



SouthGobi
RESOURCES

TSX: SGQ HKEX: 1878

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
SouthGobi Resources Ltd.



www.southgobi.com

2019
年报

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
2019年年报





目 录

- 4 首席董事致辞
- 8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 13 董事会报告
- 24 企业管治报告
- 54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26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 136 综合财务报表
- 204 公司信息

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南戈壁」)专注于蒙古南戈壁区勘探，开发及生产炼焦煤矿藏。南戈壁资源拥有蒙古注册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的全部股权，而且该公司亦为南戈壁持有蒙古开采许可证及经营最具代表性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敖包特陶勒盖向中国客户生产及销售煤炭。

本年报中英文版本如有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首席董事致辞

由于本年度成功落实推行董事会及管理团队拟定之战略及措施，南戈壁于2019年取得若干积极营运及财务业绩。

在营运方面，南戈壁优质及标准半软炼焦煤的销量较2018年录得同比增长，原煤产量亦录得增加。本公司已于2019年第二季度完成对敖包特陶勒盖洗煤厂的调试，故本公司2019年的产品组合中洗选煤比例高于上年（2019年为17%；2018年为5%）。本公司预计经处理的煤炭在未来产品结构中之比例将持续上升，因本公司旨在通过洗煤及混煤提高产品价值。由于管理层于本年度采取若干有效成本控制措施，本公司产品销售成本亦录得同比下降。

财务方面，本公司2019年财务业绩较上年显著改善，此乃由于本公司收益增加，毛利几乎翻倍且其他营运费用大大降低，故本公司于八年内首次录得净利润。本公司于年内改变销售策略，重心由信贷销售转移至预付销售，从而减少应收账款及降低信贷风险令本公司受益。本公司正积极监控及管理其流动资金及现金流量，且年内努力偿还若干历史债务，从本公司未偿还贸易应付款项减少得以反映。

安全仍然是南戈壁的首要任务之一，本公司继续致力于以安全且对社会负责的方式进行营运。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基于连续12个月的平均损失受伤工时率为每20万工时0.06。多年来我们一直保持著低事故发生率，我们为此感到自豪并将努力保持这一趋势。

这些成就都是南戈壁员工在年内宝贵贡献的结果，我谨代表董事会及管理团队感谢每位员工的辛勤工作。

于2019年3月30日，特别委员会已完成对若干前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过往行为的调查。根据特别委员会调查的主要结论，本公司采取了一系列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改善及加强本公司对树立诚信、正直和问责文化及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道德操守的承诺。根据已采取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现在已经制定强而有力的内部控制措施及程序，足以防止将来发生可导致内部调查的问题。

首席董事致辞

2020年对于全球众多企业以及整个全球经济而言是充满挑战的一年，很大程度上由于新冠肺炎大流行爆发的影响。从2月初开始，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关闭中蒙南部边界，防止新冠肺炎扩散，因此，本公司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边境随后于3月下旬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这已对本公司在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和现金流量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因本公司在边境关闭期间被迫中止向中国出口煤炭，且自边境重新试行开放以来的煤炭出口量亦一直受到限制。管理层已采取若干措施应对边境关闭所带来的财务影响，包括停止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矿开采活动)、减产并安排本公司约一半员工休假。其后，自2020年3月底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管理层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展望未来，南戈壁计划专注于数项不同的举措及策略，改善本公司的运营及财务业绩。本公司打算增加洗煤厂的洗煤量及混煤以进一步提高煤质，进而提高产品价值。混煤还具有减少F级煤炭库存的额外裨益，自2018年12月中国对F级煤炭产品实施进口限制以来，其库存一直不断累积。本公司亦计划专注降低生产成本及优化成本结构，透过创新及提高生产力以及持续雇佣采矿承包商，从而保持生产的灵活性。本公司同时计划继续扩大销售网络及客户群，从而分散收益来源并提高定价能力。

王首高先生辞任后，本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任命达兰古尔班先生为新任首席执行官。我们谨代表董事会感谢王先生于本公司任职期间的付出及领导。我们非常高兴达兰古尔班先生加入本公司领导管理团队，因其可为本公司带来丰富的采矿业经验。我们期待达兰古尔班先生领导并塑造本公司的未来。

我谨代表董事会及管理团队感谢所有南戈壁员工、蒙古、中国及加拿大的社区和政府当局、我们的客户、供应商及股东的所有支持。

孙茅

独立非执行董事兼首席董事

本公司具备抓住中国及蒙古目前在「一带一路」计划下所呈现商机的有利地位。本公司将寻求具有中国国企身份的两名最大股东(中投公司及信达)的潜在战略支援，而本公司亦于过去十二年在蒙古维持著优秀的营运业绩，为蒙古最大型企业及纳税人之一。



蒙古与中国 之间的桥梁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达兰古尔班
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达兰古尔班先生，63岁，于2020年3月31日获委任为首席执行官兼本公司执行董事。达兰古尔班先生亦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的董事。

达兰古尔班先生是一位经验丰富的矿业专业人士，具超过35年的国际矿业和运营经验，当中包括多个蒙古国矿业项目。于1985年及2017年期间，达兰古尔班先生的大部分职业生涯均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有色」）任职，为中国有色驻蒙古国的总代表，曾在不同国家担任各种职务。达兰古尔班先生在蒙古国取得了多项成就，包括开发并带领Tumurtiin-Ovoo锌矿成功投产，该锌矿项目被公认为「中蒙合作示范项目」，达兰古尔班先生亦因此获得由蒙古国矿业部门颁发的「矿业贡献」奖项。达兰古尔班先生自Tsairt Minerals LLC（即Tumurtiin-Ovoo锌矿的控股公司）在1997年成立起相继担任该公司的董事，执行副总经理和总经理，直至2005年Tumurtiin-Ovoo锌矿投产为止。

达兰古尔班先生于2002年于蒙古国参与创建蒙古国中华总商会，现时担任该商会执行副会长和秘书长。于2016年，达兰古尔班先生获蒙古国生命科学大学颁发荣誉博士学位并于2018年获蒙古政府颁发杰出文化工作者之奖章。达兰古尔班先生曾在上海外国语大学学习阿拉伯语，并于1980年毕业于。彼为香港及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陈志伟
非执行董事

陈先生，36岁，于2018年4月13日加入董事会，获委任为非执行董事。

陈先生于2010年加入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信达香港」）。彼现时担任副总经理，负责管理信达香港的投资及融资业务，带领一队管理近35亿美元投资的团队。

陈先生为中昌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现任执行董事。陈先生亦为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富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及银建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各为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的非执行董事。陈先生拥有逾10年金融领域投资及研究经验。于加入信达香港前，于2007年至2010年期间，陈先生为新加坡TIG集团董事长的行政助理，负责TIG集团在中国的私募股权投资业务。于2005年至2007年期间，陈先生曾为新加坡国立大学的研究学者。

陈先生于2004年在中国清华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9年在新加坡国立大学获房地产管理硕士学位。陈先生为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鲍建敏
非执行董事

鲍先生，52岁，于2020年3月18日加入董事会，获委任为非执行董事。

鲍先生现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公司」)执行委员会的成员。彼负责监督中投海外直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海外」，中投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在基础设施、能源、石油及天然气、矿产及相关投资基金方面的投资项目。鲍先生于2011年加入中投公司，当时彼于中投公司的私募股权部管理其北美基金投资及私人信贷市场投资。

于加入中投公司之前，鲍先生于2006年至2010年间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汇丰中国」)北京分行担任副总裁，并在汇丰中国全球投资银行部担任多个高级职位。在加入汇丰中国之前，鲍先生曾担任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出口信贷部负责人。

于2020年7月9日，鲍先生加入PT Bumi Resources Tbk (在雅加达证券交易所(「IDX」)上市的公司)的董事会。此前，鲍先生担任PT Bumi Resources Tbk的委员会专员及Noble Group Limited (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鲍先生分别于1990年及1994年在上海交通大学获得学士学位以及工业外贸的硕士学位。鲍先生为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牛奔
非执行董事

牛先生，34岁，于2019年5月30日加入董事会，获委任为非执行董事。

牛先生现任中投海外副总裁，负责评估金属和采矿业的投资机会以及中投海外在该等领域现有投资组合资产的管理。于2019年加入中投海外前，牛先生曾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高级经理，负责该公司海外矿业策略、商品分析和采矿业并购。透过彼在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积累的经验，牛先生对全球矿业发展趋势、商品吸引力和投资机会选择等方面建立了广泛了解。

牛先生于2012年自中国清华大学获得电子工程专业学士及硕士学位。牛先生为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赫英斌

独立非执行董事

赫先生，58岁，于2017年5月16日加入董事会，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赫先生从事采矿行业已逾30年，深谙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并拥有于董事会任职的丰富经验。赫先生现于中国黄金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一家于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出任首席独立董事；于Tri-River Ventures Inc.（一家于多伦多证交所创业板（「TSX-V」）上市的公司）出任董事及总裁；于PT Bumi Resources Tbk (IDX)出任董事并于曾在伦敦交易所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rket上市的Vatukoula Gold Mines Plc出任董事及非执行主席。赫先生曾于多家上市公司担任董事。赫先生曾担任Spur Ventures Inc. (TSX-V)的总裁兼董事，及其营运附属公司宜昌枫叶化工有限公司的总经理。于其职业生涯早期，赫先生于加拿大矿业公司及工程顾问公司担任矿产工程师和选煤工程师。

赫先生获得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颁授矿物加工工程博士及硕士学位，以及于中国黑龙江矿业学院（现为黑龙江科技大学）取得选煤工程学士学位。赫先生为加拿大矿业、冶金及石油协会会员及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权锦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权女士，57岁，于2015年8月6日加入董事会，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权女士现于澳洲悉尼担任独立理财规划师及业务顾问。在担任现职前，权女士于澳洲悉尼四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担任审计合夥人期间发展丰富多样的金融及审计经验。权女士于财务咨询服务方面拥有广泛经验，并于外部审计，内部审计架构，企业融资，风险管理以及业务收购规划具备专业知识。权女士曾于Kresta Holdings Ltd.（一家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担任董事。

权女士为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 UK)资深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CPA CHINA)、澳大利亚及新西兰特许会计师协会(CA ANZ)会员以及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孙茅

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首席董事

孙先生，44岁，于2015年11月5日加入董事会，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16年8月16日至2019年5月30日期间出任本公司临时首席董事，及于2019年5月30日获委任为首席董事。

孙先生为私营会计师事务所Mao & Ying LLP的创始合夥人，该事务所提供报税、审计及管理咨询服务。

孙先生在会计领域有超过15年的从业经验并精通加拿大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加拿大税法。孙先生对于加拿大上市公司有相当丰富的经验。孙先生自2014年起一直担任HFX Holding Corp的首席财务总监，并曾于2012年至2013年担任Yalian Steel Corporation (TSX-V)的董事兼审计委员会主席，及于2017年至2020年2月担任Wildsky Resources Inc. (TSX-V) (前称China Minerals Mining Corporation)的董事兼审计委员会成员。在创建Mao & Ying LLP之前，孙先生曾在国际知名会计事务所毕马威温哥华办事处任职审计经理。

孙先生毕业于纽约哥伦比亚大学，获颁国际事务硕士学位、国际金融与商务硕士学位，并获中国南京大学颁授电脑科学学士学位。孙先生乃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特许专业会计师公会会员，并为Canadian Tax Foundation和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张维国

首席财务官

张先生，56岁，于2018年6月1日获委任为首席财务官。张先生亦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的董事。

张先生拥有30余年的财务会计、审计及公司治理经验。加入本公司前，张先生于30年多年来在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多间附属公司及全球办事处中担任多个财务高层职位，包括于2017年12月至2018年5月曾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部担任成本控制部经理及于2012年11月至2017年12月曾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驻吉尔吉斯斯坦办事处的总裁。

张先生于中国东北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士学位。张先生为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郭爱明
首席营运官

郭先生，51岁，于2018年6月1日获委任为首席营运官。

郭先生为一名拥有20余年采矿项目管理经验的注册工程师。加入本公司前，郭先生于2014年1月至2018年5月曾担任山西宏厦第一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宏厦」，阳泉市阳煤地产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之附属公司）之副总工程师，负责技术管理。郭先生曾在山西宏厦的蒙古项目部担任多个管理职位超过9年。

郭先生持有中国矿业大学测绘工程学士学位。



张涛
副总裁

张先生，38岁，于2018年7月3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的副总裁。张先生亦为本公司多间附属公司的董事。

加入本公司前，张先生于2016年6月至2018年5月，曾在中国有色金属建设之企业发展（投资）部担任投资管理高级主管。彼于2007年3月加入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并于2007年11月至2012年12月期间任职于蒙古国Tsairt Mineral LLC（蒙古Tumurtiin-Ovoo锌矿的母公司）。

张先生为中国的注册安全工程师。张先生于2004年于中国中南大学获得采矿及岩土工程学士学位，并于2006年获得中南大学矿业工程安全管理工程硕士学位。

董事会报告

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南戈壁」)董事会(分别称「董事」及「董事会」)欣然呈报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财政年度(「财政年度」)的报告及经审计综合财务报表(「财务报表」)。

主要业务、业务回顾及营运地区分析

本公司是一间综合的煤炭开采、开发及贸易公司。本公司的重大附属公司详载于财务报表附注32，而本公司所有主要附属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之经营业务载于下表：

名称	注册地	已发行普通/注册股本	主要经营活动
SGQ Coal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1美元	投资控股
SouthGobi Sands LLC	蒙古	264,369,000蒙古图格里克	蒙古矿产资源的开采、开发及勘探
Mazaalai Resources LLC	蒙古	1,000,000蒙古图格里克	投资控股
南戈壁资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商业服务及投资控股
南戈壁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400,000美元	投资控股
内蒙古南戈壁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100,000,000元	煤炭进口代理及贸易
重庆南戈壁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10,000,000港元	煤炭贸易
内蒙古南戈壁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100,000,000元	储存及仓库服务、报关清关服务以及进口货物运输
内蒙古南戈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50,000,000元	进口货物运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代理、煤炭及其他开采产品 批发、煤炭加工、仓库及存储以及讯息科技咨询服务

本公司于本财政年度按地理位置开展的主营业务分析详载于财务报表附注4。

本公司于财政年度的业务回顾，以及有关该等活动(包括本公司可能面临之主要风险和不确定因素详情及本公司业务未来发展之趋势)之进一步讨论及分析，载于本年报第54页至第125页之管理层讨论及分析。有关讨论构成董事会报告之一部分。

业绩

本公司的本财政年度业绩详载于本年报第140页的综合全面收入表。

股息

董事会不建议派付本财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无)。本财政年度并无宣派或派付中期股息(2018年：无)。

物业、设备及器材

本公司于本财政年度的物业、设备及器材变动的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18。

股本

本公司于本财政年度的股本变动之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27及本年报第142页的综合权益变动表。

本公司于本财政年度内并无订立任何股票或债券的私人配售交易。

购买、出售或赎回上市证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于本财政年度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证券。

储备

于2019年12月31日可供向本公司股东(「股东」)分配的储备详情载于本年报第142页的综合权益变动表。

董事

本财政年度内及直至本报告日期之董事载列如下：

现任董事

执行董事

达兰古尔班先生⁽¹⁾

非执行董事

陈志伟先生

鲍建敏先生⁽²⁾

牛奔先生⁽³⁾

独立非执行董事

赫英斌先生

权锦兰女士

孙茅先生(独立首席董事)

前任董事

执行董事

王首高先生⁽⁴⁾

非执行董事

成岚女士⁽⁵⁾

李晓霄先生⁽⁶⁾

姚闻先生⁽⁷⁾

附注：

- 1) 达兰古尔班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获委任为首席执行官并当选为董事会执行董事；
- 2) 鲍建敏先生于2020年3月18日当选为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3) 牛奔先生于2019年5月30日举行之股东周年大会(「2019年股东周年大会」)上当选为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4) 王首高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辞任首席执行官及执行董事。王先生已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概无任何须提请股东垂注之事宜；
- 5) 成岚女士并无于2019年股东周年大会膺选连任并于彼时不再为非执行董事。成女士已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概无任何须提请股东垂注之事宜；
- 6) 李晓霄先生于2020年11月13日向董事会请辞并于彼时不再为非执行董事。李先生已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概无任何须提请股东垂注之事宜；及
- 7) 姚闻先生于2020年3月11日向董事会请辞并于彼时不再为非执行董事。姚先生已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概无任何须提请股东垂注之事宜。

除非该董事已向董事会请辞，各董事的任期将于本公司应届股东周年大会(「2020年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期满。根据本公司的持续性章程(「持续性章程」)第14.1条，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将于2020年股东周年大会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资格可膺选连任。

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收到赫先生、孙先生及权女士，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年度书面独立性确认，根据适用的上市规则，彼等各自于本报告日期被视为具独立性。

董事服务合同

建议在2020年股东周年大会膺选连任的董事中，概无与本公司订立本公司不可于一年内免付赔偿(法定赔偿除外)而予以终止的服务合约。

董事于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利益

于本财政年度末或本财政年度内的任何时间，概无与本公司业务有关而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作为订约方及本公司董事或董事之关联实体拥有直接或间接实质利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

董事于竞争性业务中的利益

据董事所知，在本财政年度期间及直至本报告日期，概无董事及控股股东在与本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无论直接或间接)的业务中拥有任何利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在股份、相关股份和债券中的权益及淡仓

于2019年12月31日，或如已离任董事于其离任/退任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定义见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所占权益如下：

于南戈壁的普通股(「股份」)中的权益：

董事姓名	所持的股份及相关股份数目、身份及权益性质							在南戈壁 已发行股份中 占股概约 百分比 ⁽⁴⁾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拥有权益的 相关股份数目		总计 ⁽³⁾	
	直接实益拥有	透过配偶或 未成年子女	透过 受控制公司	信托的受益人	直接实益拥有			
现任董事								
赫英斌	7,000	-	-	-	550,000 ⁽²⁾	557,000	0.20%	
权锦兰	-	-	-	-	700,000 ⁽²⁾	700,000	0.26%	
孙茅	-	-	-	-	900,000 ⁽²⁾	900,000	0.33%	
前任董事								
王首高	-	-	-	-	800,000 ⁽²⁾	800,000	0.29%	

附注：

- (1) 本公司、其董事或行政人员并不知悉的有关实益拥有或控制或受其指示的股份权益的资料是由相关股东提供或从公开存档资料中摘取。
- (2) 此等权益为相关股份权益，包括本公司授出的购股权所涉及的股份权益。
- (3) 以上所列的所有权益均为好仓。
- (4) 该百分比为于2019年12月31日在当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及相关股份总数，除以当日的已发行股份数目(即272,702,835股股份)。

董事会报告

除上表所披露的持股量外，于2019年12月31日，概无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关联公司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

购股权计划

有关本公司购股权计划(「购股权计划」)的详情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28。本公司的购股权于本财政年度之变动如下表所披露：

姓名	购股权数目					于2019年 12月31日	授出日期	购股权行使期	购股权 每股行使价 加拿大元
	于2019年 1月1日	本年度内 授出	本年度内 行使	本年度内 没收	本年度内 届满				
现任董事									
达兰古尔班 ⁽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鲍建敏 ⁽²⁾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陈志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赫英斌	100,000	-	-	-	-	100,000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 - 2022年6月5日	0.39
	150,000	-	-	-	-	150,000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 2022年6月30日	0.33
	150,000	-	-	-	-	150,000	2018年7月3日	2019年7月3日 - 2023年7月3日	0.13
	-	150,000	-	-	-	150,000	2019年9月11日	2020年9月11日 - 2024年9月11日	0.11
	400,000	150,000	-	-	-	550,000			
牛奔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权锦兰	100,000	-	-	-	-	100,000	2015年12月14日	2016年12月14日 - 2020年12月14日	0.29
	150,000	-	-	-	-	150,000	2016年11月16日	2017年11月16日 - 2021年11月16日	0.33
	150,000	-	-	-	-	150,000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 2022年6月30日	0.33
	150,000	-	-	-	-	150,000	2018年7月3日	2019年7月3日 - 2023年7月3日	0.13
	-	150,000	-	-	-	150,000	2019年9月11日	2020年9月11日 - 2024年9月11日	0.11
	550,000	150,000	-	-	-	700,000			
孙茅	100,000	-	-	-	-	100,000	2015年12月14日	2016年12月14日 - 2020年12月14日	0.29
	200,000	-	-	-	-	200,000	2016年11月16日	2017年11月16日 - 2021年11月16日	0.33
	200,000	-	-	-	-	200,000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 2022年6月30日	0.33
	200,000	-	-	-	-	200,000	2018年7月3日	2019年7月3日 - 2023年7月3日	0.13
	-	200,000	-	-	-	200,000	2019年9月11日	2020年9月11日 - 2024年9月11日	0.11
	700,000	200,000	-	-	-	900,000			
前任董事									
王首高	400,000	-	-	-	-	400,000	2018年8月16日	2019年8月16日 - 2023年8月16日	0.13
	-	400,000	-	-	-	400,000	2019年11月15日	2020年11月15日 - 2024年11月15日	0.13
	400,000	400,000	-	-	-	800,000			
姚闻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成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李晓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董事总计	2,050,000	900,000	-	-	-	2,950,000			

董事会报告

姓名	购股权数目					于2019年 12月31日	授出日期	购股权行使期	购股权 每股行使价 加拿大元
	于2019年 1月1日	本年度内 授出	本年度内 行使	本年度内 没收	本年度内 届满				
其他购股权持有人	8,885	-	-	-	(8,885)	-	2014年3月26日	2015年3月26日 - 2019年3月26日	0.65
	24,134	-	-	-	(24,134)	-	2014年8月13日	2015年8月13日 - 2019年8月13日	0.58
	157,443	-	-	(3,615)	-	153,828	2015年4月1日	2016年4月1日 - 2020年4月1日	0.92
	300,000	-	-	(300,000)	-	-	2015年12月14日	2016年12月14日 - 2020年12月14日	0.29
	150,000	-	-	(150,000)	-	-	2016年11月16日	2017年11月16日 - 2021年11月16日	0.33
	150,000	-	-	(150,000)	-	-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 2022年6月30日	0.33
	1,855,000	-	-	(130,000)	-	1,725,000	2018年8月16日	2019年8月16日 - 2023年8月16日	0.13
	-	2,025,000	-	-	-	2,025,000	2019年11月15日	2020年11月15日 - 2024年11月15日	0.13
其他购股权持有人总计:	2,645,462	2,025,000	-	(733,615)	(33,019)	3,903,828			
总计:	4,695,462	2,925,000	-	(733,615)	(33,019)	6,853,828			

附注:

(1) 达兰古尔班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获委任为首席执行官及执行董事。

(2) 鲍先生于2020年3月18日获选举为董事会成员。

年内未行使购股权表格附注:

1. 购股权的归属期为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开始为止。
2. 若本公司股本因供股或发行红股或其他类似事项而出现变动，购股权行使价可予调整。
3. 本公司股份于紧接购股权授出日期2019年9月11日及2019年11月15日之前的收市价分别为0.11加元及0.13加元。

董事已于购股权授出日期使用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进行计算，估计年内授予赫英斌先生、孙茅先生、王首高先生及权锦兰女士的购股权价值分别为3,281美元、4,374美元、11,723美元及3,281美元。

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被普遍采纳为对购股权进行估值之方法。计算购股权之价值时所采用之重大假设包括购股权预期年期、无风险利率、本公司股份的预期波幅及预期股息收益率。估值计算中使用的计量日期为授出购股权之日期。

由于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之主观性质及关于预期将来表现的多项假设之不确定因素，使用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之购股权价值受制于若干基本限制及此一模式若干固有之限制。购股权之价值视乎若干主观假设之变数而有所不同。该等变数之任何变动可能重大影响对购股权公平值之估计。

有关购股权计划的会计政策详情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3.11。

股份和债券购买安排

合资格董事、雇员及管理成员均可参与本公司股票回购计划(「股票回购计划」)，该计划允许参与者以其基本年薪(最高7%)购买本公司股份。本公司会支付参与者供款的50%，并在各季度末代各参与者发行股份。董事会自2019年1月28日至2019年6月30日暂停本公司的回购计划。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或控股公司于财政年度内概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主要股东

本公司须存置的股份权益和淡仓登记册(「权益登记册」)显示，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获通知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以上的股份及相关股份权益(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员的权益)如下：

主要股东名称	权益性质	所持股份 数目 ^{(a)(d)}	占已发行股份 概约百分比 ^(e)
Land Breeze II S.à.r.l. ^(b)	实益	64,766,591	23.75%
Fullbloom Investment Corporation ^(b)	受控法团权益	64,766,591	23.75%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公司」) ^(b)	受控法团权益	64,766,591	23.75%
Novel Sunrise Investments Limited(「Novel Sunrise」) ^(c)	实益	46,358,978	17.00%
Hope Rosy Limited ^(c)	受控法团权益	46,358,978	17.00%
中国信达(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c)	受控法团权益	46,358,978	17.00%
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c)	受控法团权益	46,358,978	17.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c)	受控法团权益	46,358,978	17.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政部」) ^(c)	受控法团权益	46,358,978	17.00%
Voyage Wisdom Limited	实益	25,768,162	9.45%

附注：

- (a) 本公司、其董事或行政人员并不知悉的有关实益拥有或控制或受其指示的股份权益的资料是由相关股东提供或从公开存档资料中摘取。
- (b) Land Breeze II S.à.r.l.为Fullbloom Investment Corporation之全资附属公司，后者为中投公司全资拥有。因此，Fullbloom Investment Corporation及中投公司被视为于Land Breeze II S.à.r.l.所持股份中拥有权益。
- (c) Novel Sunrise为Hope Rosy Limited之全资附属公司，而Hope Rosy Limited为中国信达(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中国信达(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由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拥有。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由财政部间接控制。因此，Hope Rosy Limited、中国信达(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财政部各自被视为于Novel Sunrise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 (d) 以上所列的所有权益均为好仓。
- (e) 该百分比为于2019年12月31日在当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及相关股份总数，除以当日的已发行股份数目(即272,702,835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的权益外，根据权益登记册记录显示，本公司概无接获有关于2019年12月31日于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任何相关权益或淡仓的通知。

董事会报告

管理合约

本财政年度概无订立或存在有关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经营管理的合约。

薪酬政策

本公司行政人员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和福利委员会根据表现、资历和能力制定，并由董事会批准。其余员工的薪酬政策则以部门为基础来确定，负责各部门的行政人员决定高级职员和部门经理的薪酬，而普通员工的薪酬则由适当的指定管理人员厘定。非行政人员的薪酬政策须与人力资源部联合管理，并根据表现、资历和能力制定。

董事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和福利委员会参考可比较市场统计数据确定，并经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亦已采纳购股权计划，以激励董事和合资格员工。有关此计划的详情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28。

有关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于本财政年度的酬金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A1。

优先认购权

根据本公司持续性章程或加拿大法律，概无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现有股东发行新股份的优先认购权条文。

此外，根据本公司于2009年10月26日向中投公司发行并其后被中投公司转让至Land Breeze II S.à.r.l.的可换股债券（「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的条款，及若干例外情况除外，当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仍发行在外或当Land Breeze II S.à.r.l.直接或间接实益持有15%已发行股份时，Land Breeze II S.à.r.l.拥有优先购买权，可于本公司提呈发售时按比例认购任何新普通股，另根据本公司与Novel Sunrise签订日期为2015年2月24日的认购协议的条款，及若干例外情况除外，当Novel Sunrise及其附属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10%或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时，Novel Sunrise拥有优先购买权，可于本公司提呈发售时按比例认购任何普通股、本公司股本证券或可转换为股份或股本证券的证券。

公众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据多伦多证交所的规则及条例，一间公司的公众持有之可自由交易证券数目如少于500,000股，或各持有一手100股普通股或以上的公众证券持有人的数目不足150人，该公司之股票可能被要求除牌。根据本公司循公众途径获得的资料及据董事所知，于本报告日期，本公司维持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批准其公众人士之持股量。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于本财政年度，本公司与其主要供应商和客户之间的交易详情载列如下：

采购

最大供应商占本公司采购额的17%。

五大供应商合共占本公司采购额的61%。

销售

最大客户占本公司销售额的42%。

五大客户合共占本公司销售额的95%。

在整个财政年度内，董事、董事的紧密联系人(定义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或股东(据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股东)概无在本公司五大供应商或五大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慈善捐款

于本财政年度，本公司作出的慈善捐款金额为313,590美元(2018年：76,445美元)。

获准弥偿保证

本公司已安排合适的保险保障董事及行政人员因公司活动而产生针对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提起的法律行动所涉及的责任。

根据持续性章程及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商业公司法，本公司须向董事或前董事及其继承人及法定遗产代理人就该等人士遭受或可能遭受的所有资格处罚提供弥偿，且本公司须于资格诉讼最终判定后支付该等人士就有关诉讼产生的实际合理开支。

关连方交易

本公司于本财政年度的关连方交易在财务报表附注32中披露。该等交易并无构成须遵守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股份挂钩协议

除上文及于「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中所述的购股权计划及股票回购计划外，本公司于本财政年度内并无订立或于本财政年度末仍然生效的股份挂钩协议(i)将或可能导致本公司发行股份；或(ii)要求本公司订立任何协议而将会或可能会导致本公司发行股份。

税务宽免

本公司并不知悉有任何适用于股东持有股份的税务宽免。如股东对于购买、持有、处置、买卖或行使股份中的任何权利的税务含义有任何疑问，应徵询其专业顾问。

董事会报告

独立审计师

有关委任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香港立信德豪」)为本公司独立审计师的决议案将于2020年股东周年大会上提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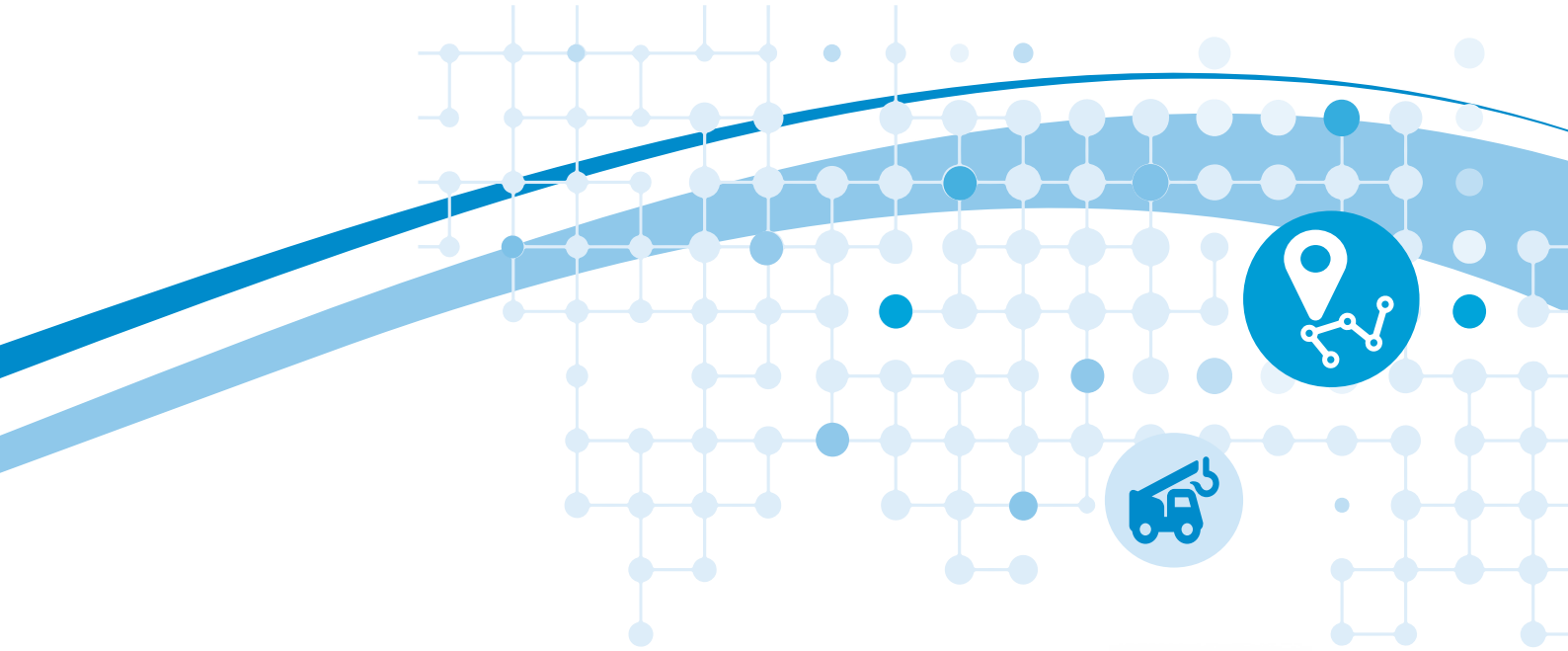
香港立信德豪于2019年11月13日获委任为本公司审计师。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自2012年4月16日至2019年11月13日出任本公司审计师。

代表董事会

孙茅

独立首席董事

2020年11月26日



战略位置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距离本公司主要煤炭市场中国约40公里。本公司具有基础设施优势，距离中国主要煤炭分销中转站约50公里，并设有铁路连接中国主要煤炭市场。



企业管治报告

企业管治

本公司董事会(分别为「董事」和「董事会」)认为，良好的企业管治是本公司持续及长远成功的重要因素，并有助于未来为股东带来最大价值。

为进一步深化该理念并确保本公司遵循良好的企业管治，董事会已采取以下步骤：

- 批准及采纳董事会的职责约章(「董事会职责约章」)，当中载列其管理责任；
- 委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为独立首席董事(「独立首席董事」)，具体职责为(其中包括)整体领导董事会、维持董事会的独立性并确保董事会履行适用法定、监管规定，及证券交易所上市标准以及最佳惯例拟定的责任；
- 成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薪酬及福利委员会、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及运营委员会；
- 审阅及批准董事会职责约章以及各董事会委员会(包括审计委员会、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薪酬及福利委员会、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章程的修订(如有)；
- 批准及采纳运营委员会章程；
- 为本公司成立披露委员会，由管理层成员以及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的主席组成，负责制定职责约章以监督本公司的披露做法；
- 审阅及批准本公司披露控制措施和程序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和证券交易政策的修订(如有)；
- 审阅及批准本公司职业操守标准(包括反腐败准则及利益冲突准则、「The Way We Work」以及调查工作严重失误指控的指引，统称「行为守则标准」)的修订(如有)；
- 审阅及批准股东沟通政策的修订(如有)；
- 审阅及批准对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的修订(如有)；
- 审阅及批准股息政策的修订(如有)；
- 批准及采纳一项载列重大合约委员会职责及相关采购指引以批准重大合约的政策；
- 审阅及批准主席、独立首席董事、首席执行官(「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首席财务官」)、首席营运官(「首席营运官」)、副总裁(「副总裁」)及公司秘书以及审计委员会、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薪酬及福利委员会以及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的主席的正式书面职权范围(明确界定其各自的职权及责任)的修订(如有)；
- 针对全体董事及雇员采纳及执行合规计划，包括职业操守政策及EthicsPoint举报计划；
- 制定程序，定期评估董事会整体以及董事会委员会的效率及个别董事所作的贡献；
- 参与一个提供规则及规例的概览和深入探讨本公司多重司法管辖区的责任的研讨会；
- 参与一个清晰列明香港联交所下本公司及董事责任的研讨会；

企业管治报告

- 委聘独立第三方就本公司行政管理层人员的酬劳编制报告；
- 结束本公司独立特别委员会(「特别委员会」)就针对本公司前任主席兼首席执行官的指控以及本公司前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雇员(「前任管理层及员工」)涉嫌严重欺诈、不当挪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违法行为(「可疑交易」)的正式内部调查(「正式调查」)。

有关其正式调查，特别委员会已完成以下行动：

- 聘请Blake, Cassels & Graydon LLP (「Blakes」)作为独立加拿大法律顾问及中伦律师事务所(「中伦」)作为独立中国法律顾问协助正式调查。特别委员会及中伦聘请Ernst & Young (China) Advisory Limited (「法证会计师」)作为法证检查员监督法证调查；
- 指示Blakes及中伦分别从加拿大及中国法律角度检讨本公司适用之政策及程序；
- 指示法证会计师完成法证调查报告，该报告于2019年3月27日完成；及
- 完成正式调查并向董事会提交概述其主要发现之总结报告，该报告于2019年3月30日举行之董事会会议上获采纳及批准。

于2019年4月30日，特别委员会已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完成对为改善及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

道德行为的潜在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报告提交予董事会，该报告于2019年4月28日举行的大会上获得批准。有关正式调查、特别委员会就所调查的可疑交易的重大发现及董事会已采纳及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更多资料，请参阅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正式调查」及「专项／特别委员会－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一节。

实施企业管治政策

董事会审慎考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之规定，且董事认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整个年度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守则条文：

-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第A.2条，董事会主席应对董事会的整体管理负责。本公司自2017年11月起并无主席。董事会已委任独立首席董事履行主席职责；
-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第A.2.7条，董事会主席应在执行董事不在场情况下，至少每年与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举行会议。于本财政年度，履行主席职责的首席董事与非执行董事之间并无举行会议；及

企业管治报告

-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第E.1.2条，董事会主席须出席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周年大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兼独立首席董事孙先生出席本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举行及休会至2019年6月13日之股东周年大会及股东特别大会（「2019年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担任主席以确保与本公司股东（「股东」）进行有效交流。

本公司定期评估和更新现行做法，以确保遵循和遵守企业管治的最新要求。

于本财政年度，董事会审阅行为守则标准所载之本公司管治文件及政策。行为守则标准最初于2012年采纳及执行。特别委员会亦就正式调查指示其专业顾问从加拿大及中国法律角度检讨本公司适用之政策及程序。尽管相关检讨确认本公司管治政策及程序内容符合适用的加拿大及中国法律，但特别委员会认为，前任管理层及员工明显存在未能遵守现有政策的情况以及藐视内部控制。

行为守则标准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雇员及顾问须秉承诚实、正直及问责文化。本公司要求其雇员、顾问、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奉行最高标准的职业及道德操守。构成行为守则标准的多项政策（包括股东沟通政策、过半数投票政策及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outhgobi.com）查阅。有关行为守则标准的

副本可向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免费索取，其加拿大注册及记录办事处地址：20th floor –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联系人：公司秘书，或致电604-762-6783。

于2016年，本公司采纳及执行EthicsPoint举报计划。EthicsPoint为本公司的保密举报计划，由独立第三方管理，若本公司职员怀疑或发觉工作中有任何非法、不安全或不适当行为，可透过计划向本公司举报。EthicsPoint让本公司员工在保密及匿名的情况下提出疑虑的平台。

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监控行为守则标准的遵守情况并确保设立系统查证法律、监管、企业管治及披露规定的遵守情况。

于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宣布，特别委员会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已完成其对潜在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评价，以改善和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道德行为，并向董事会提交了一份于列有一套建议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报告，该报告于2019年4月28日的会议上获批准。有关正式调查及特别委员会所调查的可疑交易的重大发现以及董事会采纳及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更多资料，请参阅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正式调查」及「专项／特别委员会－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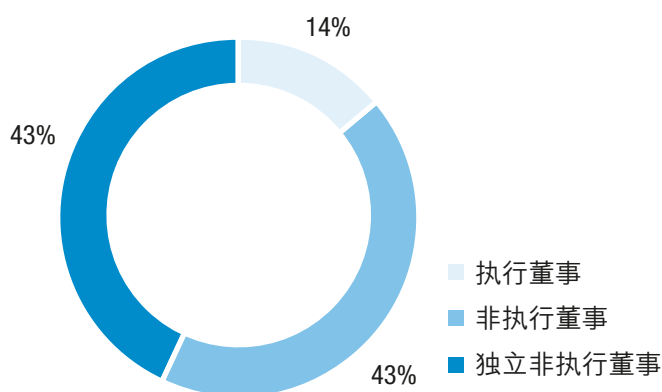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会组成

于其企业管治指引中，加拿大证券管理局(「CSA」)建议公司大部分董事应为独立董事。根据CSA企业管治指引，独立董事指与本公司没有任何直接或间接重大关系的董事。「重大关系」指董事会认为合理预期将会干扰董事作出独立判断之关系。本公司认为，根据CSA企业管治指引与本公司有重大关系之机构的合夥人、股东或高级管理人员有间接重大关系，故并非为独立董事。

基于各董事每年提交有关个人和企业情况的全面问卷调查的资料，以及董事会的合理查询，以确定各董事会成员是否独立，董事会已确定七(7)名现任董事中有三(3)名董事(即赫先生、孙先生及权女士，代表全数董事会成员43%)为独立。此外，七(7)名现任董事中有六(6)名董事为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组成



尽管董事会大部分成员并非独立董事，惟董事会认为已经实施适当的结构和程序，允许董事会可独立于管理层运作。董事会已委任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为独立首席董事，负责为董事会提供整体领导并维持董事会的独立性。若董事会须考虑潜在或实际冲突，该事件将会转介予独立非执行董事，以确保所有程序都会受到独立审查。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会按需举行会议以便行使其各自独立判断。本财政年度直至本报告日期期间的董事如下：

董事会组成

现任董事

执行董事：

达兰古尔班先生⁽¹⁾

非执行董事：

陈志伟先生

鲍建敏先生⁽²⁾

牛奔先生⁽³⁾

独立非执行董事：

赫英斌先生

权锦兰女士

孙茅先生(独立首席董事)

前任董事

执行董事：

王首高先生⁽⁴⁾

非执行董事：

成岚女士⁽⁵⁾

李晓霄先生⁽⁶⁾

姚闻先生⁽⁷⁾

附注：

- 1) 达兰古尔班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获委任为首席执行官及获推选为董事会执行董事；
- 2) 鲍建敏先生于2020年3月18日获推选为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3) 牛奔先生于2019年5月30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2019年股东周年大会」)上获推选为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4) 王首高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辞任首席执行官及执行董事。王先生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并无任何事宜须提请股东注意；
- 5) 成岚女士并无于2019年股东周年大会上膺选连任及不再担任非执行董事。成女士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并无任何事宜须提请股东注意；
- 6) 李晓霄先生于2020年11月13日辞任董事会职务及不再担任非执行董事。李先生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并无任何事宜须提请股东注意；及
- 7) 姚闻先生于2020年3月11日辞任董事会职务及不再担任非执行董事。姚先生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并无任何事宜须提请股东注意。

于2020年11月26日，据本公司所知，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公司」)，透过其全资附属公司Land Breeze II S.à.r.l.、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透过其全资附属公司Novel Sun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Novel Sunrise」))及Voyage Wisdom Limited于本公司的已发行流通普通股中分别占有约23.8%、17.0%及9.5%权益。

本公司现时并无主席。本公司独立首席董事兼独立非执行董事孙茅先生现时履行本公司主席的职责，负责(其中包括)保持董事会的独立性并确保董事会履行其职责及担任董事会会议主席。孙先生自2016年8月至2019年5月担任本公司的临时独立首席董事。于2019年5月30日，孙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首席董事。孙先生并无在任何其他公司担任类似职位。本公司执行董事达兰古尔班先生自2020年3月31日起担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负责本公司的营运。于委任达兰古尔班先生前，王首高先生自2018年6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所有适当管辖区的证券法及上市规则发出的独立性确认书。本公司将上述六(6)名非执行董事中的三(3)名视为独立董事。

据本公司所深知，除下文所示有间接联系外，概无董事为关连人士。关连关系包括财务、业务或亲属关系。就此而言，本公司悉知：

1. 鲍先生、牛先生及姚先生为主要股东中投公司的雇员。鲍建敏先生及姚闻先生根据本公司、中投公司及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td. 订立的证券持有人协议项下的中投公司提名权获提名参选加入董事会。姚先生自2020年3月11日起不再为董事，而鲍先生于2020年3月18日当选加入董事会。
2. 陈先生及李先生获主要股东Novel Sunrise根据本公司及Novel Sunrise订立的认购协议项下的Novel Sunrise提名权提名参选加入董事会。李先生于2020年11月13日不再担任董事及Novel Sunrise建议彼等将委任一名董事候选人以替代李先生。

各董事可自由作出其独立判断。

董事会授权

根据不列颠哥伦比亚商业公司法(British Columbia Business Corporations Act,「BCBCA」)，董事须管理本公司的业务及事务，并秉持诚实及真诚原则行事，以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此外，各董事须以合理审慎人士在可比较环境下应有的谨慎、尽职及技能行事。董事会负责监督本公司事务的运作，以及管理本公司的业务。董事会授权书包括为本公司设定长期发展方向及目标，并为实现此等目标制定必要的计划及策略，以及监督高级管理层对此等计划及策略的执行情况。虽然董事会将其管理本公司日常事务的职责授予高级管理人员，但董事会仍须监督本公司所有相关事务及业务，并就此承担最终责任。

董事会授权书要求董事会信纳，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以符合股东最佳利益的方式管理本公司事务，同时，为管理本公司业务及事务而作出的安排与上述职责一致。董事会负责保障股东利益，并确保对股东及管理层的目标一致。董事会必须一贯之履行职责，而不只是偶尔履行；在出现危机或突发事件时，董事会在管理本公司事务方面或须承担更多直接责任。请参见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一节。

在履行此职责方面，董事会授权书规定，董事会须监督及监控重大公司计划及战略性措施。董事会的战略性计划程序包括审议及批准年度及季度预算，及与管理层讨论战略性及预算事宜。每年至少有一(1)次的董事会会议，就管理层提交的企业战略计划作出全面的检讨。

作为持续检讨业务经营的一部分，董事会透过管理层定期提交的风险报告，定期检讨本公司业务固有的主要风险(包括财务风险)，并评估为管理此等风险所制定的系统。董事会亦直接透过审计委员会，评估针对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系统的内部监控的完整性。

除法律规定须由董事会批准的事项外，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书，董事会亦须负责批准年度营运及资本预算，日常业务以外的或未纳入已批准预算的任何重大处置、收购及投资、长期策略、组织发展计划及委任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层获授权处理本公司日常业务过程中的所有相关事宜，而无须董事会批准。

董事会授权书规定，董事会也预期管理层及时向各董事提供有关本公司业务和事务的信息(包括财务和经营信息及有关行业发展动向的信息)，以使董事会有效履行其管理职责。董事会期望管

企业管治报告

理层有效落实董事会为本公司制定的战略计划，让董事会全面知悉其执行计划的进展，及就其所获委派负责的所有事宜向董事会全面负责。

董事会已指示管理层建立监控及迅速处理股东关注事宜的程序，并已指示及将会继续指示管理层就股东所反映的任何主要关注事宜知会董事会。

董事会辖下各委员会均有权在其认为需要时委聘外部顾问。任何个别董事均有权委聘外部顾问，费用由本公司承担，惟有关委聘须获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批准。为确保能够识别及适当管理本公司所承受的主要业务风险，董事会接收管理层就评估及管理此等风险所提交的定期报告。在检讨业务的过程中，董事会在适当时候会考虑风险问题，并批准针对本公司业务风险管理而制定的公司政策。

董事会就委任及监督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委任，并通过薪酬及福利委员会每年检讨他们的表现。

本公司订有披露政策，其中包括，订明本公司应如何处理及披露内幕消息的步骤及内部控制，如何与分析师及公众沟通，并载有避免本公司选择性披露的措施。披露政策条文的标准不低于由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所发行的内幕消息披露指引。

本公司设有披露委员会，由管理层成员及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的主席以及相关其他顾问(视情况而定)组成，负责监督本公司的披露做法，包括有关公司披露之控制、程序及政策。披露委员会评估有关事项发展的重要性而决定进行公开披

露。披露委员会每年评估披露政策，并且在必要时确保遵守监管要求，同时审议由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过的所有文件。董事会审议及批准本公司的重大披露文件，包括年报、年度信息表及管理委任通函。本公司的年度及季度财务报表、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其他财务披露信息于刊发前由审计委员会审议，并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会委员会

董事会已成立若干董事会委员会，包括审计委员会；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薪酬及福利委员会；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以及运营委员会，各自负责监督本公司事务的各个特定范畴。

于2017年，董事会批准成立特别委员会，就本公司前任首席执行官所涉及之诉讼以及本公司与相关诉讼的关联(如有)及彼作为本公司前任首席执行官的行为而发起内部正式调查并进行监督。于2018年，特别委员会授权扩大，包括监督对因前任管理层及员工过往行为引致的可疑交易的调查。于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宣布特别委员会已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完成对为改善及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道德行为的潜在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评估，且已向董事会提交其载有一系列建议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报告，该报告于2019年4月28日举行的会议上获得批准。特别委员会已于2019年8月22日由董事会解散。有关正式调查、特别委员会就所调查的可疑交易的重大发现以及董事会采纳及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更多资料，请参阅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正式调查」一节。

企业管治报告

除特别委员会外，所有委员会已成立及制定书面章程，并已刊登于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各自的网站，并将应股东要求而向股东提供。所有董事会委员会须就其决策或建议向董事会汇报。

本公司董事会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载列如下：

审计 ⁽¹⁾	提名及公司治理 ⁽¹⁾	薪酬及福利 ⁽¹⁾	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 ⁽²⁾	特别 ⁽¹⁾⁽⁵⁾	运营委员会 ⁽⁶⁾
赫英斌	赫英斌(主席)	赫英斌	达兰古尔班(主席) ⁽³⁾	赫英斌	达兰古尔班
权锦兰	权锦兰	权锦兰(主席)	郭爱明 ⁽⁴⁾	权锦兰	牛奔
孙茅(主席)	孙茅	孙茅	赫英斌	孙茅(主席)	赫英斌(主席)

附注：

- 1) 审计委员会、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薪酬及福利委员会及特别委员会仅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
- 2) 王首高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不再为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主席及成员，成岚女士于2019年5月30日不再为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成员。
- 3) 达兰古尔班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加入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并获委任为主席。
- 4) 郭爱明先生为本公司首席营运官及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成员。
- 5) 特别委员会已于2019年8月22日由董事会解散。
- 6) 运营委员会于2020年7月14日成立。

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成立了按董事会批准的章程运作的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有责任确保本公司设有有效的内部控制架构，包括针对重要业务流程的效益及效率、保护资产安全、维持正确会计记录及财务信息的可靠性，以及非财务因素(例如主要营运表现指标基准的选取)的内部控制。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目标是在董事会和本公司的独立审计师(「审计师」)之间起联络作用并帮助董事会履行与以下相关事项的监督责任：(a)由本公司提供给其股东、公众及其他人士的财务报表和其他财务信息的完整性及准确性；(b)本公司遵守法定和监管要求的情况；(c)审计师的资历、独立性和表现及(d)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财务和会计控制及管理信息系统。

尽管审计委员会拥有载于其章程中的权力和责任，其主要职责是监督。于本财政年度，董事会审阅了审计委员会章程且并无章程改动建议，然而，于2019年3月，董事会更新了审计委员会章程并加入了香港联交所有关审计委员会成员资格而制定之强制规定。

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并非本公司的雇员，并有可能不是专业会计师或审计师或于会计或审计领域的专家，并且在任何情况下均并非以此身份服务。因此，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并非进行审计，也并非确定本公司财务报表及相关披露是否完整和准确以及遵守公认会计准则及适用规则和法规。上述为管理层和审计师的职责。

审计师提供的服务均须事先经审计委员会或审计委员会指定成员(「指定成员」)批准。指定成员是获授权就审计及非审计服务授予预先批准的审计委员会成员。指定成员作出的事先批准，将由审计委员会于下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上审核及追认。

企业管治报告

审计委员会已考虑除审计服务外，审计师提供其他服务能否维持其独立性，并采纳政策规管此等服务。该政策规定，所有由外部审计师提供的审计及非审计服务，均须由审计委员会或指定成员事先批准，惟适用法律法规容许的少数非审计服务除外。指定成员预先批准经许可服务的决定，须于审计委员会的定期会议上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委员会或指定成员可预先批准根据预算或承诺费用按计划聘用审计师。支付事先批准的费用无须进一步审批。倘审计服务范围扩大或最终费用增加，则须另行作出事先批准。根据上述程序，本公司外部审计师提供的各项服务所涉及的审计、审计相关、税金及其他费用，全部由审计委员会或指定成员事先批准，然后由彼等向董事会建议，以供董事会批准或追认。

根据审计委员会章程履行其职责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已：

- 监督与审计师之间的关系；
- 审阅季度、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
- 审阅和评估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请参见本报告「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一节；及
- 就审计委员会的议事程序和检讨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

董事会已设立根据董事会批准之章程运作的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于本财政年度，董事会根据现有最佳常规审阅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章程以

及董事会章程。本公司已就建立提名政策采纳其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章程内的指引及程序，其严格程度不逊于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14第L(d)(ii)项之强制性披露要求所载者。

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的主要目标为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管职责，具体内容为(a)物色合资格人士出任董事会成员及董事会委员会成员，并建议董事会挑选被提名的董事，委任或推选其为董事会或其委员会成员(视情况而定)；及(b)制定及向董事会建议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指引，并就企业管治常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监控向董事会提交的利益冲突披露，以确保概无董事就其拥有重大利益的事项投票或参与相关讨论。在各董事会委员会会议方面，委员会主席履行相同职能。

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根据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章程履行其职责：

- 审阅及修订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章程，以确保本公司有适当的程序和流程，以便于提名董事；
- 对董事会及董事会委员会进行自我评估；
- 检讨董事会的结构、规模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和经验等)；
- 就获提名出任董事的人选的资历和相关专业知识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企业管治报告

- 就获提名出任高级管理职务的人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评估本公司执行管理层继任计划；
- 确保董事会的结构和程序，能适当地独立于管理层而运作；
- 提供一个没有管理层存在的平台以表达关注的事项，包括涉及到董事会独立于管理层的关注；
- 实行新董事入职培训；
- 根据不断发展的法规及联交所要求和行业最佳实践的公司治理事宜，审阅董事会的常规和程序，并建议董事会考虑采用任何必要或合适的变化；
- 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并检讨董事在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下的持续专业发展；
- 审阅本公司的内部管治政策(即：披露控制和程序、企业披露及证券交易政策、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过半数投票政策及股东通讯政策)；
- 审阅本公司行为守则标准，包括：反受贿标准及利益冲突标准、The Way We Work及汇报工作严重失误指控的指引及EthicsPoint计划；及
- 审阅及批准主席、首席董事、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首席营运官、副总裁、总监及公司秘书，以及审计委员会、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薪酬及福利委员会的主席的书面职权范围(明确界定其各自的职权及责任)的修订，以及批准采纳本公司总监的书面职权范围。

薪酬及福利委员会

董事会已设立根据董事会批准的章程运作的薪酬及福利委员会。董事会每年审阅本委员会的章程及董事会授权。于财政年度，董事会已审阅薪酬及福利委员会章程，且对章程并无修改意见。

薪酬及福利委员会的主要目标为履行董事会有关厘定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员薪酬及福利的责任。该职责包括检讨及批准行政人员薪酬，包括长期奖励部分及向董事会提出适当建议、管理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决定不时授予的股权报酬及花红的获授人、性质及数额，以及审阅适用法律法规可能规定的各项报告。

在根据薪酬及福利委员会章程履行职责时，薪酬及福利委员会已：

- 就全体行政人员及董事的薪酬和福利的本公司薪酬政策的充足性及形式作出检讨和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管理本公司的奖励补偿计划和以股权为基础的计划并就此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检讨和批准企业目标，以厘定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首席营运官及副总裁的薪酬，评估其表现和设定其薪酬水平；
- 经考虑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首席营运官及副总裁的年度目标和绩效后，向董事会提交彼等的绩效评估意见；及
- 决定不时授予的股权报酬及花红的获授人、性质及数额。

企业管治报告

于2019年，薪酬及福利委员会重续委聘Spencer Ogden Energy (「Spencer Ogden」) (一家位于香港的能源领域人才招聘公司)检讨本公司执行管理层成员的薪酬计划。Spencer Ogden作出的报告将获薪酬及福利委员会持续用于厘定本公司执行管理层的薪酬。

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 (「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

董事会已成立了按董事会批准的章程运作的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的主要目标是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管责任，就影响本公司的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事宜进行监察及绩效评估及提出批准相关政策及管理系统的建议。

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每年审阅本公司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并就于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中的发现向本公司管理层提供指导及建议。于本财政年度，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已根据现有最佳常规检讨其章程。

运营委员会

董事会于2020年7月14日批准成立运营委员会。运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批准的章程运作。运营委员会的主要目标为协助董事会履行其在煤矿营运及产品推广营销方面的监督责任。

专项／特别委员会

在适当情况下，董事会可成立特别委员会，以审议若干董事或管理层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宜。

正式调查

于2017年11月，董事会成立由赫先生、孙先生及权女士组成之特别委员会，就阿敏布和先生所涉及之诉讼以及与本公司于相关诉讼的关联(如有)

及彼作为本公司前任主席及首席执行官的行为而发起内部正式调查并进行监督。于2018年12月，特别委员会授权扩大，包括监督对因前任管理层及员工过往行为引致的可疑交易的正式调查及对本公司业务及事务之影响(如有)。特别委员会聘请独立加拿大法律顾问Blakes、独立中国法律顾问中伦，且特别委员会及中伦聘请法证会计师协助正式调查。孙先生担任特别委员会主席。

正式调查主要集中在以下重点范围(「重点范围」)：(i)可疑交易的安排；(ii)前任管理层及员工与若干煤炭贸易及运输公司之间的关系；(iii)有关与前任管理层及员工任何未确认的可疑交易；及(iv)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财务报表因重点范围(i)、(ii)及(iii)产生的潜在影响。于正式调查过程中，于本公司员工的电脑内发现其中一间被调查公司(定义于下文作出)(「A公司」)的若干不完整会计及运营记录。因此，特别委员会扩大了正式调查的重点范围以包括：(i)A公司的现金流量分析；及(ii)A公司从本公司购买的购买价与其向下游客户的出售价之间的价格差异分析。

根据重点范围，特别委员会就以下与正式调查有关的事项进行审查及调查：(i)本公司前任主席兼首席执行官阿敏布和先生被指控制与本公司有业务往来的若干公司(「被调查公司」)的指控；(ii)无法收回的涉及本公司若干前客户及供应商的应收账款；(iii)嘉峪关熙源商贸有限公司提出的诉讼的影响；和(iv)有关前任管理层及员工不当行为的指控，包括：(I)授出人民币500万元的贷款；(II)挪用人民币1,200万的银行承兑汇票；(III)接受无实际商业交易支持的人民币7,1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IV)支付人民币850万元的煤炭运输服务预付款但

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最终未有获得煤炭运输服务；及(V)支付人民币1,640万元的煤炭运输服务预付款但本公司最终未有获得煤炭运输服务。有关特别委员会根据正式调查所调查之可疑交易之重大发现详情载于本公司日期为2019年3月31日之公告，全文可于SEDAR的网站www.sedar.com的公司简介中查阅。

根据正式调查获得的资讯，特别委员会发现有关正式调查的四项总金额约为人民币4,100万元的涉及不当行为、欺诈或挪用资产的事项(「欺诈交易」)，以及一项总额约为人民币7,100万元的涉及会计重列错误事项。从会计观点考虑，本公司预计欺诈交易不会对其将来的财务报表产生任何影

响，因本公司已在其2018年、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中适当地列坏账拨备。

重列往年财务资料

基于正式调查的主要发现及自正式调查取得的资料，本公司已考虑对财务报表产生之财务影响，并确定须重列过往期间财务资料，此已于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经审核年度综合财务报表以及相关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反映及披露，全文可于SEDAR的网站www.sedar.com的公司简介中查阅。须就截至2016及2017年止财年之财务报表作出的调整概要载于下表。

调整概要(以百万美元列)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全面收入表		
全面亏损净额增加/(减少)	4.8	(2.1)
财务状况表		
总资产(减少)	(4.8)	(7.1)
总负债(减少)	-	(4.4)
资产亏绌增加	4.8	2.7

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

于2019年4月30日，特别委员会已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完成对为改善及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道德行为的潜在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评估，并将其载有一系列建议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报告提交予董事会，该报告于2019年4月28日举行的会议上获得批准。

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旨在补救正式调查中发现的事项，及解决本公司惯例及程序实施中的不足。

所识别的须进行相关补救的重要事宜包括缺乏防止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需要额外的雇员监督及需要加强会计指引合规及文件保存。

于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获批准之前，本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解决正式调查所提出的部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停止与据称受本公司前管理层控制的公司的业务活动；著手对第三方试图将本公司与上述公司相联系的主张作出抗辩；及考虑是否可就若干事宜进行收款诉讼等法律追索。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会采纳及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以及本公司已采取以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行动概述如下：

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	本公司采取的行动
改进本公司的反欺诈计划，包括建立内部审计职能、进行例行内部审计、及为雇员制定沟通及培训计划，从而在本公司内部有效培育合规文化，确保现有政策(如举报政策)有效运作，推动落实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新的内部审计职能，定期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内部审计职能负责设计及实施本公司的内部审计计划，其包括对本公司现有反欺诈计划的例行内部审计及风险评估，以及其他内部控制措施及程序。
改进与获取新客户及／或授予客户信贷有关的「了解客户」程序	本公司已对其客户信贷审批程序进行改进，包括加强客户尽职调查程序及实施较为严格的信贷审批程序，要求所有信贷销售均须经董事会事先批准。本公司亦正对本公司的现有信贷条款进行季度检讨。管理层亦已采取积极行动向所有雇员传达坚持严格的客户信贷审批控制及程序的重要性。
加强对供应商的尽职调查及筛选第三方的监察流程	本公司已实行合约金额超过预定限额的新供应商或服务供应商，必须达成对加强供应商尽职调查的要求，方可列入预先核准名单。本公司亦已制定程序，定期审查对签订超过预定金额之供应商或服务供应商的现有合约之条款，以及本公司的供应商和服务供应商预先核准名单。本公司已完成对所有现有供应商的审查并将建立一份经批准可开展交易的预先核准名单。
规范定期与客户及／或供应商进行例行结馀对账的流程	本公司已改进其与客户、供应商及服务供应商进行结馀对账的相关控制、政策及指引，以确保维持妥善的记录及例行对账。
改进本公司与付款授权及合约审批流程有关的财务授权文件	本公司已改进其财务授权政策，实行对拟进行金额超过若干预定限额的交易加强尽职调查要求及审查程序。
实行有关抵销安排的职责区分以减低发生损害本公司利益的串通行为的风险	本公司已加强其与不同对手方之间的抵销安排的相关控制及程序，包括规定在订立有关安排之前须咨询法律顾问、须书面记录有关商业理据及有关安排须取得管理层事先批准。
加强不同地区人力资源流程及控制的标准化水平	本公司已规范其有关雇员招聘及解雇以及数据保存规定的人力资源政策及程序。
确保进行资讯科技备份及遵守文件保存准则，包括雇员归还本公司发出设备及后续归档	本公司已改进其有关数据保存规定及使用电脑及通信设备及设立正式的数据保存准则及系统的政策及程序。

企业管治报告

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

透过成立由本公司各业务单位经理及内部审计职能成员组成的特别工作组专门负责此事，从而监察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并将考虑委聘第三方专家对执行结果进行讨论，并在必要情况下就进一步改进提供意见

本公司采取的行动

本公司已委派独立法证会计师协助管理层执行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对执行结果进行独立检讨，及基于执行结果在必要情况下就进一步改进其内部监控及程序向本公司提供意见。本公司的内部审计职能负责对所执行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进行独立测试。对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测试已经完成并已作出改进。

根据所执行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目前拥有健全的内部监控及程序，足以预防日后发生导致正式调查的问题。此外，本公司已为雇员制定培训计划以支持执行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特别委员会已于2019年8月22日由董事会解散。

董事会及董事会委员会的会议

董事会定期举行季度会议。于季度会议之间，董事会在需要时会召开会议，通常透过电话会议的形式进行。作为季度会议的一部分，独立非执行董事亦有机会避开管理层单独召开会议。倘有需要，于定期董事会会议间隔期间，由独立首席董事通过电话会议主持独立非执行董事会议，更新上次董事会会议后本公司的发展情况。管理层亦会与董事会成员定期进行非正式交流，并徵求董事会成员就其具备专业知识或经验之事项的意见。

2019年董事会及委员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总数：		15
	亲身出席：	4
	通过电话会议：	11
审计委员会会议总数：		7
	亲身出席：	1
	通过电话会议：	6
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会议总数：		3
	亲身出席：	0
	通过电话会议：	3
薪酬及福利委员会会议总数：		3
	亲身出席：	1
	通过电话会议：	2
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会议总数：		2
	亲身出席：	1
	通过电话会议：	1
特别委员会会议总数：		5
	亲身出席：	0
	通过电话会议：	5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股东特别大会于2019年5月30日举行，并休会至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于财政年度内并无举行其他股东特别大会。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于本财政年度出席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以及董事会及董事会委员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周年大会及 董事会及董事会委员会 于本财政年度的出席记录	2019年度 股东周年大会	董事会会议	审计 委员会会议 (出席次数/会议数目)	提名及 企业管治 委员会会议	薪酬及福利 委员会会议	健康、 环境、 安全及 社会责任 委员会会议	独立特别 委员会会议
执行董事							
达兰古尔班先生 ⁽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非执行董事							
陈志伟先生	1/1	10/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鲍建敏先生 ⁽²⁾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牛奔先生 ⁽³⁾	1/1	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独立非执行董事							
赫英斌先生	1/1	14/15	7/7	3/3	3/3	2/2	5/5
权锦兰女士	1/1	15/15	7/7	3/3	3/3	不适用	5/5
孙茅先生	1/1	14/15	7/7	2/3	3/3	不适用	5/5
前任董事							
执行董事							
王首高先生 ⁽⁴⁾	1/1	15/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2	不适用
非执行董事							
成岚女士 ⁽⁵⁾	0/1	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不适用
李晓霄先生 ⁽⁶⁾	1/1	15/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姚闻先生 ⁽⁷⁾	1/1	14/14 ⁽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 1) 达兰古尔班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入选董事会。
- 2) 鲍建敏先生于2020年3月18日入选董事会。
- 3) 牛奔先生于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入选董事会，于该日后，董事会共召开过五(5)次会议。
- 4) 王首高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辞任董事会。
- 5) 成岚女士于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膺选连任，并于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不再为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之成员。
- 6) 李晓霄先生于2020年11月13日辞任董事会。
- 7) 姚闻先生于2020年3月11日辞任董事会。
- 8) 财政年度内曾为非中投公司董事举行一(1)次董事会会议，因此姚闻先生作为中投公司提名董事并无出席该会议。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于2019年5月30日在加拿大温哥华举行，全体有参与选举的董事均有出席该会议。

企业管治报告

专业发展

本公司已采取措施，以确保未来的董事充分理解董事会及其委员会的作用，期望董事能作出贡献，特别是包括本公司预期其在时间和精力上的付出。新董事均获董事培训，也听取了管理层有关本公司业务状态的简报，并获鼓励参观本公司的物业和矿场。

此外，所有董事已获得有关董事职责、责任和义务的全面简报，包括董事的法定责任、诚实和真诚行事，在行使权力和履行董事职能时均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为先。简报特别集中于董事不论是否有其他现在或过往关系，需要代表本公司全体股东提供客观监督的责任。

管理层和外部顾问为董事会及其委员会提供必要的资讯和教育会议，让董事能得悉本公司、其业务和其营运所在环境以及董事责任发展及最佳实践的最新资讯。本公司亦不时为董事提交演讲文稿，让其得知本公司的变化及监管和行业的要求和标准。

2019年专业发展

- 全体董事：** 加拿大董事协会(「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
作为促进持续为董事提供更多教育机会的方式，全体董事均为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并有机会参加协会开设的与本公司及其业务相关的线上课程，特别是企业管治和采矿业方面，费用由本公司支付。透过加拿大董事协会，董事定期获取多个方面的更新讯息。
- 全体董事：** 规则及规例概览(2019年)
由本公司外部法律顾问举办，研讨会详细讲解本公司的多重司法权区责任，包括：
- 加拿大公司及证券法律项下的规则及规例；
 - 企业管治守则责任；
 - 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交所责任；
 - 加拿大对新兴市场发行人实施的监管性监督；及
 - 加拿大上市公司规例下的现行事项。
- 全体董事：** 本公司及其董事之持续责任
由外部法律顾问举办，研讨会详细讲解香港联交所规定之本公司及董事责任，包括：
- 企业管治守则/报告；
 - 有关环境及社会事宜的披露；
 - 披露内幕消息的法定责任；
 - 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持续披露责任；
 - 股权披露；
 - 须予公布交易；
 - 关连交易；
 - 与股本有关事项；
 - 市场失当行为；
 - 董事之股份交易；
 - 收购守则及股份购回守则。
- 全体董事：** 董事会于环境社会管治中的角色
香港联交所举办的网络研讨会，向董事提供有关董事会于环境社会企业管治中的角色的额外指引。
- 全体董事：** 经商无贿赂
线上培训计划，提供有关贿赂法律及贿赂后果的全面反贪腐研讨会。

2019年专业发展

- 孙茅：**
- 安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更新
 - 安永2019年第二季度财务报告更新
 - 安永2019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更新
 - 会计处理发展如何影响2019年第四季度财务报告
 - 是否已做好准备及董事会在危机管理中必须考虑的问题
 - 行政人员薪酬趋势：2019年委任代表的主要所得
 - 亚太董事会商业情报
 - 气候变化及企业管治：董事会简报
 - 行政人员薪酬趋势：私营公司奖励计划
 - 董事会政治智慧
 - 解决税务纠纷的现行策略
 - 如何运营主动型公司
 - 所得税－评估、异议、自愿披露
 - 居留权－加拿大税收中的最基本概念
 - 2019年BC省税务会议
 - Thorsteinssons 2019年税务更新
 - 公司税：投资控股公司
- 赫英斌：**
- 调解证券法披露责任与保护公司之间的冲突。公司就贪腐进行披露的方式及内容
 - 蒙古的矿业投资与风险
 - 证券交易委员会的采矿注册人财产披露的现代化
 - 大麻与矿业工人－合法化的影响
 - 英属哥伦比亚省专业治理法
 - 管理全球监管、政治及国家风险
 - 宗旨与利润
 - 是否有意资助一个发展中国家的金矿－开采项目
 - 证券监管执法与当前风险环境聚焦
 - 有效气候管治
- 权锦兰：**
- 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年度会议。议题包括大趋势、可持续发展、技术、机器学习、审计、多元化、领导能力、新商业模式、公共部门融资、经济犯罪、未来金融及公司报告
 - 管理会计更新资料：数字之外的增值
 - 租赁会计处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计划
 - 财务工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计划
- 王首高：**
- 香港董事协会**
- 一间成功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与执行董事关系
 - 从基金经理角度评估一间公司
 - 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的更新
 - 内幕消息
 - 如何成为一名能为上市公司创造效益之董事

于财政年度内，我们向全体董事提供书面材料以支援彼等之专业发展。除上述专业发展计划外，于本财政年度，陈先生、李先生、牛先生及姚先生透过阅读关于董事角色及职能以及企业管治实务的材料，继续他们的专业发展。

企业管治报告

商业道德守则

本公司定期检讨及更新其现行惯例，以确保遵循及遵守企业管治的最新进展。

本公司已于2012年采纳及实施名为「The Way We Work」的经修订商业行为和道德守则（「道德政策」）。道德政策于本公司经营期间的任何时候任何地点均适用于全体员工、顾问、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不论其在本公司组织架构中身兼何职。

除「The Way We Work」外，本公司亦采取其他指引说明及准则，该等指引说明及准则构成本公司整个行为守则标准的一部分。所采纳的有关行为守则标准包括下列政策及标准：反贪腐标准、利益冲突标准、「The Way We Work」、调查工作严重失误指控的指引以及EthicsPoint计划。

EthicsPoint为本公司的举报服务，由独立第三方提供者提供。EthicsPoint为本公司员工提供管道以保密及匿名方式提出关注事项，若有人怀疑或发觉工作中有任何非法、不安全或不适当行为，可向本公司举报。有关EthicsPoint的资料，可到本公司网站(www.southgobi.com)浏览。

道德政策及行为守则标准规定，本公司员工、顾问、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须秉持诚实、正直及负责的承诺和企业文化。本公司要求其员工、顾问、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奉行最高标准的职业及道德操守。构成行为守则标准的名为「The Way We Work」的道德政策副本及多项政策可登陆本公司

网站(www.southgobi.com)查阅，并可向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免费索取，其加拿大注册及记录办事处地址：20th floor –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联系人：公司秘书，或致电604-762-6783。

提名及公司管治委员会监控行为守则标准的遵守情况并负责设立系统查证法律、监管、企业管治及披露规定的遵守情况。

于2019年4月30日，特别委员会已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完成对为改善及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道德行为的潜在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评估。特别委员会将其载有一系列建议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报告提交予董事会，该报告于2019年4月28日举行的会议上获得批准。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旨在补救正式调查中发现的事件并解决执行本公司惯例及程序的不足之处。就有关补救所发现的问题包括缺乏规避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需要额外的雇员监督以及需要加强会计准则及文件保存的合规性。有关董事会已采纳及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及本公司为了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所采取的行动之概述，请参阅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一节。

股东沟通政策

本公司股东沟通政策载列本公司就其与股东(个人及机构)及(如适用)对本公司表现进行汇报及分析的潜在投资者及分析师(统称「投资团体」)之沟通所采纳之一般政策及措施, 目的为确保彼等获提供有关本公司之完整、公正及及时的资料(包括其财务表现、战略目标及计划、主要业务发展、企业管治、风险组合及其他重要资料), 并令股东对彼等于本公司之股份及其他证券作出知情决定, 以及允许投资团体参与与本公司的建设性对话。

股东沟通政策之副本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outhgobi.com)查阅, 并可向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免费索取, 地址: 20th floor –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 联系人: 公司秘书, 或致电604-762-6783。

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相信, 一个多元化的董事会将可透过利用董事会成员的不同技能、经验及背景、地区和行业经验、种族、性别、知识及服务年期, 以及其他独有的才能, 提升董事会的决策。因著此信念, 董事会于2014年3月采纳一项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并于2017年11月就董事会多元化政策批准及采纳若干修订。所有董事会的委任将继续根据人选的优点, 经考虑董事会的整体有效性而定, 而多元化将为董事会厘定最佳组成时所考虑的准则之一。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outhgobi.com)查阅, 并可向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免费索取, 地址: 20th floor –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 联系人: 公司秘书, 或致电604-762-6783。

根据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权锦兰女士于2015年8月6日加入董事会。

权女士于2015年9月1日加入审计委员会、于2015年12月14日加入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于2016年6月30日加入薪酬和福利委员会及为特别委员会成员。权女士于财务咨询服务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在外部审计、内部审计架构、企业融资、风险管理及业务收购等方面具有专业技能。

董事会目前由一(1)名女士及六(6)名男士组成, 女性占董事总人数的16.6%。

董事的委任和连任

董事会根据本公司面临的机会和风险, 确定其寻求的新董事会成员应具备的资格、技能和个人品格, 以为本公司增值。基于此框架, 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制定了一个技能矩阵, 该矩阵概述本公司所需董事资格、技能和特点的补充。该矩阵的具体构成包括国际商业经验、领导增长型公司、多元化、财务知识、法律知识、企业管治等项目和经验。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每年评估董事会目前具备的资格和技能组合, 并且使用该矩阵确定董事会的优势及找到需要填补的差距。上述分析协助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履行持续物色、向董事会推荐合资格新候选董事以及考核董事的职责。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认为, 董事会应由具有广泛经验及专业知识的董事组成, 并利用技能矩阵识别董事会有效行使授权所需的必要技能。下表载列董事会多元化技能组合要求, 并确定各董事提名人所具备之具体经验及专业知识。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	企业管治	采矿行业	整体业务管理	薪酬/人力资源	金融	审计	蒙古相关	上市公司	中国相关	采矿专业知识
达兰古尔班	✓	✓	✓	✓	✓		✓		✓	✓
陈志伟	✓		✓		✓				✓	
鲍建敏	✓		✓		✓				✓	
牛奔		✓	✓						✓	
赫英斌	✓	✓	✓	✓	✓	✓	✓	✓	✓	✓
权锦兰	✓		✓	✓	✓	✓		✓	✓	
孙茅	✓		✓	✓	✓	✓		✓	✓	

除非董事去世、辞任或根据BCBCA的规定被免职，否则现任董事的任期均于其最近一次选举或任命后的下一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

在每届股东周年大会上，有权出席及在股东周年大会上投票选举董事的股东，有权选出一个根据本公司当时的持续性章程(「章程」)所载董事人数组成的董事会，并且全体董事在此等选举之前即时停任董事，但有资格获重选。若本公司未能在BCBCA要求举行股东周年大会之日或之前召开股东周年大会，或股东未能在股东周年大会上选出或委任任何董事，则当时在任的各董事将继续担任董事，直至以下较早者为止：

- 在选出或委任其继任者之日期；及
- 该等董事根据BCBCA或章程因其他原因卸任董事之日期。

董事的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在其公司信息披露、保密和证券交易政策中采纳了多项政策，此等政策所载条款不逊于香港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10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载条款。本公司已收到各董事确认书，彼等确认收到、检阅并同意于整个财政年度内遵守公司信息披露、保密和证券交易政策的条款。

此外，若董事(a)进行涉及本公司证券的交易，或因任何其他原因在本公司证券中拥有的直接或间接受益拥有权、控制权或指示权使该董事提交之最新内部人员报告里披露或须予披露；或(b)董事进行涉及相关金融工具的交易，则董事必须在指定期限内(i)按加拿大证券管理局(Canadian Securities Administrators)营运的System for Electronic Disclosure by Insiders(「SEDI」)网站(www.sedi.ca)要求的格式提交一份内部人士报告，并且(ii)向香港联交所提交表格3A。

「相关金融工具」的定义如下：(a)其价值、市价或付款责任源于、参考或基于某个证券的价值、市价或付款责任的工具、协议、证券或交换合约；或(b)直接或间接影响一名人士于某个证券或交换合约中所占经济利益的任何其他工具、协议或协定。

董事的薪酬

薪酬和福利委员会定期审议非管理层董事薪酬的充足性和形式，并就此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确保此等薪酬真实反映担任执行董事涉及的责任和风险，同时不影响董事的独立性。作为本公司行政人员的董事或获提名董事不会由其担任董事而收取额外薪酬。

根据委聘的Roger Gurr & Associates发出的薪酬报告(「Roger Gurr报告」)内所提供的推荐建议，各独立非执行董事于本财政年度的经审批年度留任酬金如下：

	加元
独立董事：	45,000
首席董事：	25,000
审计委员会主席：	20,000
提名及企业管治委员会主席：	20,000
薪酬及福利委员会主席：	10,000
运营委员会主席：	零

倘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他或她将有权获得10,000加元的年度留任酬金。概无向运营委员会主席或成员支付袍金。

自2017年11月直至2019年4月，孙先生就担任特别委员会主席收取月度费用3,000加元。于同期，权女士及赫先生就担任特别委员会成员各自收取月度费用2,000加元。

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会议费用为出席每次董事会会议及每次委员会会议1,500加元。董事亦可继续就每次双程来回超过四(4)小时的公务旅程时间收取旅费津贴2,000加元。

按Roger Gurr报告的建议，赫先生及权女士于2019年9月11日各自获得150,000份奖励购股权，行使价为每股0.11加元，且将于五(5)年后到期。作为独立首席董事的身份，孙先生于2019年9月11日获得200,000份奖励购股权，行使价为每股0.11加元，且将于五(5)年后到期。

于2019年11月15日，王首高先生获得400,000份奖励购股权。本公司首席财务官张维国先生获得300,000份奖励购股权、本公司首席运营官郭爱明先生及本公司副总裁张涛先生各自获得250,000份奖励购股权。奖励购股权的行使价为每股0.13加元，且将于五(5)年后到期。

所有董事有权就履行其董事职责时合理产生的实际费用获得补偿。

有关董事薪酬的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A1。

企业管治报告

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董事会负责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使用内部控制以提高业务经营的效率和效力、保障股东投资和本公司资产，以及确保遵守相关法定和监管要求。本公司的内部控制政策旨在针对重大误述提供合理而非绝对保证，并有助董事会确认和降低(而非杜绝)风险。

于2019年3月27日，特别委员会已完成前任管理层及员工所牵涉可疑交易的正式调查并已向董事会交付概述其主要发现的总结报告，该报告于2019年3月30日举行的会议上获采纳及批准。有关特别委员会根据正式调查所调查的可疑交易的重大发现的概要，载于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正式调查*」一节。

根据正式调查获得的资讯，特别委员会发现四项总金额约为人民币4,100万元的涉及欺诈交易，以及一项总金额约为人民币7,100万元的涉及会计重列错误事项。从会计观点考虑，公司预计欺诈交易不会对其将来的财务报表产生任何影响，因本公司已在其2018年、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中适当地记录坏账拨备。

基于正式调查的主要发现及取得的资料，本公司已考虑对财务报表产生之财务影响，并须重列过往期间财务资料，详情于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年度综合财务报表及有关管

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反映及披露，而有关副本可于本公司在SEDAR (www.sedar.com)刊载的文件查阅。须就截至2016年及2017年止财政年度的财务报表作出的必要调整概要载于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正式调查*」一节。

于2019年4月30日，特别委员会已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完成对为改善及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道德行为的潜在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评估。特别委员会将其载有一系列建议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报告提交予董事会，该报告于2019年4月28日举行的会议上获得批准。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旨在补救正式调查中发现的事项，及解决本公司惯例及程序实施中的不足。所识别的须进行相关补救的事宜包括缺乏防止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需要额外的雇员监督及需要加强会计指引合规及文件保存。有关董事会已采纳及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概述以及本公司就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采取的行动，请参阅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一节。

于报告期内，董事会与审核委员会检讨所有重大内部控制，包括财务、营运及合规控制以及与本公司内部控制系统有效性、资源充足性及本公司会计及财务报告职能员工之资质及经验之充足性有关之风险管理职能，且董事会信纳，于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后，内部控制程序属有效并符合本公司政策。

企业管治报告

由于存在固有的限制因素，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仅能提供合理保证，而不能预防或发现由于失误或欺诈而导致的错误陈述。该等固有的限制因素包括决策过程中的判断有误，且简单的失误或错误可导致决策失败。此外，控制或受个别行动、两名或以上人士的合谋所干扰或未授权凌驾控制所干扰。此外，对未来期间有效性评估的预测存在风险，内部控制可能由于情况变化或对政策或程序的遵守程度下降而变得不足。

披露控制及程序及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披露控制及程序旨在提供合理保证，确保本公司在其年度及中期财务报表，或其他按照适用证券条例存档或提交的报告中的信息，都获得记录，处理，总结和报告，并在证券条例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包括旨在确保公司被要求在其年度及中期财务报表，或其他按照适用证券条例存档或提交的报告中的信息的控制及程序被累积和传达于公司的管理层(包括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使他们能及时作出有关有要求的披露的决定。

管理层也负责设计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以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保证对外使用的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以下政策和程序：记录与维持有关的政策和程序，此等记录须合理、详尽、准确及公平地反映资产的交易和处置，并旨在提供有关以下各项之合理保证：(i)已

记录必需交易的政策和程序以批准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并且仅按照本公司管理层和董事的授权收取款项及作出开支；及(ii)就预防或及时发现将对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的未获授权资产收购、使用或处置政策和程序。

诚如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有关副本可于本公司在SEDAR(www.sedar.com)刊载的文件查阅)中第8节所讨论及概述，管理层就2018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有效性识别若干重大缺陷。作为应对，董事会批准及采纳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以解决及补救该等重大缺陷。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概述载于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 - 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一节。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后，本公司现时的内部控制及程序足以解决上述重大缺陷。

在实行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后，管理层(包括本公司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评估了本公司披露控制和程序的设计和操作的有效性。管理层根据Treadway Commission的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发布的内部监控 - 更新整合框架(2013年)评估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成效。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各自认为，本公司披露控制和程序(定义见NI 52-109 - *发行业者年度及中期财务报表披露证书*(「NI 52-109」))能有效实现其设计目的。

企业管治报告

由于存在固有的限制因素，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仅能就失误或欺诈提供合理保证，而不能预防或发现误述。该等固有的限制因素包括决策过程中因简单的失误或犯错引致判断有误。此外，控制或受个别人士之行动、两名或以上人士的合谋所干扰或未授权凌驾控制所干扰。此外，内部控制可能由于情况变化或对政策或程序的遵守程度下降，对未来期间任何有效性评估的预测存在风险。

审计师

执业会计师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香港立信德豪」)为本公司审计师，并依照英属哥伦比亚特许专业会计师公会专业行为规则属独立于本公司。

在应届股东周年大会上，香港立信德豪将获提名重新委任为审计师，薪酬由董事会厘定。香港立信德豪自2019年11月13日至今出任审计师。

于2019年11月13日前，温哥华特许会计师PricewaterhouseCoopers(「PwC」)出任本公司审计师，并依照英属哥伦比亚特许专业会计师公会专业行为规则属独立于本公司。

就本财政年度提供之审计和非审计服务而向PwC及其附属公司已付／应付的费用约为425,000加元。就本财政年度提供之审计和非审计服务而向香港立信德豪及其附属公司已付／应付的费用约为563,000加元。

此等费用的详情如下：

提供之服务性质	已付／应付费用(单位：千加元)	
	PwC 2019年	香港立信德豪 2019年
审计费 ⁽¹⁾	328	563
审计相关费用	97	—
总计	425	563

附注：

- 1) 2019财政年度有关审计服务费的费用包括：(i)审核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ii)审阅本公司季度财务报表；(iii)有关本公司附属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的法定审计；及(iv)有关加拿大证券监管机构事宜的其他服务。

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责任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监督真实和公平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的财务报表编制。在本公司管理层的协助下，董事确保及时按照适用会计标准及财务报告准则以及法定和监管规定编制及刊发本公司财务报表。

持续经营

本公司的综合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基准编制，即假设本公司最低限度至2020年12月31日将持续经营，并将能在正常营运中实现资产变现并清偿到期债务。然而，为实现持续经营，本公司必须产生足够营运现金流、获取额外资本或选择战略重组、再融资或其他交易以提供充足流动资金。

若干不利状况及重大不明朗因素使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编制本公司综合财务报表所采用之持续经营假设存有重大疑问。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有资产亏绌4,920万美元，于2018年12月31日则有资产亏绌4,810万美元，而于2019年12月31日有营运资金亏绌(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达1.147亿美元，而于2018年12月31日则有营运资金亏绌2.031亿美元。

于2019年12月31日的营运资金亏绌中包括多项重大责任，包括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之利息共6,710万美元。

此外，普通股分别从2020年6月19日及2020年8月17日于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交所暂停交易。直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已履行复牌指引(定义见本年报第66页)下的若干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刊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财务报表。若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或香港联交所除牌，则触发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违约，引致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的延期立即终止，中投

公司并不需要向本公司追讨或发出通知的情况下，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欠款将即时到期并须予支付。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亦有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8,700万美元、商业仲裁拨备560万美元及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应付利息6,710万美元。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须于短期内偿还，包括SGS按要求应付蒙古税务局(「蒙古税务局」)未付税项3,180万美元。

本公司或未能按时偿还所有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而持续延迟偿还结欠供应商及债权人的若干应付贸易款项或会影响本公司的采矿活动，并导致针对本公司而提出的潜在法律诉讼及/或破产程序。除本年报所披露外，于2020年11月26日，本公司并无面对该等诉讼或程序。然而，本公司无法保证日后本公司的债权人将不会提出该等诉讼或程序，以及本公司的供应商及承包商将继续不间断向本公司供应及服务。

此外，本公司获告知，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宣布自2020年2月11日起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因边境关闭而自2020年2月11日起至2020年3月27日，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

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自2020年3月28日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边境关闭已经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为缓解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

企业管治报告

月起暂停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同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雇用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于2020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30万吨。于2020年11月11日，蒙古首都乌兰巴托出现数宗新冠病毒个案。因此，蒙古地方当局已采取若干预防措施以尽量减少进一步传播并宣布对乌兰巴托进行封锁，直至2020年12月2日。尽管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开采业务及从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仍在继续，本公司无法保证可持续向中国出口煤炭，或边境不会因日后爆发新冠病毒疫情而再次关闭。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上述事件或状况之结果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此可能令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有重大疑问，因此，本公司可能无法在正常营运中变现资产并清偿债务。倘于编制综合财务报表时使用持续经营基准被厘定为不恰当，则将须作出调整以将本公司资产账面值撇减至其可变现价值，计提可能产生的任何额外负债拨备，并将非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负债分别重新分类至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该等调整的影响尚未于综合财务报表中反映。倘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则其可能被迫根据适用的破产及资不抵债法案寻求宽免。

本公司管理层已编制涵盖2019年12月31日起的12个月期间的现金流预测。现金流预测已计及本公司业务于预测期内将产生的预期现金流，其中包

含节流措施。具体而言，本公司已计及以下改善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及财务状况的措施，其中包括：(i)与中投公司订立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在若干条件前提下将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延迟至2023年8月31日支付；(ii)与若干供应商达成延期支付安排并优化付款条款；(iii)SGS计划自2020年6月起按月付款，减少拖欠蒙古税务局的未偿还应付税项；(iv)透过湿洗及混煤减少低质量煤炭的存货；及(v)自2020年8月起恢复采煤活动，增加煤炭供应。此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刊发所有未公布之财务业绩，以遵守复牌指引的其中一项必须履行条件，使普通股避免于香港联交所除牌，继而触发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违约。经考虑上述措施，及鉴于中蒙边境自2020年3月28日起重新开放，董事认为将有足够财务资源继续其营运，及履行其于2019年12月31日起未来12个月到期的财务责任，并因此信纳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综合财务报表乃属恰当。

影响本公司流动资金状况的因素已得到密切监察，包括但不限于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中国的经济增长、煤炭市场价格、生产水平、营运现金成本、资本成本、本公司营运所在国家的货币汇率，以及勘探及酌情开支。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无任何外部强加的资本要求。

公司秘书

Allison Snetsinger女士于2014年11月获委任为本公司之公司秘书并自2012年5月至2014年3月担任本公司公司秘书。于获委任为公司秘书前，Snetsinger女士自2003年12月于加拿大进行首次公开发售时起即为本公司助理公司秘书。

企业管治报告

Snetsinger女士于上市及私营公司(主要为采矿及资源行业)提供监管及公司服务方面拥有超逾15年经验。彼为加拿大董事协会会员及Association of the Governance Professionals(加拿大)会员。Snetsinger女士已根据上市规则第3.29条于本财政年度参与超过15小时的专业发展培训。

郭兆文黎刹骑士勋贤(「郭勋贤」)为本公司的香港公司秘书。彼为特许企业管治专业人员及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前称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香港特许秘书公会(「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英国注册财务会计师公会、澳洲公共会计师协会、香港专业会计师协会及香港董事学会各自之资深会员。彼持有文学学士学位以及法律研究生文凭并通过英国及威尔斯的普通法专业考试(Common Professional Examinations)。彼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服务年期最长兼经会员推选的理事会成员及主考官并于1999年名列国际专业人士名人录(International WHO'S WHO of Professionals)。郭勋贤已于本财政年度根据上市规则第3.29条获取及出席超过15小时的相关研讨会。

郭勋贤获宝德隆企业服务(香港)有限公司(「宝德隆」)提名担任其职,宝德隆一直根据本公司与宝德隆签订的委聘函向本公司提供若干公司秘书服务。郭勋贤在本公司就公司秘书事宜所接触的主要人士为本公司的公司秘书Allison Snetsinger女士。

股东权利

根据加拿大公司法,股东权利受公司注册成立所在司法权区的业务公司法规及公司组织章程文件管辖。就本公司而言,BCBCA及章程规管股东权利于本节概述。

于2017年11月,董事会批准并采纳一项股东沟通政策。股东沟通政策载有本公司就其与股东(无论为个人及机构,及为潜在投资者以及就本公司而采纳之表现作出报告及分析之分析师(倘适

用))沟通之一般政策及措施,旨在所有股东均将获提供有关本公司之完整、平等及及时的信息(包括本公司之财务表现、战略目标及计划、重大业务进展、公司管治、风险水平及其他重大资料),以使股东可就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证券作出知情决定及容许投资界可与本公司进行建设性对话。

除股东沟通政策外,下文「向董事会提出查询的程序」一节亦提供股东与本公司沟通之基准。

股东如何召开股东特别大会

股东可就任何可于股东大会上处理之业务请求召开股东大会。股东或一组股东须(于向本公司提交要求之日)合共持有至少1/20(百分之五)(5%)的本公司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

有效的要求须:

- 说明将于会议上处理的业务(包括任何特别决议案或特殊决议案之陈述),字数在1,000字或以内;
- 由所有提出要求之股东(均为登记股东)签字并附上其姓名及邮件地址;
- 以单个记录或多个记录作出,分别由一名或多名提出要求之股东签字;及
- 交付本公司注册办事处地址或通过挂号邮件邮寄至本公司邮件地址。

本公司的邮寄地址: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SouthGobi Resources Ltd.) 20th floor –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 收件人:公司秘书。

企业管治报告

倘特别大会要求包括超过一个记录，该要求视作本公司于其收到符合以上所列条件且由持有合资格提出要求之最低数目股份的股东发出之申请记录的首日收到。

于收到有效要求时，董事会须于本公司收到该要求之日后不超过四(4)个月内召集股东大会(BCBCA规定之情况下除外)。有关大会通知及信息通函须列明日期、时间、地点及将予批准之业务内容。倘董事会未能于收到该有效要求之日21天内召集大会，持有超过1/40(百分之二点五(2.5%))本公司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的提出要求之股东或彼等其中任何一人可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处理要求所述之业务。

提出要求之股东召开的股东大会须于本公司接获该要求通知后四(4)个月内召开，且召集的方式须与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的方式相同。

除非股东于所召集会议上以普通决议案方式另行议决，本公司须就提出要求之股东因要求、召集及举行有关会议而合理产生的费用对彼等进行补偿。

大会股东的法定人数规定载于章程细则。大会股东的法定人数为两名亲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东，彼等合共持有本公司已发行及流通至少百分之五(5%)的普通股。

向董事会提出查询的程序

BCBCA并无立法程序予以股东查询公司董事会，本公司组织章程文件并未强制规定一个具体向董事会质询的程序，但本公司按照适用加拿大证券法及上市规则，通过公开披露令股东获知有关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的重大信息。此外，董事有责任将本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和该等财务报表的

审计师报告内有关信息于股东周年大会上向股东公开，并须于股东周年大会后六(6)个月内向股东寄发其所要求的相关信息副本。

倘股东期望与董事会沟通，可透过联络本公司之公司秘书。邮件地址为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SouthGobi Resources Ltd.) 20th floor –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或致电604-762-6783。

在股东大会上提出建议的程序

合资格股东(定义见下文)可提呈书面建议，其中载明合资格股东希望在下届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上予以考虑的事项。「合资格股东」是在签署建议日期前至少两(2)年不间断期间持有或实益拥有本公司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的人士(若干特例除外)。

一份有效的建议书须经提交者及合资格股东(均为「支持者」)签署，连同提交者均为普通股持有人，于签署时，合共持有至少有百分之一(1%)的本公司已发行及流通之普通股。提交者及各支持者所签署的声明须随附建议书，其中载明联络方式及提交者或支持者(视情况而定)股权的详情。

每份建议书及声明须至少于上一年度的股东周年大会满一年的三(3)个月之前送到本公司注册办公处。本公司须(某些法定特例除外)向所有本公司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持有人发送建议文本。本公司须允许提交者在股东周年大会上提呈有关建议。

组织章程文件

于本财政年度，本公司的组织章程文件并无任何变动。章程细则刊登在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各自的网站，以供查阅。

代表董事会

Allison Snetsinger

公司秘书

2020年11月26日

大量的资源 及储量基础

敖包特陶勒盖矿藏拥有1.141亿吨矿储量，而煤炭资源总量包括探明及控制资源量1.946亿吨及推断资源量3,210万吨。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前瞻性声明

除与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公司」)有关的事实声明外,本节所载若干资料构成前瞻性声明。前瞻性声明经常使用「计划」、「预期」、「预计」、「拟」、「相信」、「预测」、「会」、「应」、「寻求」、「可能」、「估计」等词汇及其他类似词汇或声明来表达若干事件或情况「或会」或「将会」发生。前瞻性声明乃基于管理层作出声明之时的意见及估计,涉及到管理层的未来展望以及预期发生的事件或结果。本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内前瞻性声明包括(但不限于)有关下列各项的声明:

- 本公司继续按持续基准经营及其于正常业务过程中变现资产及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
- 调整本公司综合财务报表内的资产及负债金额及分类及其影响;
- 本公司预期有充足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以履行持续经营责任及未来合约承担,包括本公司偿还应付贸易账款、取得额外资金以及履行其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连同其全资附属公司及联属公司统称「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定义见下文)、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定义见下文)、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定义见下文)、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定义见下文)、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定义见下文)、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定义见下文)、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定义见下文)、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定义见下文)及2018年银行贷款(定义见下文)到期应付责任的能力;
- 本公司的预期融资需求、开发计划及未来生产水平;
- 本公司成功申请停止交易令撤销的能力(定义见下文);
- 多伦多证交所同意本公司延长截止日期以表明其已修正退市标准的可能性(定义见下文);
- 普通股于多伦多证券交所或香港联交所恢复交易;
- 本公司就结欠中投公司款项与中投公司讨论潜在债务重组计划;
- 安大略省集体诉讼(如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集体诉讼」所述)之结果及影响;
- 特别委员会(定义见下文)对可疑交易(定义见下文)开展内部调查的影响;
- 本公司减值分析所包含的估计及假设以及有关变动的可能影响;
- 与额济纳锦达的协议及其项下的付款(如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与额济纳锦达的洗煤加工协议」所述);
- 本公司成功收回其应收贸易及应收票据呆账余额的能力;
- 本公司提高在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设施的运营效率和产量之能力;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前瞻性声明^续

- 透过进行选煤及洗煤提升产品价值的的能力；
- 本公司的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以及为减轻潜在的环境影响采取的措施及计划对健康、安全及环境表现的专注；
- 策克边界的清关程序延误对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影响及中国当局限制F级煤炭进口至中国；
- 2019新型冠状病毒(「新冠病毒」)疫情及关闭蒙古南部与中国的边境对本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的影响；
- 本公司成功就苏木贝尔许可证(定义见下文)被蒙古矿产资源和石油管理局(「MRAM」)决定吊销上诉的能力及首都最高法院(「最高法院」)就上诉作出裁决的预计时间；
- 本公司成功与第三方承包商就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厂营运协商延长协议的能力；
- 本公司成功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的能力；
- 中国未来煤炭需求；
- 中国煤炭行业未来趋势；
- 本公司对2020年及未来的展望和目标(更多详情于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15节「展望」叙述)；及
- 非历史事实的其他声明。

前瞻性资料乃基于下文及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其他部分描述的若干因素及假设而编制，包括(其中包括)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当前采矿计划；本公司的矿产开采、生产、建设及勘探活动；有关预期资本支出之成本；铺设公路的运载能力及未来收费费率；采矿许可证申请程序进度计划；采矿方法；本公司之预期业务活动、计划开支及公司策略；管理层的业务展望，包括对2020年及未来的展望；货币汇率；营运、劳工及燃料成本；本公司成功申请停止交易令撤销的能力；修正多伦多证交所退市标准(定义见下文)及符合香港联交所恢复交易指引(定义见下文)的能力；本公司筹集额外资金的能力；根据蒙古的特许费用机制预期应付的特许费用；中国未来煤炭市场状况及对本公司利润率及流动资金的相关影响；新冠病毒疫情的预期影响；通往中国的边境仍能进行煤炭出口的假设；对本公司煤炭产品的预期需求；未来煤炭价格以及全球煤炭产量水平。本公司根据目前可获得的信息，认为这些假设情况合理，但这些假设情况有可能被证明不正确。前瞻性声明受多种风险、不确定性以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实际事件或结果与前瞻性声明所预期者有重大差异。该等风险及不确定因素包括(其中包括)采矿活动的不确定性质，实际资本及营运成本超过管理层估计；矿产资源及矿产储备估计偏差；工厂、设备或流程运作未如预期；矿场年期、使用期限或折旧率变动对折旧费用的可能影响；与监管规定(包括环境法规)之变更及取得所有必要监管批准能力有关的风险；蒙古政府发布的许可证清单的潜在增加，涵盖的区域据称在本公司的某些采矿许可证中禁止勘探和采矿；蒙古政府指定本公司于蒙古的任何一个或多个矿产项目为战略性矿藏；本公司未能成功申请停止交易令撤销的风险；多伦多证交所不同意本公司延长截止日期以证明其已修正退市标准的风险；本公司未能在多伦多证交所订立的截止期内修正退市标准及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退市的风险；本公司未能符合恢复交易指引的条件及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退市的风险；策克边境清关过程的持续延误的风险；中国当局限制F级煤炭进口至中国；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可能再次关闭的风险；新冠病毒疫情对中国煤炭需求及整体经济的负面影响；中国及蒙古未能有效控制新冠病毒疫情的风险；本公司现有煤炭存货无法满足预期销售需求的风险；用于计算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价值的估值模型的输入数值变动的潜在影响；本公司对TRQ可报销款项未能成功协商有利的还款期限的相关风险(如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6节「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td成本报销」所述)；中投公司提早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所有结欠款项还款期及强制执行付款的风险；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违反其现有的债务承担，包括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及2018年银行贷款的相关风险；蒙古、中国及本公司经营业务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前瞻性声明^续

所在的其他国家的法律修订或应用的影响；对现有的实践做法进行修改，以便符合监管人可能施加的任何未来许可条件；获得批准以及租约续期的延误；煤炭价格波动及中国和世界经济情况变化的相关风险；集体诉讼的结果（如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集体诉讼」所述）以及导致本公司应付的赔偿金；特别委员会开展的内部调查的影响；本公司未能就结欠中投公司的款项成功协商债务重组计划的风险；本公司就厘定须向蒙古政府支付的特许费用金额而确定的估计销售价根据蒙古税法被视为「非市场」的风险；客户信贷风险；现金流及流动资金风险；与本公司决定暂停有关策克物流园项目发展的活动相关的风险，包括其投资夥伴可能针对本公司未能遵守项目发展相关协议而开展法律行动的风险；有关本公司能否提高在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设施的运营效率和产出量的风险；本公司能否成功就苏木贝尔许可证被MRAM决定吊销上诉，及从最高法院获取上诉裁决之延误的风险；本公司未能成功与第三方承包商就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厂营运协商延长协议的风险及本公司筹集额外融资及继续持续经营的相关能力的风险。请参阅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14节「风险因素」有关此等及其他风险及有关本公司及其业务的不确定性的讨论。以上所载可能影响本公司之前瞻性声明的因素，并非详尽无遗。

由于假设、风险及不确定性，包括上文及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其他部分确定的假设、风险及不确定性，实际发生的事件可能与当前的预期产生重大差异。本公司发表前瞻性声明是因为本公司认为该等声明对当前预期的本公司未来运营情况以及财务业绩提供了有用的信息，提醒读者该等信息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倘情况或管理层之估计或意见发生变更，本公司并无义务对前瞻性声明进行更新。读者不应过度依赖前瞻性声明。前瞻性声明仅截至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日，读者不应在任何其他日期依赖该等信息。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目录

页码

58	1. 概要
59	重大事件及摘要
68	2. 部分年度信息
69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
77	4. 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
78	5. 物业
78	营运煤矿
79	采矿作业
79	发展项目和勘探计划
80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
92	7. 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
95	8. 环境
96	9. 薪酬政策
97	10. 流通股数据
97	11. 披露控制及程序及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98	12. 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99	13. 最新会计声明
99	14. 风险因素
124	15. 展望

绪言

日期为2020年11月26日的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应与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综合财务报表及其附注一并阅读。本公司的综合财务报表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本综合财务报表以美元呈列，美元为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之附属公司之功能货币(随后所提述者除外)。

本公司中国附属公司南戈壁贸易(北京)有限公司、内蒙古南戈壁能源有限公司(「南戈壁能源」)、内蒙古南戈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内蒙古南戈壁实业有限公司之功能货币均为人民币(「人民币」)及本公司于蒙古营运(SouthGobi Sands LLC(「SGS」)、Mazaalai Resources LLC及RDCC LLC)之功能货币为蒙古图格里克(「蒙古图格里克」)。

除另有申明外，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内之全部数据以美元呈列。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绪言^续

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本公司重大矿产项目的科学或技术披露资料是由下表的人士(均为加拿大证券行政人员(Canadian Securities Administrators)的National Instrument 43-101 – 矿产项目披露标准(「NI 43-101」)定义的「合格人士」)编制或在其监督下编制：

物业	合格人士	专业领域	与本公司的关系
敖包特陶勒盖	王维亮博士	资源	独立顾问
敖包特陶勒盖	李林涛	储量	独立顾问
Zag Suuj	Merryl Peterson	资源	独立顾问

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所包含的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相关的科学或技术披露资料摘录自日期为2017年5月15日由天立矿产资源顾问有限公司(「DMCL」)的王维亮博士、李林涛先生及Larry Li先生根据NI 43-101编制的有关敖包特陶勒盖技术报告(「敖包特陶勒盖煤矿技术报告」)。敖包特陶勒盖技术报告的副本可到SEDAR网站www.sedar.com的本公司资料查阅。DMCL自敖包特陶勒盖技术报告刊发日期起并无对其进行审阅或更新。

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所包含的与Zag Suuj矿藏有关的科学或技术披露资料摘录自日期为2013年3月25日由Minarco-MineConsult根据NI 43-101编制的有关Zag Suuj矿藏的技术报告(「Zag Suuj技术报告」)。Zag Suuj技术报告的副本可到SEDAR网站www.sedar.com的本公司资料查阅。Zag Suuj技术报告于2013年3月25日有效。Minarco-MineConsult自该报告刊发日期起并无对Zag Suuj技术报告进行审阅或更新。

1. 概要

本公司是一家整合煤炭开采、开发和勘探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有471名雇员。本公司的普通股(「普通股」)在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多伦多证交所」)交易，股票代码为SGQ；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香港联交所」)以股票代码1878交易。

本公司全资拥有敖包特陶勒盖露天开采煤矿(「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和Zag Suuj矿藏。该等项目位于蒙古国Umnugobi Aimag(南戈壁省)，彼此相距150公里(「公里」)，紧靠蒙中边境。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地理位置优越，距蒙中边境西伯库伦-策克口岸(「西伯库伦边境交界」)仅约40公里，是本公司的旗舰资产。本公司于2008年开始开采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并于煤矿口岸向中国客户销售其部份煤炭，而其余的煤炭库存则运往中国并透过我们的中国附属公司在策克的仓库或客户要求的中国若干指定地点出售。策克地处西伯库伦边境交界之中方边界，是中国主要煤炭分销中转站之一，并设有铁路连接中国主要煤炭市场。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可售产品主要包括南戈壁标准(「标准」)及南戈壁优质(「优质」)半软焦煤产品。部分高灰份产品可根据市场要求作为半软焦煤产品出售而部分未洗煤产品作为动力煤产品出售。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

重大事件及摘要

本公司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其后至2020年11月26日期间的重大事件及摘要如下：

- **经营业绩**—本公司的销量由2018年的280万吨增至2019年的370万吨。煤炭平均售价由2018年的每吨37.1美元下降至2019年的每吨34.9美元。平均售价下降乃主要由于(i)本公司产品组合变动，因于2019年优质半软焦煤销售额占总销售额之比例较少；及(ii)在坑口进行销售(而非将煤炭运输至本公司的内蒙古附属公司再销售予中国国内的第三方客户)的比例增加。
- **财务业绩**—本公司于2019年录得经营溢利2,980万美元，而于2018年则录得经营亏损1,050万美元。经营溢利改善乃主要由于(i)年内计提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拨备减少(2019年及2018年分别为50万美元及2,090万美元)；及(ii)销量增加。
- **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本公司被告知，自2020年2月11日起，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的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因边境关闭而自2020年2月11日起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

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自2020年3月28日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边境关闭已经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为缓解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月起暂停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同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雇用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于2020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30万吨。于2020年11月11日，蒙古首都乌兰巴托出现数宗新冠病毒个案。因此，蒙古地方当局已采取若干预防措施以尽量减少进一步传播并宣布对乌兰巴托进行封锁，直至2020年12月2日。尽管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开采业务及从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仍在继续，本公司无法保证可持续向中国出口煤炭，或边境不会因日后爆发新冠病毒疫情而再次关闭。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基于对本公司现有资料及营运数据的初步审阅，本公司预期于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录得净亏损。预期净亏损乃主要由于2020年2月起中蒙边境关闭导致本公司未能向中国出口煤炭，因此2020年第一季度销量下降。倘本公司因中蒙边境未来可能实施的任何限制导致向中国市场出口煤炭的能力再次受到限制，预期将对本公司的业务及营运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并可能对普通股股价及波幅产生负面影响，以及任何于该等股份的投资都将遭遇重大减少或总值亏损。

- **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于2019年4月23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签订一项延期支付协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内容有关下列款项的延期支付及经修订还款时间表：(i)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17年6月12日与中投公司签订的延期支付协议（「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18年11月19日之到期及应付中投公司的未偿还现金及实物支付利息（「实物支付利息」）及相关费用共4,180万美元（「未偿还应付利息」）；及(ii)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应付中投公司自2019年4月23日至2020年5月19日（包括该日）的现金及实物支付利息2,790万美元（「延期支付事项」）。根据多伦多证交所公司手册第501(c)条，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于2019年6月13日在本公司股东周年及特别大会续会上获通过。

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之主要偿还条款为：(i)本公司同意于2019年11月至2020年6月分八期支付共1,430万美元；(ii)本公司同意以现金付款而非发行普通股的方式支付于延期支付事项涵盖的实物支付利息；及(iii)本公司同意于2020年6月20日支付余额6,260万美元。本公司同意支付按年利率6.4%计算之延期费用作为延期支付款项之代价。

作为同意延期支付事项的条件，中投公司要求对SGS与中投公司日期为2009年11月19日的双方合作协议（「合作协议」）进行修订及重列（「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以阐明根据合作协议自2017年1月1日起应付中投公司服务费（「管理费」）的计算方式。具体而言，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管理费将基于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属公司源于向中国销售实现的净收益（而非目前本公司及其于合作协议项下包含的蒙古附属公司实现的净收益）厘定。作为延期支付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应付中投公司的额外管理费代价，本公司同意按结欠管理费之2.5%向中投公司支付延期费。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公司同意于2019年6月至2019年11月期间分六期向中投公司支付总结欠管理费及相关应计延期费共420万美元。本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与中投公司订立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

根据该等条款，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以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均于2019年6月13日（即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于本公司股东周年及特别大会续会上获通过当日）生效。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

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本公司亦就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宣布其有意就结欠中投公司之款项讨论潜在债务重组计划，而该计划对本公司及中投公司均有裨益；及将成立由独立董事组成的特别委员会，以确保在协商及检讨任何有关重组时将公允地考虑少数股东的权益；然而本公司不保证可达致有利结果。截至本年报日期，重组计划并无任何重大进展。

于2020年2月19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一份协议（「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中投公司同意允许本公司延期支付：(i)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分别于2020年1月19日及2020年2月19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130万美元及200万美元（统称「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及(ii)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于2020年2月14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管理费约70万美元。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3月10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

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而管理费将延期至本公司偿还为止。
- 作为延期支付该等款项的代价，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i)就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自每笔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ii)就管理费，自其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
- 本公司同意每月向中投公司提供有关其营运及财务事宜的最新情况。
- 由于本公司预计于协定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前可能需要延期支付将于2020年4月至2020年6月期间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每月到期及应付的款项，本公司及中投公司同意每月就该等到期款项的延期支付真诚磋商。
- 本公司同意遵守其于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和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修订下的所有责任。
- 本公司及中投公司同意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会损害中投公司分别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以及经修订和重列合作协议，随时寻求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

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于2020年3月10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协议(「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3月19日到期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200万美元(「2020年3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2020年3月延期支付款项，自2020年3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3月25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

于2020年4月10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协议(「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4月19日到期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200万美元(「2020年4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2020年4月延期支付款项，自2020年4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4月29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

于2020年5月8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协议(「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5月19日到期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200万美元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于2020年5月15日到期应付予中投公司的管理费约20万美元(统称「2020年5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自2020年5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就延期管理费，自2020年5月15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用。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6月8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与中投公司达成协议(「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于2020年2月至5月期间订立的先前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6月19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合共约7,400万美元(「2020年6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9月14日。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的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的条款基本相同，包括本公司同意就2020年6月延期支付款项向中投公司支付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自2020年6月19日起计。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自2020年7月17日开始生效，即本公司就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自多伦多证交所取得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要求的必要批准之日。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

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于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达成协议（「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中投公司同意允许本公司延期支付以下款项：(i)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9月14日或之前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约7,520万美元；(ii)于2020年11月19日及2021年5月19日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半年现金利息付款合共1,600万美元；(iii)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应于2020年11月19日向中投公司发行的价值400万美元的实物利息股份（「2020年11月实物利息」）；及(iv)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于2020年11月14日、2021年2月14日、2021年5月15日、2021年8月14日及2021年11月14日应付予中投公司的管理费（统称「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及相关条款、协议以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各方的责任须待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就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取得本公司股东的必要批准后，方可生效。于2020年10月29日，本公司于加拿大的主要证券监管机构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取得命令，其部分撤回停止交易令（定义见下文），（其中包括）允许本公司订立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3年8月31日支付。
- 中投公司同意放弃因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暂停买卖（自2020年6月19日开始）及于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自2020年8月17日开始）（暂停期间均超过五个交易日）导致的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任何违约或事件违约而产生的权利。
- 作为延期支付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的代价，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i)对于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应付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而言，自每笔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或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如适用）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ii)对于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应付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而言，自管理费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
-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并无载明关于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的固定还款时间表。取而代之的是，本公司与中投公司协定每月真诚评估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营运资金状况，并在顾及本公司营运及业务于当时的营运资金需求，同时兼顾确保本公司的营运及业务不会因任何还款而受到重大损害的情况下，厘定本公司能够偿还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或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的金额（如有）。
- 自2020年11月19日起至2020年11月实物利息获悉数偿还止，中投公司保留权利，可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要求本公司通过发行及交付实物利息股份的方式支付全部或部分2020年11月实物利息，前提是于发行该等股份日期，普通股至少于一间证券交易所上市及买卖。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 倘于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获悉数偿还前任何时间内，本公司建议委任、替任或终止一名或多名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或任何其他负责其主要业务职能或其主要附属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则本公司在落实相关委任、替任或终止前必须事先与中投公司沟通并获得中投公司的书面同意。
- **与First Concept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First Concept」) 和解** — 于2020年6月7日，SGS与First Concept订立和解协议，据此，SGS同意向First Concept支付和解金800万美元，以作为First Concept对SGS就仲裁判决(定义见下文)、仲裁判决的主要内容(包括任何关于利息、讼费、仲裁判决的费用及支出的索赔)、于任何司法管辖区中的任何及所有执行程序 and 申请，及与First Concept的和解契据提出的任何申索的完全和最终的和解(「最终和解金」)。本公司于2020年6月悉数支付最终和解金，于本年报日期并无结欠First Concept之金额。
- **苏木贝尔矿藏的采矿许可证被吊销** — SGS于2019年8月26日接获MRAM发出的通知书(「通知书」)，通知本公司所持有的苏木贝尔矿藏的三项采矿许可证(MV-016869、MV-020436及MV-020451)(「苏木贝尔许可证」)已被MRAM地籍部主管吊销，自2019年8月21日起生效。

根据通知书，苏木贝尔许可证乃根据矿产法56章第56.1.5条、一般行政法第4章第4.2.1及4.2.5条和第28章第28.1.1条，以及由蒙古环境及观光部部长指令下成立的工作小组发出的议决令而被吊销。根据该议决令，该工作小组裁定SGS已违反其有关苏木贝尔矿藏的环境及复原责任。苏木贝尔矿藏为一个占地约22,263公顷之未开发的煤矿，位于本公司在蒙古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以东约20公里。本公司全资拥有苏木贝尔矿藏。

本公司认为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并无任何依据。本公司并不知悉其于履行有关苏木贝尔矿藏的环境复原责任方面有任何不足之处。于2019年10月4日，SGS已于行政法院向MRAM及蒙古环境及观光部提出上诉，以寻求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上诉法院于2020年10月作出裁决且判令接纳SGS的上诉并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诉讼已转介至最高法院进行终审裁决。本公司预计最高法院将于2021年第一季度末前作出裁决。本公司将采取所有其认为有必要的行动，包括其他法律行动，以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然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将会达致理想结果。本公司目前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开采业务并无受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所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

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 **正式调查的主要发现** – 本公司得悉若干有关本公司前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前任管理层及员工」)过往行为(该等行为可能涉嫌有关2016年至2018年上半年期间过往交易(「可疑交易」)的严重欺诈、不当挪用公司资产以及其他刑事违法行为,与本公司、南戈壁能源及若干煤炭贸易及运输公司有关,部分煤炭贸易及运输公司可能与前任管理层及员工或彼等的关联人有关或由其控制)的资料后,董事会扩大独立非执行董事特别委员会(「特别委员会」)的授权,对可疑交易、有牵连的前任管理层及员工及其对本公司业务及事务的影响(如有)进行正式调查(「正式调查」)。特别委员会已聘任Blake, Cassels & Graydon LLP作为独立加拿大法律顾问及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法证会计师」)作为法证会计师协助正式调查。特别委员会及法证会计师共同委聘中伦律师事务所作为独立中国法律顾问。

于2019年3月30日,本公司公布特别委员会已完成正式调查并已向董事会交付概述其主要发现的总结报告,该报告于2019年3月30日举行的会议上获采纳及批准。有关正式调查的主要发现的概述,请参阅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个月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而有关副本可于本公司在SEDAR (www.sedar.com)刊载的文件中查阅。

基于正式调查的主要发现及取得的资料,本公司已考虑对过往财务报表产生之财务影响,并已重列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内的若干项目(「过往重列」),详情于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年度综合财务报表及有关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披露,而有关副本可于本公司在SEDAR(www.sedar.com)刊载的文件中查阅。过往重列反映过往年度挪用资产及部分资产结余重新分类的影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若干牵涉可疑交易的煤炭贸易公司之销售共1,220万美元。

- **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 – 于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宣布特别委员会已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完成对为改善及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专业和道德行为而采取的潜在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评估。特别委员会将其载有一系列建议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报告提交予董事会,该报告于2019年4月28日举行的董事会会议上获得批准。有关董事会采纳及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以及本公司已采取以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行动概述,请参阅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个月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而有关副本可于本公司在SEDAR (www.sedar.com)刊载的文件中查阅。
- **于2019年5月于香港联交所及多伦多证交所恢复交易** – 于2019年5月30日,本公司公布其已达成恢复交易的指引以符合香港联交所规定,并且香港联交所及多伦多证交所已接纳本公司恢复交易之申请。普通股分别于2019年5月30日及2019年5月31日于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交所恢复交易。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 **停止交易令及于多伦多证交所暂停买卖** – 于2020年6月19日，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发出一般「未能申报」停止交易令（「停止交易令」），禁止任何人士于加拿大买卖本公司的任何证券。普通股交易因停止交易令于多伦多证交所暂停买卖。发出停止交易令是由于本公司无法于2020年6月15日之申报到期日前提交其：(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综合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i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信息表；及(iii)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之中期综合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停止交易令将维持生效，直至本公司根据适用的加拿大证券法完全补救其违反申报的情况为止，包括提交其2019年年度信息表及其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与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个月及六个月期间之中期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并成功向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申请撤销停止交易令。虽然本公司正在采取其认为属必要的有关行动，尽快补救其违反申报的情况，但无法保证本公司将能够及时或完全解除停止交易令。只要停止交易令维持有效，其将对普通股的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股东对普通股的投资可能会遭受重大价值损失或损失全部价值。

- **于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 – 应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0年8月17日起在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以等待发布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年度业绩。

于2020年9月2日，本公司收到香港联交所之信函，当中载列有关恢复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买卖的复牌指引（「复牌指引」）：(i)刊发所有尚未公布之财务业绩及处理任何审核修订；(ii)知会市场所有重大资料，以供本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评估本公司的状况；及(iii)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24A条，就本公司有关发展发出季度公告，包括（除其他相关事项外）本公司之业务状况、复牌计划及执行的进度。

于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获香港联交所通知以下为恢复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买卖必须达成的新增条件：解决由停止交易令及／或多伦多证交所退市审查（定义见下文）引起的问题，或采取行动令香港联交所信纳本公司将合资格于香港联交所作第一上市。

倘本公司未能就导致其暂停买卖的问题作出补救、全面遵守上市规则以令香港联交所信纳，以及于2022年2月16日之前恢复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交易，则香港联交所上市科将建议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展开取消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之程序。根据上市规则第6.01及6.10条，香港联交所亦有权在适当情况下给予较短之特定补救期。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要^续

重大事件及摘要^续

- **多伦多证交所退市审查**—于2020年9月11日，多伦多证交所通知本公司，其正就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持续上市的资格根据多伦多证交所补救审查程序展开审查(「多伦多证交所退市审查」)。本公司已获准在2021年1月11日前对下列除牌准则以及在补救审查程序中适用的任何其他除牌准则作出补救，包括(i)财务状况及/或经营业绩；(ii)充足的营运资金和合适的资本结构；及(iii)披露事宜(统称「除牌准则」)。

多伦多证交所持续上市委员会已安排在2021年1月7日举行会议以审议是否暂停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的交易及予以除牌。倘本公司未能于2021年1月11日或之前向多伦多证交所证明其已对除牌准则作出补救，则普通股将从该日期起30天后于多伦多证交所除牌，除非多伦多证交所于2021年1月11日之到期日前授予延期则作别论。

- **管理层及董事变动**

成岚女士：成女士并无在本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及股东特别大会(「股东周年大会」)上重选连任及于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不再出任非执行董事。

牛奔先生：于2019年5月30日，牛先生于股东周年大会上当选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姚闻先生：姚先生于2020年3月11日辞任非执行董事。

鲍建敏先生：于2020年3月18日，中投公司根据本公司、中投公司及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td.之间订立的股东协议，委任鲍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王首高先生：王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辞任首席执行官及执行董事。

达兰古尔班先生：达兰古尔班先生于2020年3月31日获委任为首席执行官及执行董事。

李晓霄先生：李先生于2020年11月13日辞任非执行董事。

- **持续经营**—与本公司有关的若干不利条件及重大不确定性对持续经营假设构成重大疑问，其中包括资产及营运资金不足。

详情请参阅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6节「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及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14节「风险因素」。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部分年度信息

以千美元计，每股及每吨信息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收益	\$ 129,712	\$ 103,804	\$ 120,973
经营业务溢利/(亏损)	29,832	(10,534)	(14,637)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净溢利/(亏损)	4,201	(41,125)	(37,594)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	\$ 0.02	\$ (0.15)	\$ (0.1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	32,568	40,420	25,731
投资活动已用现金	(18,508)	(26,656)	(18,686)
融资活动已用现金	(13,850)	(13,649)	(1,661)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ⁱ⁾	3.74	2.78	4.65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34.88	\$ 37.12	\$ 28.31

以千美元计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7,164	\$ 6,959	\$ 6,471
营运亏绌总额	(114,711)	(203,083)	(169,033)
资产总额	228,427	227,606	253,436
非流动负债总额	98,581	6,882	5,554

(i) 煤炭销量来自敖包特陶勒盖煤矿。

尽管2018年总销量有所下降，但由于实施更为严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本公司能够保存营运资金并改善其财务业绩，并达致更高的煤炭平均售价。与2017年相比，2018年的经营业务亏损录得减幅逾28%，而煤炭平均售价录得增幅逾31%。

于2018年营运洗煤设施及持续降低经营成本及管理费用，连同于2019年年内计提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拨备减少，本公司于2019年录得净溢利420万美元，而2018年为净亏损4,110万美元。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

年度营运数据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销量、售价和成本		
优质半软焦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0.67	0.59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32.96	\$ 50.34
标准半软焦煤/优质动力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2.35	1.26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33.54	\$ 37.61
标准动力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0.09	0.78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29.43	\$ 25.07
洗选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0.63	0.15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43.05	\$ 44.02
总计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3.74	2.78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34.88	\$ 37.12
原煤产量(以百万吨计)	5.05	4.34
售出产品之销售成本(每吨)	\$ 22.57	\$ 28.72
售出产品的直接现金成本(每吨) ⁽ⁱ⁾	\$ 14.84	\$ 14.90
售出产品之矿场管理现金成本(每吨) ⁽ⁱ⁾	\$ 1.08	\$ 1.50
售出产品总现金成本(每吨) ⁽ⁱ⁾	\$ 15.92	\$ 16.40
其他营运数据		
生产废料剥离量(百万立方米)	18.22	18.16
剥采率(生产每吨煤炭之废料剥离量(立方米))	3.61	4.17
损失受伤工时率 ⁽ⁱⁱ⁾	0.06	0.05

(i) 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请见第4节。售出产品现金成本已扣除闲置矿场资产现金成本。

(ii) 每200,000工时及按照连续12个月的平均值计算。

年度营运数据回顾

于2019年12月31日，按12个月每月移动平均值计算，本公司每200,000工时损失受伤工时率为0.06。

本公司的平均煤炭售价由2018年的每吨37.1美元下降至2019年的每吨34.9美元。平均售价下降乃主要由于(i)本公司产品组合变动，因于2019年优质半软焦煤销售额占总销售额之比例较小；及(ii)在坑口进行销售(而非将煤炭运输至本公司的内蒙古附属公司再销售予中国国内的第三方客户)的比例增加。2019年的产品组合包括约18%的优质半软焦煤、63%的标准半软焦煤/优质动力煤、17%的洗选煤以及2%的标准动力煤，而2018年则为约21%的优质半软焦煤、46%的标准半软焦煤/优质动力煤、5%的洗选煤以及28%的标准动力煤。

销量由2018年的280万吨增加至2019年的370万吨，由于2019年剥采率下降，本公司2019年的产量高于2018年，2019年的产量为510万吨，而2018年为430万吨。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续年度营运数据回顾^续

本公司销售产品之单位销售成本由2018年的每吨28.7美元下降至2019年的每吨22.6美元。下降乃主要由于2018年录得的煤炭库存存货减值金额较高所致(2018年：减值540万美元；2019年：减值回拨180万美元)。

年度财务业绩概要

以千美元列报，每股资料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收益 ⁽ⁱ⁾	\$ 129,712	\$ 103,804
销售成本 ⁽ⁱ⁾	(84,400)	(79,835)
毛利(不包括闲置矿场资产成本) ⁽ⁱⁱ⁾	49,310	36,829
毛利	45,312	23,969
其他经营开支	(5,581)	(23,607)
管理费用	(9,447)	(10,540)
评估及勘探费用	(452)	(356)
经营业务溢利/(亏损)	29,832	(10,534)
融资成本	(28,010)	(28,578)
融资收入	4,417	184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1,329	1,631
所得税开支	(3,367)	(3,828)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净溢利/(亏损)	4,201	(41,125)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	\$ 0.02	\$ (0.15)

(i) 收益及销售成本与本公司煤炭经营分部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有关。有关本公司可呈报经营分部的进一步分析，请参阅综合财务报表附注4。

(ii) 一项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财务计量，闲置矿场资产成本指有关本公司闲置设备及器材的折旧费用。

年度财务业绩回顾

本公司于2019年录得经营溢利2,980万美元，而2018年录得经营亏损1,050万美元。经营溢利改善乃主要由于(i)年内计提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拨备减少(2019年及2018年分别为50万美元及2,090万美元)；及(ii)销量增加。

2019年收益为1.297亿美元，而2018年为1.038亿美元。根据本公司平均实现售价每吨34.9美元计算，本公司于2019年的实际特许费用率为8.9%，或每吨3.1美元，而于2018年为7.9%，或每吨3.0美元(根据2018年平均实现售价每吨37.1美元计算)。

2019年的特许费用为1,160万美元，2018年则为820万美元。特许费用增加乃主要由于蒙古政府于2019年第三季度推出新的特许费用机制。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续

年度财务业绩回顾^续

蒙古的特许费用机制

蒙古的特许费用机制不断演变，且自2012年以来一直处于变化之中。

于2016年2月1日，蒙古政府公布了一项特许费用决议。自2016年2月1日起，特许费用基于实际合同价格计算，包含至蒙古边界的运输成本。如果此类运输成本未列入合同中，相关的运输成本、海关文件费、保险及装卸费用应取估算值以计算特许费用。倘若按上述方式计算的销售价格与蒙古其他实体(同等品质的煤，同样过境)的合同销售价格存在超过10%的差异，计算出的销售价格将按照蒙古税法被视为「非市场」，此时特许费用将按照由蒙古政府确定的基准价计算。

于2019年9月4日，蒙古政府进一步公布一项特许费用机制决议。由2019年9月1日起，如果合同销售价格低于蒙古政府厘定之基准价超过30%，则应付特许费用将会根据蒙古政府的基准价而非合同销售价格计算。

请参阅「风险因素—本公司蒙古项目」一节。

2019年销售成本为8,440万美元，而2018年为7,980万美元。2019年销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于以下各项的影响：(i)销量增加；及(ii)于2019年录得煤炭库存减值回拨180万美元，而2018年则录得540万美元减值。销售成本包括经营开支、股票薪酬开支、设备折旧、矿产损耗、特许费用、煤炭库存存货减值／(减值回拨)及闲置矿场资产成本。销售成本中的经营开支反映年内售出产品的现金成本总额(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进一步分析见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4节)。

以千美元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经营开支	\$ 59,549	\$ 45,604
股票薪酬开支	9	4
折旧及耗损	11,028	7,693
特许费用	11,639	8,237
煤炭库存存货减值／(减值回拨)	(1,823)	5,437
煤矿营运的销售成本	80,402	66,975
闲置矿场资产的销售成本	3,998	12,860
销售成本	\$ 84,400	\$ 79,835

与2018年的4,560万美元相比，2019年销售成本中的经营开支为5,950万美元。经营开支整体上升乃主要由于以下各项的合并影响：(i)销量由2018年280万吨上升至2019年370万吨；及(ii)2019年较少递延剥采费用资本化而令存货置存成本增加。

2019年销售成本包括煤炭库存存货减值回拨180万美元，以将本公司煤炭库存的账面值增加至成本及可变现净值两者的较低者。2019年录得煤炭库存存货减值回拨反映洗煤厂产能提升并以预期水平持续运营。2018年录得540万美元之煤炭库存减值，以将本公司库存之账面值减少至其可变现净值。录得煤炭库存存货减值主要与本公司的高灰分产品有关。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续年度财务业绩回顾^续

2019年闲置矿场资产的销售成本包括与闲置设备折旧费用有关的款项400万美元(2018年：1,290万美元)。

于2019年，其他经营开支为560万美元(2018年：2,360万美元)，详情如下：

以千美元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中投公司管理费	\$ 3,185	\$ 2,098
境外付款其他税项	1,881	599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拨备	501	20,892
商业仲裁拨备	485	124
预付开支减值	253	134
可出售物业处置亏损	36	179
外汇亏损/(收益)	(706)	643
出售物业、设备及器材收益	(29)	(994)
可出售物业减值	-	2,239
延迟结算应付贸易账款罚款	-	427
应付贸易款项结算收益	-	(2,392)
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减值回拨净额	-	(346)
其他	(25)	4
其他经营开支	\$ 5,581	\$ 23,607

于2019年，本公司根据其预期信贷亏损模式就其若干账龄较长之贸易应收款项内的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计提拨备50万美元(2018年：2,090万美元)。

于2019年，管理费用为940万美元，而2018年则为1,050万美元，详情如下：

以千美元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企业行政	\$ 2,111	\$ 2,639
专业费用	3,076	2,685
薪酬及福利	3,522	5,004
股票薪酬开支	38	75
折旧	700	137
管理费用	\$ 9,447	\$ 10,540

于2019年的管理费用较2018年为低，主要由于年内薪酬及福利较低所致。

2019年及2018年评估及勘探费用分别为50万美元及40万美元。本公司于2019年继续减少评估及勘探费用，以节约本公司财务资源。于2019年，评估及勘探业务以及开支都在控制以内，以确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矿产法有关开采许可证的规定。

于2019年及2018年，融资成本分别为2,800万美元及2,860万美元，其主要包括2.5亿美元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的利息支出。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续

季度营运数据概要

季度截止日期	2019年				2018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销量、售价和成本								
优质半软焦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0.39	0.05	0.12	0.11	0.24	0.25	0.07	0.03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29.18	\$ 31.49	\$ 32.72	\$ 47.34	\$ 47.37	\$ 48.15	\$ 59.98	\$ 67.94
标准半软焦煤/优质动力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0.40	0.51	0.59	0.85	0.40	0.26	0.19	0.41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31.88	\$ 31.67	\$ 35.67	\$ 33.34	\$ 32.60	\$ 34.40	\$ 33.80	\$ 46.34
标准动力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	-	-	0.09	0.12	0.22	0.32	0.12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	\$ -	\$ -	\$ 34.88	\$ 24.26	\$ 23.49	\$ 26.32	\$ 25.40
洗选煤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0.20	0.25	0.17	0.01	0.15	-	-	-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42.95	\$ 42.37	\$ 44.20	\$ 45.07	\$ 44.02	\$ -	\$ -	\$ -
总计								
煤炭销量(以百万吨计)	0.99	0.81	0.88	1.06	0.91	0.73	0.58	0.56
平均实现售价(每吨)	\$ 33.04	\$ 34.98	\$ 36.80	\$ 34.91	\$ 37.32	\$ 35.77	\$ 32.81	\$ 43.02
原煤产量(以百万吨计)								
	1.48	1.21	1.33	1.03	1.87	1.11	0.98	0.38
售出产品之销售成本(每吨)								
	\$ 23.68	\$ 19.16	\$ 25.04	\$ 22.08	\$ 30.80	\$ 23.44	\$ 29.27	\$ 31.64
售出产品直接现金成本(每吨)⁽ⁱ⁾								
	\$ 13.61	\$ 18.03	\$ 17.18	\$ 10.82	\$ 14.41	\$ 11.90	\$ 14.93	\$ 19.60
售出产品之矿场管理现金成本(每吨)⁽ⁱⁱ⁾								
	\$ 1.29	\$ 1.09	\$ 1.39	\$ 1.41	\$ 2.19	\$ 1.24	\$ 1.00	\$ 1.24
售出产品总现金成本(每吨)⁽ⁱ⁾								
	\$ 14.90	\$ 19.12	\$ 18.57	\$ 12.23	\$ 16.60	\$ 13.14	\$ 15.93	\$ 20.84
其他营运数据								
生产废料剥离量(百万立方米)	3.61	4.36	5.34	4.91	5.54	4.56	5.18	2.88
剥采率(生产每吨煤炭之废料剥离量(立方米))	2.44	3.61	4.01	4.76	2.97	4.11	5.26	7.55
损失受伤工时率 ⁽ⁱⁱⁱ⁾	0.08	0.08	0.06	0.00	0.00	0.00	0.06	0.13

(i) 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请见第4节。已售出产品现金成本已扣除闲置矿产资产现金成本。

(ii) 每200,000工时及按照连续12个月的平均值计算。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续

季度营运数据回顾

于2019年第四季度，按连续12个月的移动平均值计算，本公司损失受伤工时率每200,000工时为0.08。

本公司煤炭平均售价由2018年第四季度每吨37.3美元下跌至2019年第四季度每吨33.0美元。2019年第四季度的产品组合包括约39%的优质半软焦煤、41%标准半软焦煤/优质动力煤及20%洗选煤，而2018年第四季度度则包括约27%的优质半软焦煤、44%标准半软焦煤/优质动力煤、16%洗选煤及13%标准动力煤。

本公司于2019年第四季度销量为100万吨，而2018年第四季度则为90万吨。

本公司于2019年第四季度的产量低于2018年第四季度，此乃由于管理层决定调整生产步伐以达致预期销量所致，2019年第四季度生产150万吨，而2018年第四季度则为190万吨。

本公司已售产品之单位销售成本由2018年第四季度之每吨30.8美元减少至2019年第四季度之每吨23.7美元。该减少乃主要由于2018年第四季度录得的煤炭库存存货减值金额较高所致(2018年第四季度：540万美元；2019年第四季度：无)。

季度财务业绩概要

本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呈报。以下表格提供摘录自本公司年度及中期财务报表过去8个季度的季度业绩摘要：

以千美元列报，每股资料除外 季度截止日期	2019年				2018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经重列)	6月30日 (经重列)	3月31日 (经重列)
财务业绩								
收益 ⁽ⁱ⁾	\$ 32,113	\$ 28,309	\$ 32,479	\$ 36,811	\$ 33,814	\$ 26,277	\$ 19,278	\$ 24,435
销售成本 ⁽ⁱ⁾	(23,446)	(15,518)	(22,031)	(23,405)	(28,027)	(17,110)	(16,979)	(17,719)
毛利(不包括闲置矿产资产成本)	9,971	13,664	11,318	14,357	7,305	13,195	6,079	10,250
毛利(包括闲置矿产资产成本)	8,667	12,791	10,448	13,406	5,787	9,167	2,299	6,716
其他经营开支	(1,589)	(1,245)	(2,333)	(414)	(2,921)	(3,417)	(16,512)	(757)
管理费用	(1,386)	(2,074)	(2,878)	(3,109)	(1,583)	(2,724)	(3,856)	(2,377)
评估及勘探费用	(382)	(22)	(23)	(25)	(36)	(40)	(156)	(124)
经营业务溢利/(亏损)	5,310	9,450	5,214	9,858	1,247	2,986	(18,225)	3,458
融资成本	(7,095)	(7,184)	(7,001)	(6,739)	(10,899)	(5,758)	(5,958)	(6,006)
融资收入	36	68	4,305	17	13	106	8	100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225	277	375	452	416	247	628	340
所得税开支	(659)	(468)	(801)	(1,439)	(1,023)	(267)	(1,609)	(929)
净溢利/(亏损)	(2,183)	2,143	2,092	2,149	(10,246)	(2,686)	(25,156)	(3,037)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	\$ (0.01)	\$ 0.01	\$ 0.01	\$ 0.01	\$ (0.04)	\$ (0.01)	\$ (0.09)	\$ (0.01)

- (i) 收益及销售成本与本公司蒙古煤炭经营分部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有关。有关本公司可呈报经营分部的进一步分析，见综合财务报表附注4。
- (ii) 因过往重列的净影响，截至2018年9月30日、2018年6月30日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个月的财务业绩已获重列。有关详情请参阅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一节「正式调查的主要发现」，以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2019年6月30日及2019年3月31日止期间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而有关副本可于本公司在SEDAR(www.sedar.com)刊载的文件中查阅。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续

季度财务业绩回顾

本公司于2019年第四季度录得经营溢利530万美元，而2018年第四季度为经营溢利120万美元。整体财务业绩转佳乃主要由于相比于2018年第四季度，本公司于2019年第四季度录得较低减值支出及拨备。尤其是于2018年第四季度，煤炭库存存货录得减值支出540万美元(2019年第四季度：无)。

2019年第四季度收益为3,210万美元，而2018年第四季度为3,380万美元。根据本公司平均实现售价每吨33.0美元计算，本公司于2019年第四季度的实际特许费用率为14.7%，或每吨4.8美元，而于2018年第四季度为9.9%，或每吨3.7美元(根据2018年第四季度平均实现售价每吨37.3美元计算)。该增加乃主要由于自2019年9月起生效的蒙古之新特许费用机制。详情请参阅「蒙古的特许费用机制」。

2019年第四季度销售成本为2,340万美元，而2018年第四季度为2,800万美元。销售成本减少乃主要由于2019年第四季度的煤炭库存存货减值较少所致(2018年第四季度：540万美元；2019年第四季度：无)。

销售成本包括经营开支、股票薪酬开支、设备折旧、矿产损耗、特许费用、煤炭库存存货减值及闲置矿场资产成本。销售成本中的经营开支反映季度内售出产品的现金成本总额(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进一步分析见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4节)。

以千美元计	截至12月31日止三个月	
	2019年	2018年
经营开支	\$ 14,754	\$ 15,110
股票薪酬开支	2	3
折旧及耗损	2,649	2,626
特许费用	4,737	3,333
煤炭库存存货减值	-	5,437
煤矿营运的销售成本	22,142	26,509
闲置矿场资产的销售成本	1,304	1,518
销售成本	\$ 23,446	\$ 28,027

2019年第四季度销售成本中的经营开支为1,480万美元，而2018年第四季度为1,510万美元，该两个季度销量水平大致相同。

2018年第四季度的销售成本包括煤炭库存减值为540万美元，把本公司煤炭存货账面值减至其可变现净值。2018年第四季度录得煤炭库存存货减值主要与本公司的高灰分产品有关。

于2019年第四季度，闲置矿场资产的销售成本包括与闲置设备折旧开支有关的款项为130万美元(2018年第四季度：150万美元)。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回顾^续季度财务业绩回顾^续

于2019年第四季度，其他经营开支为160万美元(2018年第四季度：290万美元)。

以千美元计	截至12月31日止三个月	
	2019年	2018年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拨备	\$ 60	\$ 1,588
可出售物业减值	-	866
预付开支减值	-	134
中投公司管理费	853	761
境外付款其他税项	858	599
外汇亏损/(收益)	(228)	1,373
可出售物业处置亏损/(收益)	(1)	179
出售物业、设备及器材收益	-	(2,167)
商业仲裁拨备/(拨备回拨)	79	(562)
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减值回拨净额	-	(346)
调整应付贸易款项结算收益	-	564
其他	(32)	(68)
其他经营开支	\$ 1,589	\$ 2,921

于2019年第四季度，管理费用为140万美元，而2018年第四季度为160万美元。薪酬及福利减少乃主要由于过往期间雇员奖金超额拨备所致。

以千美元计	截至12月31日止三个月	
	2019年	2018年
企业行政	\$ 554	\$ 308
专业费用	408	52
薪酬及福利	208	1,184
股票薪酬开支	9	28
折旧	207	11
管理费用	\$ 1,386	\$ 1,583

2019年第四季度评估及勘探费用为40万美元(2018年第四季度：可忽略不计)。本公司于2019年继续减少评估及勘探费用，以节约本公司财务资源。于2019年第四季度，评估及勘探业务以及开支都在控制以内，以确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矿产法有关开采许可证的规定。

于2019年第四季度，融资成本为710万美元，而2018年第四季度为1,090万美元。其主要包括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的利息支出。

4. 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

本公司于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加入了一些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包括「现金成本」，以作为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综合财务报表之补充。所呈列的数据旨在提供更多信息，不应将其单独考虑或取代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制订的表现指标。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计量^续

本公司相信，这些指标加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厘定的指标，可为投资者提供有用的信息，以评估本公司的实质表现。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指标没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设定的标准化含意，因此不可跟其它公司所采用的同类指标作比较。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指标是为了提供额外的信息，因此不应被独立评估，或取代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制订的表现指标。

现金成本

本公司以现金成本说明就令存货达至其现址及现况所产生的现金生产及相关现金成本。现金成本包括所有生产成本，其中包括直接及间接生产成本，惟闲置矿场资产成本及非现金开支除外。非现金开支包括股票薪酬开支、煤炭库存存货减值，以及物业、设备及器材和矿产的折旧及损耗。本公司使用该绩效指标以监察其内部经营业务现金成本，相信该指标为投资者及分析师提供有关本公司相关经营业务现金成本的实用资料。本公司认为，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传统绩效指标不足以说明其采矿业务产生现金流的能力。本公司根据销售基准呈报现金成本。该绩效指标获采矿行业广泛使用。

下表披露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个月及年度所销售产品的现金成本对账。下文所列售出产品的现金成本可能与已生产产品的现金成本不同，具体取决于过往期间的煤炭库存存货周转期以及煤炭库存存货减值。

以千美元计，每吨信息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三个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现金成本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厘定的销售成本	\$ 23,446	\$ 28,027	\$ 84,400	\$ 79,835
扣除特许费用	(4,737)	(3,333)	(11,639)	(8,237)
扣除非现金开支	(2,651)	(8,066)	(9,214)	(13,134)
扣除闲置矿场资产非现金成本	(1,304)	(1,518)	(3,998)	(12,860)
总现金成本	14,754	15,110	59,549	45,604
减闲置矿场资产现金成本	-	-	-	-
总现金成本(剔除闲置矿场资产现金成本)	14,754	15,110	59,549	45,604
煤炭销量(百万吨)	0.99	0.91	3.74	2.78
售出产品总现金成本(每吨)	\$ 14.90	\$ 16.60	\$ 15.92	\$ 16.40

以千美元计，每吨信息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三个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现金成本				
售出产品直接现金成本(每吨)	\$ 13.61	\$ 14.41	\$ 14.84	\$ 14.90
售出产品矿场管理现金成本(每吨)	1.29	2.19	1.08	1.50
售出产品总现金成本(每吨)	\$ 14.90	\$ 16.60	\$ 15.92	\$ 16.40

2019年第四季度每吨售出产品现金成本13.6美元，较2018年第四季度的每吨14.4美元有所减少。减少的原因主要为2019年第四季度实现较低的剥采率，从而导致生产量增加。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物业

本公司现于蒙古持有三项采矿许可证。获得采矿许可证的项目为敖包特陶勒盖煤矿(MV-012726)及Zag Suuj矿藏(MV-020676及MV-020675)。

SGS于2019年8月26日接获MRAM发出的通知书，通知本公司所持有的苏木贝尔矿藏的三项采矿许可证(MV-016869、MV-020436及MV-020451)已被MRAM地籍部主管吊销，自2019年8月21日起生效。有关更多资料，请参阅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苏木贝尔矿藏的采矿许可证被吊销」。

本公司认为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并无任何依据。本公司并不知悉其于履行有关苏木贝尔矿藏的环境复原责任方面有任何不足之处。于2019年10月4日，SGS已于行政诉讼向MRAM及蒙古环境与观光部提出上诉，以寻求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的颁令。上诉法院于2020年10月作出裁决且判令接纳SGS的上诉并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诉讼已转介至最高法院进行终审裁决。本公司预计最高法院将于2021年第一季度末前作出裁决。本公司将采取所有其认为有必要的行动，包括其他法律行动，以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然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将会达致有利结果。本公司目前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开采业务并无受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所影响。

营运煤矿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位于蒙古Umnugobi Aimag (南戈壁省)西南角。矿藏处于离省会Dalanzadgad市西南320公里和首都乌兰巴托市西南950公里的Gurvantes Soum行政区内。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采矿营运已于两个资源区开展，即西部的日落矿区和东部的日出矿区。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可供出售产品主要包括标准和优质半软焦煤产品。若干高灰份煤产品进行湿洗后作为半软焦煤产品出售。倘市场允许，部分未湿洗产品可作为动力煤产品出售。本公司拟继续为其优质和标准半软焦煤品牌开发市场，寻求与中国终端用户达成长期供应采购协议，以补充其现有客户基础并于中国市场为本公司煤炭获取最大价值。本公司致力于透过湿洗进一步提升其煤炭产品质量并扩大其于中国的市场渗透。

资源

敖包特陶勒盖矿藏的资源预测载于敖包特陶勒盖技术报告，由DMCL代表本公司编制。敖包特陶勒盖技术报告的副本于2017年5月15日于SEDAR网站www.sedar.com的本公司概况项下存档。

储量

敖包特陶勒盖矿藏的储量预测载于敖包特陶勒盖技术报告，由DMCL代表本公司编制。敖包特陶勒盖技术报告的副本于2017年5月15日于SEDAR网站www.sedar.com的本公司概况项下存档。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物业续

采矿作业

采矿方法

敖包特陶勒盖矿藏使用的采矿方法为露天平台采矿法，当中使用大规模水压挖掘机以及挖车和卡车。平台采矿是在极倾斜煤层，该煤层的斜度令机器无法在煤层顶和底部的地方操作。该平台或工作台在沿著固定的横向面进行发掘，而此等工作台会同时贯穿煤和废物。每个工作台会分开开采煤及废物，并在有需要时使用推土机，以将煤或废物堆至挖掘机以供装卸至卡车上。此一采矿方法令可以在极倾斜的煤层环境大规模进行高生产力的露天开采。所有废物将抛弃至煤场外，因为煤层的斜度无法在煤场内弃置废物。

敖包特陶勒盖采矿许可证的范围内进行露天开采的区域界限伸延至Mongolyn Alt (MAK) LLC (「MAK」) 持有的邻近租赁的区域内。如前所述，本公司与MAK订有合作协议，据此可在该界限内进行开采，协议中订明，SGS须负责清除MAK的废物，但MAK则负责开采MAK的煤。因此，现有的储量估计并不包括MAK租赁内作为本公司开采作业一部份必须发掘的任何煤炭。因此，在现有的开采计划内，并无就MAK的煤炭假设有任何收益，但已就剥采MAK的废物假设成本。

运输基础设施

铺设公路每年承载量可超过2,000万吨煤炭。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个月及年度，RDCC LLC确认通行费收入分别为140万美元(2018年：190万美元)及680万美元(2018年：730万美元)。

采矿设备

目前投入使用的采矿车队包括：两台Liebherr 996液压铲车(33立方米及36立方米)、三台Liebherr R9250液压挖掘机(15立方米)、19辆MT4400AC (218吨运载能力)拖车以及各种不同的辅助设备。

全体员工

于2019年12月31日，SGS在蒙古聘用了424名员工。在424名员工当中39人在乌兰巴托办公室，2名在偏远办公室，还有383人在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在蒙古的424名员工中有419人(99%)为蒙古籍人，224人(53%)是当地Gurvantes、Dalanzadgad、Sevrei和Noyon Soums的居民。

发展项目和勘探计划

Zag Suuj矿藏

Zag Suuj矿藏位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以东约150公里，距离蒙中边境以北约45公里，座落于Umnugobi Aimag(南戈壁省)的Noyon和Bayandalai Soums行政区之间(「Zag Suuj矿藏」)。

根据最新的勘探结果，Zag Suuj矿藏的赋煤可分为四个不同煤层。每一个煤层分为多个薄层，每层厚度差别很大，中间掺杂夹石层。在煤层之间的泥夹层主要为沙岩和砾岩，煤层中的裂缝主要为泥岩和碳质泥岩。Zag Suuj矿藏的煤层与敖包特陶勒盖矿藏与苏木贝尔矿藏的煤层并无直接关系。

Zag Suuj矿藏的部分煤层，平均的自由膨胀指针大于5，显示含有冶金物质；不过至今只进行了有限的冶金测试。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物业^续

发展项目和勘探计划^续

Zag Suuj矿藏^续

于2013年3月25日，本公司公布根据NI 43-101由RPM编制的Zag Suuj矿藏最新独立资源预测。据RPM预测，于2013年1月10日，Zag Suuj矿藏包含2,150万吨控制煤炭资源及8,400万吨推断煤炭资源。整个Zag Suuj矿藏资源位于地表以下300米内，适合作露天采矿。用于计算资源和煤炭质量预测的假设和参数以及数据核实的信息详情载于Zag Suuj技术报告内，有关副本可于SEDAR的网址www.sedar.com的公司简介内查阅。

根据ASTM D388标准，Zag Suuj矿藏的煤炭等级是低中挥发性烟煤，个别煤层的平均热值介乎于5,600至6,100千卡/千克。

蒙古矿产资源局根据2013年8月14日授出的开采前协议发出的Zag Suuj矿藏的两项探矿许可证(13779X及5267X)于2016年11月获蒙古矿产资源和石油管理局转换为采矿许可证(MV-020676及MV-020675)。

预计来自Zag Suuj矿藏的煤炭可通过洗煤以生产焦煤或焦煤混合产品。2019年将于Zag Suuj矿藏进行有限的勘探活动。2020年的勘探活动将符合蒙古矿产法的必要规定。

敖包特陶勒盖地下矿藏

敖包特陶勒盖地下矿藏邻近且位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下方。根据DMCL履行的工作，由于中国的煤炭市场复苏和本公司计划在邻近矿场的地方设置火力发电厂的长远计划，预期将产生对供发电用的动力煤的大量需求，敖包特陶勒盖地下矿藏的资源已获重估，现时被视为具有合理的最终经济发掘前景。

勘探项目

本公司继续减少2019年的评估和勘探开支以节约本公司财务资源。2020年勘探项目将在控制之下以确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矿产法有关其开采许可证的规定(包括与苏木贝尔矿藏有关的规定)。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

本公司已有一系列策划、预算和预测程序，以协助确定本公司持续正常营运和扩展计划所需的资金。

银行贷款

于2018年5月15日，SGS从一家蒙古银行(「银行」)取得本金金额为280万美元的银行贷款(「2018年银行贷款」)，其主要商业条款已作出如下修订：

- 到期日定于自提取起计24个月(其后于2020年5月18日延长12个月)；
- 年利率为15%及利息须按月支付；及
- 若干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已质押为2018年银行贷款之抵押品。于2019年12月31日，已质押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账面净值为40万美元(2018年12月31日：260万美元)。

于2019年12月31日，2018年银行贷款之未偿还本金余额为280万美元(2018年12月31日：280万美元)，本公司应计利息可忽略不计(2018年12月31日：可忽略不计)。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Turquoise Hill成本报销

于2015年4月23日向Novel Sun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Novel Sunrise」)进行之私人配售完成前，Rio Tinto plc (「Rio Tinto」)为本公司之最终母公司。Rio Tinto过往曾就由Rio Tinto委任为本公司工作之若干名Rio Tinto雇员之薪酬及福利，以及Rio Tinto就本公司之过往内部调查而参与三方委员会所产生之部份法律及专业费用，向本公司寻求报销。Rio Tinto其后将其就该等成本及费用向本公司寻求报销之权利转让并指派予Turquoise Hill。

于2019年12月31日，Turquoise Hill要求支付之可报销成本及费用款项(「TRQ可报销款项」)为810万美元(该款项计入下文所载之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之账龄组合内)。于2016年10月12日，本公司收到Turquoise Hill发出之函件，当中建议就未偿还TRQ可报销款项作出定期付款安排。于2020年11月12日，本公司收到Turquoise Hill的消息，告知Turquoise Hill有意就未偿还的TRQ可报销款项的还款计划与本公司重新进行讨论。截至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日期，本公司与Turquoise Hill尚未达成有关还款的协议。

持续经营考虑因素

本公司的综合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基准编制，即假设本公司最低限度至2020年12月31日将持续经营，并将能在正常营运中实现资产变现并清偿到期债务。然而，为实现持续经营，本公司必须产生足够营运现金流、获取额外资本或选择战略重组、再融资或其他交易以提供充足流动资金。

若干不利状况及重大不明朗因素使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编制本公司综合财务报表所采用之持续经营假设存有重大疑问。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有资产亏绌4,920万美元，于2018年12月31日则有资产亏绌4,810万美元，而于2019年12月31日有营运资金亏绌(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达1.147亿美元，而于2018年12月31日则有营运资金亏绌2.031亿美元。

于2019年12月31日的营运资金亏绌中包括多项重大责任，包括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之利息共6,710万美元。

此外，普通股分别从2020年6月19日及2020年8月17日于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交所暂停交易。直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已履行复牌指引下的若干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刊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财务报表。若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或香港联交所除牌，则触发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违约，引致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的延期立即终止，中投公司并不需要向本公司追讨或发出通知的情况下，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欠款将即时到期并须予支付。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亦有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8,700万美元、商业仲裁拨备560万美元及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应付利息6,710万美元。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须于短期内偿还，包括SGS按要求应付蒙古税务局(「蒙古税务局」)未付税项3,180万美元。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持续经营考虑因素^续

本公司或未能按时偿还所有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而持续延迟偿还结欠供应商及债权人的若干应付贸易款项或会影响本公司的采矿活动，并导致针对本公司而提出的潜在法律诉讼及／或破产程序。除管理层讨论及分析所披露者外，于2020年11月26日，本公司并无面对该等诉讼或程序。然而，本公司无法保证日后本公司的债权人将不会提出该等诉讼或程序，以及本公司的供应商及承包商将继续不间断向本公司供应及服务。

此外，本公司获告知，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宣布自2020年2月11日起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因边境关闭而自2020年2月11日起至2020年3月27日，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

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自2020年3月28日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边境关闭已经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为缓解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月起暂停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同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雇用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于2020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30万吨。于2020年11月11日，蒙古首都乌兰巴托出现数宗新冠病毒个案。因此，蒙古地方当局已采取若干预防措施以尽量减少进一步传播并宣布对乌兰巴托进行封锁，直至2020年12月2日。尽管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开采业务及从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仍在继续，本公司无法保证可持续向中国出口煤炭，或边境不会因日后爆发新冠病毒疫情而再次关闭。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持续经营考虑因素^续

上述事件或状况之结果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此可能令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有重大疑问，因此，本公司可能无法在正常营运中变现资产并清偿债务。倘于编制综合财务报表时使用持续经营基准被厘定为不恰当，则将须作出调整以将本公司资产账面值撇减至其可变现价值，计提可能产生的任何额外负债拨备，并将非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负债分别重新分类至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该等调整的影响尚未于综合财务报表中反映。倘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则其可能被迫根据适用的破产及资不抵债法案寻求宽免。

本公司管理层已编制涵盖2019年12月31日起的12个月期间的现金流预测。现金流预测已计及本公司业务于预测期内将产生的预期现金流，其中包含节流措施。具体而言，本公司已计及以下改善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及财务状况的措施，其中包括：(i)与中投公司订立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在若干条件(于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6节披露)前设下将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延迟至2023年8月31日支付；(ii)与若干供应商达成延期支付安排并优化付款条款；(iii)SGS计划自2020年6月起按月付款，减少拖欠蒙古税务局的未偿还应付税项；(iv)透过湿洗及混煤减少低质量煤炭的存货；及(v)自2020年8月起恢复采煤活动，增加煤炭供应。此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刊发所有未公布之财务业绩，以遵守复牌指引的其中一项必须履行条件，使普通股避免于香港联交所除牌，继而触发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违约。经考虑上述措施，及鉴于中蒙边境自2020年3月28日起重新开放，董事认为将有足够财务资源继续其营运，及履行其于2019年12月31日起未来12个月到期的财务责任，并因此信纳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综合财务报表乃属恰当。

影响本公司流动资金状况的因素已得到密切监察，包括但不限于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中国的经济增长、煤炭市场价格、生产水平、营运现金成本、资本成本、本公司营运所在国家的货币汇率，以及勘探及酌情开支。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无任何外部强加的资本要求。

新冠病毒疫情影响

本公司获告知，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宣布自2020年2月11日起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因边境关闭而自2020年2月11日起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

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自2020年3月28日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新冠病毒疫情影响^续

边境关闭已经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为缓解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月起暂停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同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雇用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于2020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30万吨。于2020年11月11日，蒙古首都乌兰巴托出现数宗新冠病毒个案。因此，蒙古地方当局已采取若干预防措施以尽量减少进一步传播并宣布对乌兰巴托进行封锁，直至2020年12月2日。尽管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开采业务及从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仍在继续，本公司无法保证可持续向中国出口煤炭，或边境不会因日后爆发新冠病毒疫情而再次关闭。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基于对本公司现有资料及营运数据的初步审阅，本公司预期于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录得净亏损。预期净亏损乃主要由于2020年2月起中蒙边境关闭导致本公司未能向中国出口煤炭，因此2020年第一季度销量下降。倘本公司因中蒙边境未来可能实施的任何限制导致向中国市场出口煤炭的能力再次受到限制，预期将对本公司的业务及营运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并可能对普通股股价及波幅产生负面影响，以及任何于该等股份的投资都将遭遇重大减少或总值亏损。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

于2009年11月，本公司与中投公司签署了一份融资协议，以向其发行5亿美元的有担保可换股债券，利率为8.0%（其中6.4%以现金每半年支付一次，1.6%以本公司股份每年支付一次），最长期限为30年。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由本公司资产和若干附属公司的第一押记作抵押。该项融资主要用途是加快推进蒙古的投资计划、作为营运资金、偿还债务、一般费用和管理费用，以及其他一般企业用途。

于2010年3月29日，本公司行使了债券转换权，按11.64美元（折合11.88加元）的兑换价将最高为2.5亿美元的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转换为约2,150万股股份。于2019年12月31日，中投公司拥有本公司已发行及流通之普通股约23.8%的权益。

于2017年6月12日，本公司就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原定于2017年5月19日到期之2,230万美元现金利息和相关费用之经修订还款安排与中投公司签订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之主要偿还条款包括以下各项：(i)本公司须于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期间，按月偿还平均220万美元之现金利息和相关费用；及(ii)本公司须于2017年11月19日偿还现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共970万美元。

于2019年4月23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签订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内容有关下列款项的延期支付及经修订还款时间表：(i)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18年11月19日到期应付中投公司的未偿还现金及实物支付利息以及相关费用共4,180万美元；及(ii)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自2019年4月23日至2020年5月19日（包括该日）应付中投公司之现金及实物支付利息付款共2,790万美元。根据多伦多证交所公司手册第501(c)条，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于2019年6月13日在本公司股东周年及特别大会续会上获通过。

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之主要偿还条款为：(i)本公司同意于2019年11月至2020年6月期间分八期支付共1,430万美元；(ii)本公司同意以现金付款而非发行普通股的方式支付于延期支付事项涵盖的实物支付利息；及(iii)本公司同意于2020年6月20日支付余额6,260万美元。本公司同意支付按年利率6.4%计算之延期支付费用作为延期支付事项的代价。

于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条款项下款项悉数偿还之前任何时间，就替任或终止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职务之其中一人或同时两人前，本公司须咨询中投公司并取得其书面同意，否则有关事宜将构成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之违约事件，但如董事会建议以董事会拣选的提名人代替上述任何一人或同时代替二人，而董事会是按真诚行事，是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而拣选适合的替代人选，中投公司不得无故拒绝给予有关同意。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续

作为同意延期支付事项的一项条件，中投公司要求对SGS与中投公司签署的日期为2009年11月19日的合作协议进行修订及重列，以阐明根据合作协议自2017年1月1日起应付中投公司管理费的计算方式。具体而言，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的管理费乃基于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属公司源于向中国所作销售实现的净收益(而非目前本公司及其于合作协议项下包含的蒙古附属公司实现的净收益)厘定。作为延期支付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应付中投公司的额外管理费代价，本公司同意按结欠管理费的2.5%向中投公司支付延期费。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公司同意于2019年6月至2019年11月期间分六期向中投公司支付总结欠管理费及相关应计延期费420万美元。本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与中投公司落实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

根据该等条款，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以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均于2019年6月13日(即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于本公司股东周年及特别大会续会上获通过当日)生效。

有关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本公司亦宣布，其有意就结欠中投公司之款项讨论潜在债务重组计划；而该计划对本公司及中投公司均有裨益；及将成立由独立董事组成的特别委员会以确保在磋商及检讨任何有关重组时将公允地考虑其少数股东的权益；然而本公司不保证可达致有利结果。截至本年报日期，重组计划并无任何重大进展。

于2020年2月19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中投公司同意允许本公司延期支付：(i)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及(ii)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于2020年2月14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管理费用约70万美元。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3月10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规定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必要接纳当日。

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而管理费将延期至本公司偿还为止。
- 作为延期支付该等款项的代价，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i)就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自每笔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ii)就管理费用，自其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续

- 本公司同意每月向中投公司提供有关其营运及财务事宜的最新情况。
- 由于本公司预计于协定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前可能需要延期支付将于2020年4月至2020年6月期间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每月到期及应付的款项，本公司及中投公司同意每月就该等到期款项真诚磋商。然而，本公司无法保证可以达成有利结果或以有利条款达成。
- 本公司同意遵守其于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及经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修订下的所有责任。
- 本公司及中投公司同意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会损害中投公司分别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以及经修订和重列合作协议，随时寻求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

于2020年3月10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协定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3月19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2020年3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2020年3月延期支付款项，自2020年3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3月25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

于2020年4月10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协定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4月19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2020年4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2020年4月延期支付款项，自2020年4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4月29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

于2020年5月8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协定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分别于2020年5月19日及2020年5月15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2020年5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自2020年5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就延期管理费，自2020年5月15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用。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6月8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续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与中投公司就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于2020年2月至5月期间订立的先前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6月19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2020年6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9月14日。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的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的条款基本相同，包括本公司同意自2020年6月19日起，就2020年6月延期支付款项向中投公司支付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用。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自2020年7月17日开始生效，即本公司就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自多伦多证交所取得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要求的必要批准之日。

于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达成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中投公司同意本公司延期支付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及相关条款、协议以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各方的责任须待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就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取得本公司股东的必要批准后，方可生效。于2020年10月29日，本公司于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取得命令，其部分撤回停止交易令，(其中包括)允许本公司订立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3年8月31日支付。
- 中投公司同意放弃因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暂停买卖(自2020年6月19日开始)及于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自2020年8月17日开始)(暂停期间均超过五个交易日)导致的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任何违约或事件违约而产生的权利。
- 作为延期支付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的代价，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i)对于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应付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而言，自每笔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如适用)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ii)对于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应付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而言，自管理费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
-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并无载明关于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的固定还款时间表。取而代之的是，本公司与中投公司协定每月真诚评估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营运资金状况，并在充分顾及本公司营运及业务于当时的营运资金需求，同时兼顾确保本公司的营运及业务不会因任何还款而受到重大损害的情况下，厘定本公司能够偿还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或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的金额(如有)。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

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续

- 自2020年11月19日起至2020年11月实物利息获悉数偿还止，中投公司保留权利，可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要求本公司通过发行及交付实物利息股份的方式支付全部或部分2020年11月实物利息，前提是于发行该等股份日期，普通股至少于一间证券交易所上市及买卖。
- 倘于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获悉数偿还前任何时间内，本公司建议委任、替任或终止一名或多名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或任何其他负责其主要业务职能或其主要附属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则本公司在落实相关委任、替任或终止前必须事先与中投公司沟通并获得中投公司的书面同意。

香港商业仲裁

于2015年6月24日，First Concept就于2014年5月19日订立及于2014年6月27日修订，总代价为数1,150万美元的煤炭供应协议(「煤炭供应协议」)向SGS发出仲裁通知书(「通知书」)。

于2018年1月10日，本公司收到有关商业仲裁的属机密之部分仲裁裁决(「仲裁裁决」)(除有关仲裁费用外之最终裁决)。根据仲裁裁决，SGS被判令向First Concept偿还1,150万美元款项(即SGS已收取作为购买煤炭之预付款项)，连同于收取预付款项日至仲裁裁决日期期间按单利年利率6%计算之应计利息，以及其后直至悉数付款期间按单利年利率8%计算之应计利息。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惟日后将裁决的有关仲裁费用除外。

于2018年11月14日，本公司就仲裁裁决与First Concept订立和解契据。和解契据订立全面及最终履行仲裁裁决以及解决仲裁相关的费用事宜及煤炭供应协议所产生的任何其他纠纷。据此，SGS须全面及最终履行仲裁裁决之责任，以及解决仲裁相关的费用事宜及煤炭供应协议所产生的任何其他纠纷，SGS同意向First Concept支付金额1,390万美元连同按单利年利率6%计算之利息，由2018年11月1日开始计算直至悉数付款为止，由2018年11月开始按12个月分期支付。First Concept同意在SGS遵照和解契据条款的情况下，豁免有关仲裁及仲裁裁决的费用以及由2018年1月4日到2018年10月31日期间的利息(「豁免费用」)。

于2019年10月16日，SGS接获First Concept发出的通知，指称本公司已出现和解契据项下的违约行为，并要求全数支付和解契据项下到期的结欠和解契据款项，否则，First Concept将会根据和解契据向SGS开展法律诉讼。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续香港商业仲裁^续

于2019年12月31日，应付First Concept之未偿还款项为560万美元(2018年12月31日：1,250万美元)。

SGS于2020年2月7日获其蒙古银行知会，银行接获蒙古法院判决执行机构发出的要求，冻结SGS于蒙古的相关银行账户，内容有关执行仲裁裁决。于2020年2月7日，约80万美元银行存款已被银行冻结，该等金额随后于2020年3月6日转至蒙古法院判决执行机构。

于2020年6月7日，SGS与First Concept订立和解协议，据此，SGS同意向First Concept悉数支付最终和解金800万美元。本公司于2020年6月悉数支付最终和解金及截至本年报日期结欠First Concept的金额为零美元。

现金流概要

以千美元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	\$ 32,568	\$ 40,420
投资活动已用现金	(18,508)	(26,656)
融资活动已用现金	(13,850)	(13,649)
外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	373
年内现金增加	205	488
年初现金结余	6,959	6,471
年末现金结余	\$ 7,164	\$ 6,959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

于2019年，本公司于经营活动中产生现金3,260万美元，而2018年为4,040万美元。该减少主要是由于(i) 所得收益增加；及(ii)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之结算增加之下的净效果。

投资活动已用现金

本公司2019年于投资活动使用1,850万美元现金，而2018年为2,670万美元。于2019年，物业、设备及器材的开支合共为2,090万美元(2018年：3,410万美元)，并从RDCC LLC收取股息收入200万美元(2018年：220万美元)。

融资活动已用现金

于2019年，融资活动已用现金为1,390万美元(2018年：1,360万美元)，主要由于退回客户订金1,240万美元(2018年：1,060万美元)。

合约责任和担保

日常的采矿、扩张性和持续性的资本开支以及管理经营皆导致未来最低付款承诺。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营运和资本承担为：

	1年以内	2-3年	3年以上	总计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本开支承担	\$ 5,173	\$ -	\$ -	\$ 5,173
经营开支承担	6,807	49	313	7,169
承担	\$ 11,980	\$ 49	\$ 313	\$ 12,342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减值分析

本公司确定于2019年12月31日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存在减值迹象。该等减值迹象为中国未来的煤价存在不确定性，及低于预算产量。

因此，本公司进行了减值测试，使用贴现未来现金流估值模型将本公司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之账面值与其「公平值去除销售成本」(「FVLCTD」)进行比较。本公司的现金流估值模型计及本公司最近可供使用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2019年12月31日的售价、销量、洗煤产能、经营成本及矿井生产寿命期估计。本公司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之账面值为1.364亿美元。

估值模型所采用的主要估计及假设包括以下各项：

- 独立第三方工程公司之煤矿资源及储量估计；
- 独立市场咨询公司之售价预测；
- 预期销量与开采计划的生产水平相符；
- 矿井寿命期内煤炭产量、剥采率、资本成本及经营成本；及
- 根据市场、国家及资产特定因素分析的税后折现率为11%。

评估模式的主要敏感性如下：

- 长期价格估计每增长／（下降）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平值增加／（减少）约2,030／(2,020)万美元；
- 税后折现率每上升／（下降）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平值(减少)／增加约(2,870)／3,140万美元；
- 现金采矿成本估计每增加／（减少）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平值(减少)／增加约(1,330)／1,340万美元；及
- 蒙古通胀率每上升／（下降）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平值(减少)／增加约(450)／450万美元。

该减值分析并无发现减值亏损状况或减值回拨，因此于2019年12月31日并无作出减值，亦无需作出减值回拨。倘长期价格估计下降19%、税后折现率上升超过35%、现金采矿成本估计增加29%或蒙古通胀率上升73%，均可能引致现金产生单位作出减值。本公司相信，进行减值分析时所采用的估计及假设事项属合理；然而，该等估计和假设受重大不明朗因素及判断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续

财务工具

以摊销成本列账之财务资产和财务负债的公平值采用公认定价模型根据现金流折现分析确定，或使用取自可观测当前市场交易的价格确定。本公司所有财务工具之公平值与其账面值相若，乃由于这些工具的短期到期性质所致，惟鉴于本公司之当前财务状况（详见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6节「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计息借款、商业仲裁拨备及可换股债券之公平值低于彼等各自之账面值。

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平值采用蒙特卡罗模拟估值模型估值。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相关风险与本公司可能违反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条款项下责任有关。本公司通过确保其企业活动遵守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目下所有合约责任，以降低这些风险。

以千美元计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财务资产		
应收票据	\$ -	\$ 2,500
现金	7,164	6,959
受限制现金	862	872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1,778	5,046
财务资产总计	\$ 9,804	\$ 15,377

以千美元计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财务负债		
透过损益按公平值入账可换股债券		
— 嵌入衍生工具	\$ 196	\$ 265
其他财务负债		
应付贸易和其他应付款项	87,013	99,576
商业仲裁拨备	5,593	12,508
计息借款	3,403	4,251
可换股债券—债务主体及应付利息	156,778	139,636
财务负债总计	\$ 252,983	\$ 256,236

7. 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

集体诉讼

于2014年1月，加拿大律师事务所Siskinds LLP于安大略省法院就本公司先前于本公司公开文件中披露的重列若干财务报表（「重列事宜」）对本公司、其若干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及其前任审计师（「前任审计师」）提起集体诉讼（「集体诉讼」）。

为开展及继续进行集体诉讼，原告须根据安大略省证券法寻求法院许可（「允许动议」）及根据安大略省集体诉讼法证实诉讼为集体诉讼（「证实动议」）。安大略省法院已于2015年11月5日对允许动议作出判决，驳回了针对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的诉讼，但容许继续进行针对本公司的诉讼，内容有关重列事宜中指称影响本公司证券在第二市场买卖的失实陈述。原告针对前任审计师的诉讼于提出允许动议前得到和解。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续

集体诉讼^续

原告与本公司双方均就允许动议判决向安大略省上诉法院提出上诉。于2017年9月18日，安大略省上诉法院驳回本公司关于允许动议的上诉，容许原告展开及继续进行集体诉讼。同时，安大略省上诉法院容许原告继续进行其就重列事宜针对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的诉讼。

本公司已于2017年11月向加拿大最高法院申请上诉，但加拿大最高法院于2018年6月驳回上诉。

于2018年12月，各方同意遵守证实命令，据此，针对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的诉讼已被撤回，仅继续进行针对本公司的集体诉讼。

自2018年12月起，各方律师已进行以下行动：(1)参加动议法官审理的两个案件会议；(2)本公司向原告出示若干文件；(3)原告的律师于2020年5月至2020年11月期间审阅该等文件；及(4)排期在2021年2月及3月进行案情调查。本公司正敦促提早进行审讯。

本公司坚信其可据理力辩，并将继续透过本公司就此事宜所聘请的独立加拿大诉讼律师对集体诉讼极力进行辩护。由于诉讼本身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无法预测集体诉讼的最终结果或确定潜在损失(如有)的数额。然而，本公司已判断毋须于2019年12月31日对此事宜作出拨备。

与额济纳锦达的洗煤加工合约

本公司于2011年与中国内蒙古煤炭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额济纳锦达订立协议，湿洗来自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煤炭。该协议由合同生效日起计有效期五年，提供每年湿洗约350万吨煤炭的服务。

根据与额济纳锦达订立的原协议，湿洗设施须于2011年10月1日开始投入商业营运，本公司根据湿洗合同须支付额外费用1,850万美元。本公司于各报告日期均评估与额济纳锦达订立的协议并厘定不大可能需要支付该1,850万美元。因此，本公司已厘定毋需于2019年12月31日就此事宜作出拨备。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续

南戈壁省的特别需求地区

于2015年2月13日，整个苏木贝尔的采矿许可证及部分SGS蒙古勘探证9443X（9443X已于2016年1月转换为采矿许可证MV-020436）（「许可证区域」）已被纳入至特别保护区（以下统称为「特别需求地区」），特别需求地区是由Umnugobi Aimag的大呼拉尔的公民代表（「大呼拉尔公民代表」）最新成立，以严格的制度保护自然环境且禁止特别需求地区内的开采活动。

于2015年7月8日，SGS与大呼拉尔公民代表主席（作为答辩人代表）就将许可证区域完全从特别需求地区剔除达成协议（「友好协议」），惟须待大呼拉尔公民代表召开大会确认友好协议后方可作实。双方已向行政法院主管法官正式呈交友好协议供其审批，要求根据蒙古行政法院程序法撤销有关诉讼。于2015年7月10日，法官颁令批准友好协议并撤销诉讼，重申大呼拉尔公民代表须于下届大会采取必要行动，将许可证区域从特别需求地区剔除，并向相关部门登记更新后的特别需求地区范围。本公司不可在苏木贝尔进行采矿活动，除非及直至本公司获得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之法院颁令及直至将许可证区域从特别需求地区剔除为止。

于2016年6月29日，蒙古议会及大呼拉尔公民代表举行选举。因此，本公司意识到可能会就特别需求地区采取额外行动。然而，本公司尚未接获大呼拉尔公民代表下届大会举行时间的指示。

苏木贝尔矿藏的采矿许可证被吊销

SGS于2019年8月26日接获MRAM发出的通知书，通知本公司所持有的苏木贝尔矿藏的三项采矿许可证（MV-016869、MV-020436及MV-020451）已被MRAM地籍部主管吊销，自2019年8月21日起生效。

根据通知书，苏木贝尔许可证乃根据矿产法56章第56.1.5条、一般行政法第4章第4.2.1及4.2.5条和第28章第28.1.1条，以及根据蒙古环境及观光部部长指令下成立的工作小组发出的议决令而被吊销。根据该议决令，该工作小组裁定SGS已违反其有关苏木贝尔矿藏的环境及复原责任。苏木贝尔矿藏为一个占地约22,263公顷之未开发的煤矿，位于本公司在蒙古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以东约20公里。本公司全资拥有苏木贝尔矿藏。

本公司认为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并无任何依据。本公司并不知悉其于履行有关苏木贝尔矿藏的环境复原责任方面有任何不足之处。于2019年10月4日，SGS已于行政法院向MRAM及蒙古环境及观光部提出上诉，以寻求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的颁令。上诉法院于2020年10月作出裁决且判令接纳SGS的上诉并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诉讼已转介至最高法院进行终审裁决。本公司预计最高法院将于2021年第一季度末前作出裁决。本公司将采取所有其认为有必要的行动，包括其他法律行动，以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然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将会达致有利结果。本公司目前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开采业务并无受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所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续

蒙古特许费用

于2017年，于计算须向蒙古政府支付的特许费用时，本公司被蒙古税务部门指示要使用蒙古政府确定的「基准价」，而非按照实际合同价格计算之销售价格。尽管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并未就该事宜收到官方函件，惟不能保证蒙古政府不会否决本公司使用的计价基准，从而根据蒙古税法被裁定该价钱为「非市场」。管理层相信其对相关法律之解读合理，并会维持本公司就特许费用的立场。

于2019年9月4日，蒙古政府进一步公布了一项特许费用机制决议。自2019年9月1日起，如果合同销售价格低于蒙古政府厘定之基准价超过30%，则应付特许费用将会根据蒙古政府的基准价而非合同销售价格计算。

限制向中国进口F级煤炭

由于中国当局对策克边境制定了进口限制，本公司自2018年12月15日起被禁止向中国运输销售F级的煤炭产品。本公司连同其他蒙古煤炭公司已与中国当局进行商讨，内容有关潜在修订或撤回该等进口限制以允许对中国进口F级煤炭，但不保证可达致有利结果。

8. 环境

本公司须遵守蒙古环境保护法(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 of Mongolia, 「EPL」)，并且在环境保护方面须履行以下责任：

- 遵守EPL及政府、当地自治组织、地方官员和蒙古国家稽查员的决定；
- 遵守环境标准、限制、法律和程序，并且监管在其组织的实施情况；
- 记录有毒物质、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及向环境排放的废物；及
- 报告为了减少或杜绝有毒化学品、不利影响和废物而采取的措施。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环境^续

除了EPL施加的责任外，采矿许可证持有人必须在矿场投产之前编制初步环境影响评估分析。采矿许可证持有人也必须与环境、绿色发展和旅游部(Ministry of Environment, Green Development and Tourism)合作每年制定及实施一个环境管理计划(包括复垦措施)，并且应考虑环境影响评估的结果。于2007年，本公司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开采业务环境影响评估及环境管理计划获得了蒙古环境部发出的批准，并于2016年重新获得批准。

本公司实施了多项内部政策，以承担其业务活动对环境之影响造成的责任。通过开展研究、审慎设计开采计划、采纳内外部资源提供的防污染建议、监控开采活动对采矿区的影响以及审慎设计矿场关闭计划，本公司致力将其活动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本公司于2008年制定了环保政策。该环保政策确认了本公司的环保承诺。本公司监控其业务，以确保遵守所有适用的环保规定，同时采取行动以防止问题的发生，并且在有需要时解决有关问题。根据蒙古法律及法规订明的新条文，于2014年，本公司已与专业组织共同制定环保策略。此策略计划可充当用于保护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平衡及其保护的策略文件；及支持敖包特陶勒盖周边栖息的物种。

董事会已成立一个健康、环境、安全和社会责任委员会。该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非执行董事和执行董事及首席营运官组成。健康、环境、安全和社会责任委员会的主要目标是协助董事会通过监督及评估表现以履行监管责任，及就影响本公司有关健康、环境、安全和社会责任之决策指引及管理系统作出建议。健康、环境、安全和社会责任委员会也审议任何可能发生的事故，并且就如何防止事故复发提供指引。

9. 薪酬政策

本公司行政人员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和福利委员会根据表现、资历和能力制定，并由董事会批准。其余员工的薪酬政策则以部门为基础来确定，负责各部门的行政人员决定高级职员和部门经理的薪酬，而普通员工的薪酬则由适当的管理人员确定。非行政人员的薪酬政策需与人力资源部联合管理，并且根据表现、资历和能力制定。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和福利委员会参考可比较市场统计数据确定，并且由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也制订了一项股权奖励计划，以激励董事和其他合格员工。有关此计划之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综合财务报表附注28。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流通股数据

本公司获授权发行数量不限的无面值普通股和数量不限的无面值优先股。于2020年11月26日，本公司共有约2.727亿股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本公司也有可按行使价介乎0.11加元至0.92加元认购约680万股未发行普通股的奖励股票期权。本公司没有流通中的优先股。

于2020年11月26日，就本公司所尽悉：

- 中投公司合共持有约6,480万股普通股，相当于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约23.8%；
- Novel Sunrise合共持有约4,640万股普通股，相当于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约17.0%；及
- Voyage Wisdom Limited (「Voyage Wisdom」)合共持有约2,580万股普通股，相当于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约9.5%。

11. 披露控制及程序及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ICFR」)

披露控制及程序旨在提供合理保证，确保本公司在其年度及中期财务报表，或其他按照证券条例存档或提交的报告中的信息，都获得记录、处理、总结和报告，并在证券条例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包括旨在确保公司被要求在其年度及中期财务报表，或其他按照证券条例存档或提交的报告中的信息的控制及程序被累积和传达予本公司的管理层，包括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如适用)，使他们能及时作出有关有要求的披露的决定。

管理层负责设计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以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保证对外使用的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以下政策和程序：记录与维持有关的政策和程序，此等记录须合理、详尽、准确及公平地反映资产的交易和处置，并旨在提供有关以下各项之合理保证：(i)已记录必需交易的政策和程序以批准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并且仅按照本公司管理层和董事的授权收取款项及作出开支；及(ii)就预防或及时发现将对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的未获授权资产收购、使用或处置提供合理保证的政策和程序。

诚如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2019年第一季度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有关副本可于本公司在SEDAR(www.sedar.com)刊载的文件中查阅)第8节所述，管理层于2018年12月31日确认若干有关财务报告之内部控制之设计及有效性的重大缺陷。作为应对，董事会已采纳及批准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以解决及补救该等重大缺陷。有关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的概要载于2019年第一季度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1节。基于已实施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本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及程序足以解决上述重大缺陷。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披露控制及程序及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ICFR」)续

于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后，管理层(包括本公司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评估了本公司披露控制和程序的设计和操作的有效性。管理层根据Treadway Commission的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发布的内部监控－更新整合框架(2013年)评估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功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各自认为，本公司披露控制和程序(定义见NI 52-109－*发行者年度及中期财务报表披露证书*(「NI 52-109」))就达致其设计的目的而言属有效。

由于存在固有的限制因素，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仅能就失误或欺诈提供合理保证，而不能预防或发现误述。该等固有的限制因素包括决策过程中因简单的失误或犯错引致判断有误。此外，控制或受个别人士之行动、两名或以上人士的合谋所干扰或未授权凌驾控制所干扰。此外，内部控制可能由于情况变化或对政策或程序的遵守程度下降，对未来有效性评估的预测存在风险。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在最近期完成的季度并无发生任何重大变动，从而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产生或可能产生任何重大影响。

12. 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为了编制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财务报表，本公司必须制定会计政策，并且作出会影响记录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金额和时间的估计及判断。

本公司重大会计政策的所有详细总结载于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综合财务报表附注3。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采纳以下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订准则。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综合财务报表附注2.3。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	租赁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23号	所得税之不确定性之处理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之修订本	具有负补偿之提前还款特性
国际会计准则第19号之修订本	计划修正、缩减或清偿
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之修订本	于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之长期权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 国际会计准则第12号及 国际会计准则第23号之修订本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15年至2017年周期之年度改进

有关会计估计和判断的资料，请参阅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综合财务报表附注3.22。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最新会计声明

直到本公司发行财务报表之日已发行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间尚未生效之准则载列如下。本公司拟于其生效之日起采纳该等准则(倘适用)。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之修订本	业务之定义 ¹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及 国际会计准则第8号之修订本	重大之定义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之修订本	利率基准改革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	保险合同 ³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 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之修订本	投资者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营企业之资产出售或注资 ⁶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修订本	租赁—新冠病毒相关租金宽减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修订本	对概念框架的提述 ⁴
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修订本	物业、设备及器材：拟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项 ⁴
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修订本	亏损性合约—履行合约的成本 ⁴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本	负债分类为流动或非流动 ⁵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及 国际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本	2018年至2020年周期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年度 改进 ⁴

1 于2020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2 于2020年6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3 于2021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4 于2022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5 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6 该等修订原定于2018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期间生效。生效日期现已推迟/取消。仍可提早应用该等修订。

本公司尚无法说明该等新声明是否会导致本公司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发生重大变化。

14. 风险因素

本公司的业务涉及若干风险，部分风险不受本公司控制。此等风险大致可分类为：(i)与本公司按持续经营基准的能力有关的风险；(ii)与普通股有关的风险；(iii)与本公司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经济运作有关的风险；(iv)与本公司于蒙古其他项目有关的风险；及(v)与其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下文所识别的风险因素或会对本公司业务、营运活动、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未来前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并可能导致实际情况与前瞻性声明中所描述的本公司情况大不相同。本公司目前尚未知悉的，或并未于下文明示或暗示的，或目前被认为并不重要的其他风险及不确定性，亦可能损害本公司的业务、营运活动、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未来前景。部分下列声明为前瞻性声明，并且实际结果可能与此等前瞻性声明预计的结果有重大差异。请参阅「前瞻性声明」。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按持续经营基准的能力有关的风险

除非本公司短期取得其他融资及/或资金来源，否则本公司按持续经营基准的能力会受到威胁

本公司的综合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基准编制，即假设本公司最低限度至2020年12月31日将持续经营，并将能在正常营运中实现资产变现并清偿到期债务。然而，若干不利状况及重大不明朗因素对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构成疑问。其中包括：

-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有营运资金亏绌(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1.147亿美元；
- 本公司有责任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向中投公司支付款项；
- 本公司的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因流动性限制而依旧高企。请参阅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6节「流动资金及资本资源－流动资金与资本管理－持续经营考虑因素」本公司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账龄情况；
- 本公司有其他流动负债须于短期内偿还，包括SGS应付蒙古政府的未付税项3,180万美元；
- 现行经营计划规定本公司筹集大量营运资金以支持本公司的采矿业务及考虑设备维护开支，从而实现本公司的收益及现金流量目标。该等开支及其他营运资金需求可能令本公司需要寻求额外融资。本公司不保证能够取得其他融资来源；及
- 目前中国当局设立F级煤炭产品进口限制将进一步影响短期现金流入，进而可能阻碍实施经营计划。

这可能导致对本公司综合财务报表中资产及负债的金额及分类作出调整，且相关调整可能重大。如本公司未能持续经营，本公司或被迫根据适用之破产及资不抵债法案寻求宽免，从而可能对普通股的价格及波动性造成不利影响，导致该等股份的任何投资价值可能大幅下跌或全部丧失。

倘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则其可能被迫根据适用的破产及资不抵债法案寻求宽免。

倘本公司根据适用破产及资不抵债法案寻求宽免，其业务及业务营运将面临若干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本公司提出破产申请或针对本公司的破产申请将导致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本公司提出破产申请或针对本公司的破产申请可能对其业务前景产生不利影响，包括其继续取得及维持必要合约以按有竞争力的条款经营业务的能力；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按持续经营基准的能力有关的风险^续

除非本公司短期取得其他融资及/或资金来源，否则本公司按持续经营基准的能力会受到威胁^续

- 无法保证本公司能维持或取得业务营运所需的足够融资来源或拨付任何重组计划的资金及支付未来债务；
- 无法保证本公司将能够成功制定、贯彻、确认及进行适用法院及其债权人、权益持有人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可接纳的一项或以上重组计划；及
- 普通股的价值可能由于破产申请降至零。

由于诉讼本身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无法预测集体诉讼的最终结果或确定任何潜在损失(如有)的数额。

本公司面临诉讼风险。于本公司日常业务过程中，其可能作为当事方卷入或须面对的多项法律诉讼，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营运所在司法权区的采矿法、环保法、劳动法以及反贪污及反贿赂法律。法律申索的相关抗辩及结算成本可能数额庞大，即使是琐碎或毫无法律依据的申索亦是如此。由于诉讼程序本身存在不确定性，故本公司所牵涉或可能牵涉的任何特定法律诉讼的判决均可能对其业务、营运活动、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未来前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目前为集体诉讼(详述于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之被告。本公司坚信其可据理力辩，并将继续透过本公司就此事宜所聘请的独立加拿大诉讼律师对集体诉讼极力进行辩护。由于诉讼本身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无法预测集体诉讼的最终结果或确定潜在损失(如有)的数额。

倘本公司须就集体诉讼承担任何责任，其就此拥有保险。尽管本公司相信有关保险范围金额足以抵销任何本公司或会被要求或厘定就此支付的款项，不能保证有关保险范围可足以抵销该款项，如若不能，任何无法抵销之款项须由本公司支付。集体诉讼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及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及可能对普通股的价格及波动性造成不利影响，导致该等股份的任何投资价值可能大幅下跌或全部丧失，故倘本公司须就集体诉讼支付任何款项，本公司按持续经营基准的能力将受到影响。

普通股相关风险

无法保证及时或完全解除停止交易令。

于2020年6月19日，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发出全面「未能申报」停止交易令，禁止任何人士于加拿大买卖本公司的任何证券，该指令截至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日期维持生效。发出停止交易令是由于本公司无法于申报截止日期2020年6月15日之前提交其：(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综合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i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信息表；及(iii)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之中期综合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普通股相关风险^续

停止交易令将维持生效，直至本公司根据适用的加拿大证券法完全补救其违反申报的情况为止，包括提交其2019年年度信息表及其截至2020年3月31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个月期间之中期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并成功向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申请撤销停止交易令。虽然本公司正在采取其认为属必要的有关行动，尽快补救其违反申报的情况，但无法保证本公司将能够及时或完全解除停止交易令。只要停止交易令维持有效，其将对普通股的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股东对普通股的投资可能会遭受重大价值损失或损失全部价值。

无法保证将于多伦多证交所或香港联交所恢复普通股买卖。

于发行停止交易令的同时，自2020年6月19日起，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暂停买卖。于2020年9月11日，多伦多证交所通知本公司，其正就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持续上市的资格根据多伦多证交所补救审查程序展开审查。本公司已获准在2021年1月11日前对下列除牌准则以及在补救审查程序中适用的任何其他除牌准则作出补救，包括：(i)财务情况及/或经营业绩；(ii)充足的营运资金和合适的资本结构；及(iii)披露事宜。多伦多证交所持续上市委员会已安排在2021年1月7日举行会议以审议是否暂停本公司股份于多伦多证交所的买卖及予以除牌。倘本公司未能在2021年1月11日或之前向多伦多证交所证明其已对除牌准则作出补救，则普通股将从该日期起30天后于多伦多证交所除牌，除非多伦多证交所于2021年1月11日之到期日前授予延期则作别论。

应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0年8月17日起在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以等待发布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年度业绩。香港联交所向本公司提出以下必须遵守的复牌指引从而恢复于香港联交所买卖：(i)刊发所有尚未公布之财务业绩及处理任何审核修订；(ii)知会市场所有重大资料，以供本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评估本公司的状况；及(iii)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24A条，就本公司有关发展发出季度公告，包括(除其他相关事项外)本公司之业务状况、复牌计划及执行的进度。

尽管本公司已成功申请撤销停止交易令，(i)倘本公司未能在2021年1月11日或之前向多伦多证交所证明其已对除牌准则作出补救，则普通股将于多伦多证交所除牌，除非多伦多证交所于截止日期2021年1月11日之前授予延期则作别论；及(ii)倘本公司未能就导致其暂停买卖的问题作出补救、全面遵守上市规则以令香港联交所信纳，以及于2022年2月16日之前恢复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买卖，则香港联交所上市科将建议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展开取消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之程序。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或香港联交所除牌将对普通股的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本公司股东对普通股的投资可能会遭受重大价值损失或损失全部价值。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普通股相关风险^续

未来于公开市场发行或出售或预期可能发行或出售大量普通股可能对普通股现行市价及本公司未来筹集资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倘本公司成功申请停止交易令撤销，普通股的市价可能因未来在公开市场出售大量普通股或其他有关普通股的证券(包括由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出售)或因发行新普通股或预期可能出售或发行普通股而下跌。未来出售或预期可能出售大量普通股亦可能对本公司于未来按有利于本公司的时间和价格筹集资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未来发行或出售额外普通股或其他证券后将可能摊薄股东的持股量。

未来股市市况或会改变。

任何股本投资均涉及多项风险。普通股的市价可能因多项因素及股市市况影响而有所升跌，此等因素及市况与本公司未来财务表现并无关系。国际股市、当地利率及汇率、当地及国际经济及政治状况的变动，以及政府、税务及其他政策变动均可能影响股市。由于本公司是多伦多证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公司，其普通股价格也受众多因素影响，包括股市的整体趋势及个别公司或行业的股价。

与本公司的敖包特陶勒盖项目的经济营运有关的风险

由于固有的营运风险，不保证就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开发的煤矿计划将最终属可行或可从中获利。

根据DMCL所开展的工作，本公司增加了其原于2016年技术报告内对敖包特陶勒盖矿藏的资源总量的预测、宣布敖包特陶勒盖矿藏拥有储量，并编制了新煤矿计划。然而，概不保证本公司将执行其煤矿计划及作实对敖包特陶勒盖矿藏的估计。煤矿业开采在商业生产中出现意外问题，导致延误并需要比预期更多的资金，这在煤矿业中并不罕见。实际成本及经济回报可能有别于本公司的估计。煤矿营运相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

- 不寻常或无法预期的地质构造；
- 可能导致塌方或山体滑坡的不稳定地面条件；
- 洪水；
- 断电；
- 主要物料供应受限或中断；
- 向中国出口煤炭受限或中断；
- 劳工纠纷或短缺；
- 周边地区社会动荡；
- 设备失灵；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的敖包特陶勒盖项目的经济营运有关的风险^续

由于固有的营运风险，不保证就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开发的煤矿计划将最终属可行或可从中获利。^续

- 火灾及爆炸；
- 适用法律变更；及
- 无法取得合适或充足的器械、设备或劳动力。

此外，本公司的煤矿计划特有的风险包括：

- 过渡至承包采矿，及如本公司未能与适合的承包商按合理的费率磋商过渡合约；
- 可按经济上可实现的价格产生足够销售量的能力；
- 为矿场供应足够水资源让湿洗煤厂可按计划持续运作；
- 可从湿洗营运中获得满意的收益；
- 于矿场的年期内成功将资源转化为储量；
- 策克边境清关过程的持续延迟；
- 持续禁止向中国进口F级煤炭产品；
- 新冠病毒疫情对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煤炭能力的影响；
- 成功提高湿洗煤厂的运营效率及产值；及
- 成功与洗煤厂长磋商有关洗煤厂的运营协议。

上文所载的任何风险可能会对本公司的财务表现、现金流量及营运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对普通股的价格及波动产生负面影响，且该等股份的任何投资价值可能大幅下跌或全部丧失。

与本公司于蒙古项目有关的风险

本公司正持续面对政府、监管机构及内部调查，有关行动的后果目前尚不明确，但可能对本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正面对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下若干调查，该等调查可能导致一个或以上蒙古、加拿大、中国、美国或其他政府或监管当局对本公司、其联属公司或其现任或前任雇员采取民事或刑事行动。辩护及回应任何民事或刑事诉讼的相关辩护及结案成本可能高昂。有关调查行为的可能性或后续情况目前尚不清楚，但可能涉及罚金或其他罚款，从而可能对本公司及普通股价值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于蒙古项目有关的风险^续

对蒙古法律的诠释可能会有冲突，或会对本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后果。

蒙古法律体系的若干特性与发展中的国家一致，不少法律(尤其是税务方面的法律)仍在不断演变。在更完善的法律体系下可能被视为合适及相对简单的交易或业务架构于蒙古可能被视为不适用于蒙古现行法律或法规。因此，若干业务安排或架构及若干税务计划机制可能面临重大风险。尤其是，倘业务目标及可行性导致所使用的安排及架构在蒙古法律体系内较为新颖(不一定与现行蒙古法律相悖)，则有关安排可能备受质疑，而令致其无效。

蒙古的法律体系有其本身的不确定性，或会限制本公司可获得的法律保障，包括：(i)各项法律之间的不一致性；(ii)诠释蒙古法律的司法及行政指引有限；(iii)由于延迟或未能执行法规导致监管架构出现重大漏洞；(iv)新订蒙古法律原则缺乏明确诠释，尤其是有关业务、企业及证券法律方面的诠释；(v)司法未能独立于政治、社会及商业力量；及(vi)破产程序并不完善，可能被滥用。蒙古的司法体系对执行现行法律法规的经验相对较少，这导致诉讼结果在一定程度上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在蒙古可能难以迅速及平等地强制执行或取得强制执行另一司法管辖区域法院作出的判决。

此外，虽然已颁布法律保障私人财产免遭徵用及国有化，但由于有关部门执行该等条文缺乏经验及政治因素使然，倘有意徵用或国有化私人财产，该等保障可能无法执行。徵用或国有化本公司任何资产或其中任何部分可能并无足够赔偿，可能对本公司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用及修订法律或会对本公司项目的开采权造成不利影响或令本公司开发项目及进行开采的难度或开支增加。

2006年矿产法(定义见本公司最近期呈交的年度信息表「定义及其他信息—定义术语和缩写」一节)保留了之前1997年矿产法的部分条文，由矿产法规领域的法律专家协助草拟，被广泛视为一部革新、内容一致及有效的法律。然而，2006年矿产法随后进行了修订，政治干预的可能性增加，及蒙古矿产使用权持有人的权利及保障被削弱。2006年矿产法的若干条文含糊不清，无法确定将会如何诠释及实际应用。有关条文的例子包括指定矿藏为战略性重点矿藏(定义见本公司最近期呈交的年度信息表「定义及其他信息—定义术语和缩写」一节)。请见下文风险因素「蒙古政府可将本公司的任何一个或多个蒙古项目确定为战略性重点矿藏」。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于蒙古项目有关的风险^续

应用及修订法律或会对本公司项目的开采权造成不利影响或令本公司开发项目及进行开采的难度或开支增加。^续

此外，新蒙古法律法规的引进及对现行法律法规的诠释或会因应当地政治或社会变动而作出政策调整。例如，蒙古国会于2009年7月16日颁布特定区域禁止采矿法(「特定区域法」)，禁止在2012年5月17日颁布的蒙古森林法(经修订)界定的河流湖泊的源头及森林等区域及2012年5月17日颁布的蒙古水法(经修订)界定的河流湖泊周边区域进行矿产勘探及开采。

根据特定区域法，蒙古政府已确定若干可能禁止勘探及采矿区域的边界。根据水务部门、森林部门及地方机关提交的数据草拟一份涵盖法律描述禁止区域的许可证列表已呈交予蒙古政府。

部分有关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开采许可证和勘探许可证(关于Zag Suuj矿藏)，被列入特定区域法描述的特定区域列表。

就敖包特陶勒盖采矿许可证而言，可能受影响的潜在地区相对较少(占采矿许可证整个地区约3%)及其并不包括任何储备或资源或不动产。因此，失去可能受影响地区不会对现有业务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上述其他许可证先前进行的作业包括钻探、挖掘以及地质勘测。本公司于该等许可证区域的任何可能受影响地区并无固定资产，而因失去任何或全部可能受影响的财产将不会对现有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定区域禁止采矿法迄今尚未完全执行，主要由于应付许可证持有人的赔偿事宜。

为解决其实施所面临的问题，于2015年2月，蒙古国会采纳了经修订的特定区域禁止采矿法实施条例(「经修订实施条例」)。经修订实施条例为许可证持有人提供在应用特定区域禁止采矿法后所涵盖的区域内继续从事采矿业务营运的机会，惟彼等须预先存放涵盖未来环境复垦成本100%的资金。政府将采纳标准合同及有关此规定的专项政府法规。许可证持有人也须在经修订的实施条例生效后的3个月内申请取得MRAM的许可以恢复业务。本公司已于2015年6月16日最后期限之前，就其采矿许可证提交申请，但尚未从MRAM收到有关其申请申发的任何消息。

根据蒙古法律「禁止在河流上游、水源保护区及森林地区进行矿物勘探及开采活动」，政府行政机构已告知本公司，特定许可证区域12726A部分交迭水库区。本公司已与矿产资源管理局地籍司并透过环境部地籍登记制度共同检查该区域，确定Sukhait Bulag的29公顷土地部分交迭水库区，而其中部分土地已移交。(矿产资源管理局地籍司司长于2015年9月29日颁布的第6/7522号决议案)。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于蒙古项目有关的风险^续

应用及修订法律或会对本公司项目的开采权造成不利影响或令本公司开发项目及进行开采的难度或开支增加。^续

根据蒙古水利法第22.3条，5,602.96公顷土地(包括与勘探许可证9443X(已于2016年1月转换为采矿许可证MV-0125436)有关的Sukhaityn Bulag、Uvur Zadgai及Zuun Shand)交迭受保护区边界。该交迭土地已正式移交予地方行政部门。(矿产资源管理局地籍司司长于2015年9月24日颁布的第688号决议案)。由于在2012年6月5日颁布的政令第194号「有关厘定边界」附件二已失效，位于MV-016869许可证区域的水库区周边区域已自特定区域法废除。

因此，采矿许可证12726A已从与法律规定的禁采区域交迭的许可证清单中移除。

于2016年法律的新发展有限，而本公司的两项勘探许可证(13779X及5267X)已于2016年11月转换为采矿许可证(MV-020676及MV-020675)。本公司将继续监察状况的发展，并确保其遵守经修订实施条例的必要步骤，以保障其营运和许可证以及全面遵守蒙古的法律。

本公司不能保证蒙古未来政治及经济环境不会造成蒙古政府采纳有关外资开发及拥有矿产资源的不同政策。任何政府或政策的相关变动均可能导致法律变动，对资产所有权、环境保护、劳资关系、汇回收入、退还资本、投资协议、所得税法、特许权法规、政府激励及其他方面造成影响，其中任何一项均可能对本公司按目前预期方式进行探勘及开发活动的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对出口煤炭施加任何限制或根据蒙古法律徵收或征缴费用(包括特许使用费)或会削弱本公司的竞争力。

SGS于2019年8月26日接获MRAM发出的通知书，通知本公司所持有的苏木贝尔矿藏的三项采矿许可证(MV-016869、MV-020436及MV-020451)已被MRAM地籍部主管吊销，自2019年8月21日起生效。更多信息请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苏木贝尔矿藏的采矿许可证被吊销」。

本公司认为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并无任何依据。本公司并不知悉其于履行有关苏木贝尔矿藏的环境复原责任方面有任何不足之处。于2019年10月4日，SGS已于行政法院向MRAM及蒙古环境与观光部提出上诉，以寻求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的颁令。上诉法院于2020年10月作出裁决且判令接纳SGS的上诉并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诉讼已转介至最高法院进行终审裁决。本公司预计最高法院将于2021年第一季度末前作出裁决。本公司目前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开采业务并无受苏木贝尔许可证被吊销所影响。本公司将采取所有其认为有必要的行动，包括其他法律行动，以恢复苏木贝尔许可证。然而，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将会达致有利结果。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于蒙古项目有关的风险^续

中国的新冠病毒疫情或会对本公司业务、经营业绩或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于2019年12月，新型冠状病毒笼罩了中国武汉地区并持续扩散到整个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及全球。于2020年3月12日，世界卫生组织宣布该疫情为全球疫情。中国为限制新型冠状病毒扩散的措施或努力已导致（其中包括）中国境内旅游的显著限制、业务营运的延长关闭、对受感染人士的强制隔离规定以及工业及消费活动的整体下滑。

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的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宣布自2020年2月11日起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自2020年2月11日起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自2020年3月28日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边境关闭已经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为缓解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月起暂时停止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同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雇用了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于2020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30万吨。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本公司认为，在中国的新冠病毒疫情对其业务造成负面影响。此外，中国经济放缓及负面的业务情绪可能对煤炭总体需求产生负面影响，因此可能对我们的业务运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鉴于难以确定新冠病毒疫情持续的时间，目前本公司无法预测对本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运营之不利影响属短暂亦持久。倘新冠病毒疫情的负面影响长期持续存在，因中国经济增长放缓，对煤炭需求减少或因本公司无法预见之其他因素，本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运营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于蒙古项目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在蒙古开展业务的能力面临政治风险。

本公司有效开展勘探及开发活动的的能力会受到蒙古政府政策的变动或政治立场转变的影响，而此等变动均在本公司控制范围之外。

政府政策的变动或会打击境外投资、采矿业国有化或会发生或可能实施目前无法预见的其他政府规限、限制或规定。本公司无法保证本公司资产不会被任何政府机关或机构国有化、徵用或没收（不论是否合法）。蒙古法律有关在此等情况下赔偿及退还投资者损失的条文可能无法令本公司有效地收回原来投资价值。

此外，蒙古或会出现政局不稳。政局不稳对蒙古经济或社会环境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导致爆发内乱，而可能对本公司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蒙古政府可将本公司的任何一个或多个蒙古项目确定为战略性重点矿藏（惟其须符合法律规定）。

根据2006年矿产法，国家大呼拉尔（「蒙古国会」）拥有广泛决定权指定矿藏为战略性重点矿藏。蒙古政府有权于各战略性重点矿藏的开采及／或采矿中与许可证持有人共同参股，有关条款将由蒙古政府与此等许可证持有人进行磋商。有关许可证持有人须向蒙古政府提交矿产储量的详情，而此等战略性重点矿藏名单上的矿藏代表蒙古规模最大及等级最高的矿藏。除战略性重点矿藏名单及额外第2级矿藏名单上目前所列的矿藏外，蒙古国会可随时指定现时未列于上述名单的其他矿藏为战略性重点矿藏，将此等矿藏加入战略性重点矿藏名单或第2级矿藏名单内。倘出现第一种情况，蒙古政府会与有关许可证持有人进行条款磋商，从而让蒙古政府拥有该矿藏的权益。尽管蒙古政府正加入各战略性重点矿藏的确切位置及坐标，但战略性重点矿藏名单中若干矿藏仅有名称识别，并无注明矿藏的经纬坐标，因此并不能时常都可以精确确定各指定战略性重点矿藏的拟定覆盖地理区域，或准确确定任何许可证指定区域位于覆盖区域内或与战略性重点矿藏重叠。于2014年7月，蒙古国会对矿产法作出修订，对「战略性重点矿藏」重新定义。根据矿产法，战略性重点矿藏指「可影响国家安全、国家经济及社会发展的矿藏或年产量超过蒙古国内生产总值百分之五的矿藏」。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于蒙古项目有关的风险^续

蒙古政府可将本公司的任何一个或多个蒙古项目确定为战略性重点矿藏(惟其须符合法律规定)。^续

根据2006年矿产法，蒙古政府的参股规模很大程度上由政府投入资金的水平决定，此等资金用于勘探及开发任何矿藏，倘政府向有关矿藏投入资金，则蒙古政府有权参股的比例最多为50%，倘并无投入资金，则参股比例最多为34%。然而，2006年矿产法就蒙古政府拥有其权益的详情及方式以及蒙古政府于各战略性重点矿藏权益的最终安排十分含糊，包括支付予许可证持有人的赔偿金额及蒙古政府的实际权益形式有待蒙古政府与许可证持有人磋商。2015年，蒙古国会采纳经修订的2006年矿产法，其中规定政府可能对战略性重点矿藏收集专项特许费用以取代持有该等矿藏的股权。其规定在取得授权政府机构批准后，订约方可同意向许可证持有人转让国家于战略性重点矿藏的股份，而许可证持有人同意按政府批准的比率(不超5%)支付特许费用。

2006年矿产法亦规定任何持有战略性重点矿藏的公司于蒙古证券交易所的上市比例不得少于其股份的10%。2006年矿产法的此项特别条文尚未被执行过，现时无法确定会如何实际实施。

近年来，各方已就2006年矿产法提出若干修订建议，其中不少建议集中于修订2006年矿产法以提高蒙古政府的参股权益超过50%。尽管2006年矿产法规定蒙古政府应根据过往惯例以股本权益形式参股，并视乎个别磋商结果而定，但仍可以分享产品或利润或许可证持有人与蒙古政府协商的若干其他安排的形式拥有权益。本公司不能保证政府不会颁布法例以进一步强化蒙古政府参股蒙古私人持有矿产资源的权利。

现时，本公司现有开采许可证或勘探许可证覆盖的矿藏均未被指定为战略性重点矿藏。然而，本公司不能保证日后此等矿藏的任何个或多个不会被指定为战略性重点矿藏，而若被指定为战略性重点矿藏或会对本公司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蒙古国会批准的蒙古外商投资法面临不确定性。

于2013年10月3日前，本公司受其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述的蒙古外商投资法(「外商投资法」)的规限。本公司认为，此风险因素在于2013年10月3日撤销外商投资法及颁布投资法(似乎在蒙古的国外投资提供更大的确定性)后大大减轻。然而，该确定性仍面临上述风险因素「对蒙古法律的诠释可能会有冲突，或会对本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后果」所述的蒙古法律体系的固有不确定性。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

本公司部分项目或未如计划中完成；成本或超出原有预算及可能未达到拟定的经济结果或商业可行性。

本公司的业务策略很大程度上须视乎扩充其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产能及进一步将其他煤炭项目发展成商业上可行的煤矿。一个矿藏是否商业上可行视乎多个因素，包括：(i)该矿藏的特点，例如规模、品级及是否邻近基建；(ii)商品价格(该因素属高度周期性)；及(iii)政府规例，包括与价格、税项、特许费、土地年期、土地用途、进出口矿物资源以及环境保护方面有关的规例。本公司未来发展Zag Suuj矿藏及敖包特陶勒盖地下矿藏的长期意向乃基于地质、机械工程、环境及矿场规划评估等因素。于此等项目采矿的可行性仍未及或永无法成立。如本公司未能开发全部或任何其项目商业上运作的矿场，其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或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的项目受限于(i)该等项目或未能按设计营运的技术风险；或(ii)由于持续对该等项目进行评估而需作出的营运重新设计或修改。开发成本增加、产量下降或营运成本上升或全部此等因素结合，令项目的利润较开发决定作出时所预期的为低。这或会对本公司的业务或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如项目不符合预期的设计规格，不保证本公司将可获第三方项目设计及建设公司(如非由本公司履行)足够补偿。

就Zag Suuj项目而言，就如采矿公司进行的所有勘探资源或项目一样，涉及有关勘探项目将不会转化为商业上可行的煤矿的风险，部份原因为有关的资本项目的实际成本或超出原有的预算。由于项目延迟、成本超支、项目的科学或技术信息改变、市况改变或其他原因，本公司或未能达到此等项目拟定的经济利益或展示商业上的可行性，因而或会对本公司的业务、经营业绩及增长预测造成重大及不利影响。

本公司的煤炭储量及资源是根据多项假设作出预测，本公司所生产的煤炭或少于其现有的预测。

煤炭储量及资源预测是根据合格人士按照NI 43-101作出的多项假设而作出。储量及资源预测涉及根据包括知识、经验及行业惯例等多项不同因素作出的判断，而此等预测的准确性或受很多因素影响，包括勘探钻探的结果的质量和煤炭样品的分析，以及作出该等预测的人士所用的程序和其经验。

本公司注意到，一般而言，矿物资源及储量预测不时根据新的资料而须作出修改。特别是，倘本公司遇到矿物化有别于过去钻探、采样及类似的检测所预测者，矿物资源及/或储量预测或须向下作出调整。此外，最终所开采的煤炭的等级或有别于钻探结果所显的等级。不保证在实验室测试中发现的煤炭相同于现场实地状况或以生产规模运作时生产出的煤炭。倘杂质的实际水平高于预期或所开采的煤炭质量低于预期，对本公司的煤炭的需求及可实现的价格或会下跌。与储量有关的短期因素，例如需要有秩序地开发煤层或洗选新的或不同质量的煤炭，可能亦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及不利影响。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的煤炭储量及资源是根据多项假设作出预测，本公司所生产的煤炭或少于其现有的预测。^续

加入储量及资源预测不应被视为所有该等储量及资源可以经济地开采的声明，本年报内亦无任何声明(包括但不限于矿场的年期的预测)应被诠释为对本公司的煤炭储量及资源的经济年期或未来营运的盈利能力的保证。

并无对属非矿物储量的矿物资源做出经济可行性的声明。由于推断矿物资源量或会存在不确定性，概不保证矿物资源量将可升为已证实和概略矿储量。推断矿物资源量因地质不明而无法对其进行可将其分类为矿物储量的经济因素分析。

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中国在经济、政治及法律方面的发展。

本公司预期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如非全部)大部分煤炭将销售予中国客户。因此，中国的经济、政治及社会环境以及政府政策可能影响本公司的业务。中国经济在不少方面有别于大部分发达国家，包括：(i)结构；(ii)政府参与程度；(iii)发展程度；(iv)增长率；(v)外汇管制；及(vi)资源分配。中国经济已由计划经济转型为进一步市场化的经济。过往20年，中国政府推行经济改革措施，重视调动市场力量发展中国经济。中国在政治、经济及社会环境、法律、法规及政策方面的变化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最近，新冠病毒疫情导致中国的工业活动减少，工厂及其他设施暂停，详情见风险因素「中国的新冠病毒疫情或会对本公司业务、经营业绩或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中国政府通过对电价的管制及对国家铁路系统运力分配的管制间接影响煤炭价格。中国煤炭价格的大幅下跌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中国政府可能出台新政策，促使对煤炭的需求转为对其他能源的需求。煤炭需求的大幅下跌或供过于求均可能对本公司的煤炭出口销售收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由于中国当局对策克边境制定了进口限制，本公司自2018年12月15日起被禁止向中国运输销售F级的煤炭产品。本公司连同其他蒙古煤炭公司已与中国当局进行商讨，内容有关潜在修订或撤回该等进口限制以允许对中国进口F级煤炭，但不保证可达致有利结果。对本公司向中国进口F级煤炭产品的长期或无限期禁令或会对本公司财务表现、现金流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甚至可能对普通股的价格及波动性造成负面影响，导致该等股份的任何投资价值可能大幅下跌或全部丧失。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主要持份者中投公司、Novel Sunrise及Voyage Wisdom的利益可能有别于其他持份者。于2020年11月26日，就本公司所知：

- 中投公司合共持有6,480万股普通股，相当于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约23.8%；
- Novel Sunrise合共持有约4,640万股普通股，相当于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约17.0%；及
- Voyage Wisdom合共持有约2,580万股普通股，相当于已发行及流通普通股约9.5%。

因此，本公司主要股东或有能力对向本公司股东提交以供批准之事项结果产生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选举及罢免董事、对我们的组织章程细则及公司细则作出修订以及批准任何业务合并。此或会延误或阻碍本公司进行收购事项，或导致普通股之市价下跌。这些主要股东各自的利益可能与其他股东的利益有冲突，且无法保证任何这些主要股东将以有利于少数股东的方式行使其普通股投票权。尽管股东并无权利单方面选择大多数董事会成员，但Novel Sunrise及中投公司获授合约董事委任权。此外，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可能于所寻求的收购事项、剥离财产及管理判断将增加其股权或债务投资的其他交易（即使有关交易可能涉及对其他股东之风险，并可能对普通股的现行市价产生不利影响）中拥有利益。

在遵守适用证券法律的情况下，主要股东可于未来销售彼等部分或全部普通股。概无法估计有关普通股的未来销售将对不时通行之普通股市价产生的影响（如有）。然而，主要股东日后出售大部分普通股，或预期有关销售可能发生，将对普通股之现行市价产生不利影响。

蒙古税收及特许费用立法面临不同解释及更改，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蒙古税收、货币、海关及特许费用法例经常面对不同阐释及更改。本公司管理层对本公司交易及活动适用的立法的诠释可能受到有关当局的质疑。

蒙古税务部门可能对立法及评税的诠释采取强硬立场，及对过去未受质疑的交易及活动可能提出异议。因此，本公司可能被徵收重大额外税项、罚金、利息或特许费用。蒙古税务部门仍可重新查核以前五个财政年度的税项。在若干情况下，查核可能涉及更早之财政年度。

蒙古税收立法在若干领域并没有提供具体指引，尤其是增值税、预扣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转让定价及其他领域。本公司不时引用对不确定领域的诠释，以降低本公司整体税率。诚如上文所述者，由于最近行政及法院的举动，该等课税情况可能受到严格的审查。税务当局作出任何质疑的影响不能可靠估计；然而，其可能对实体的财务状况及／或整体营运产生重大影响。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蒙古税收及特许费用立法面临不同解释及更改，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续

蒙古的特许费用机制不断演变，且自2012年以来一直处于变化之中。于2016年2月1日，蒙古政府公布了一项特许费用决议。自2016年2月1日起，特许费用基于实际合同价格计算，包含至蒙古边界的运输成本。如果此类运输成本未列入合同中，相关的运输成本、海关文件费、保险及装卸费用应取估算值以计算特许费用。倘若按上述方式计算的销售价格与蒙古其他实体(同等品质的煤，同样过境)的合同销售价格存在超过10%的差异，计算出的销售价格将按照蒙古税法被视为「非市场」，此时特许费用将按照由蒙古政府确定的基准价计算。

于2019年9月4日，蒙古政府公布一项特许费用机制决议。由2019年9月1日起，如果合同销售价格低于蒙古政府厘定之基准价超过30%，则应付特许费用将会根据蒙古政府的基准价而非合同销售价格计算。

然而，概不能保证蒙古政府不会否决本公司使用的计价基准，并要求应付特许费用将会根据蒙古政府的基准价计算，而此将对本公司的业务和营运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并可能对普通股的价格及波动产生负面影响。

管理层认为其对有关立法的诠释属适当，及本公司有关税项、特许费用及其他立法的情况将持续保持。管理层认为，目前税项、特许费用及法律风险甚微。管理层定期重新评估税项风险及其情况未来可能由于目前无法充分预测的条件改变而改变。

本公司并无就于规划业务中可能遭受的所有风险投保，故保险保障或不足以支付潜在索赔。

就本公司若干业务营运方面而言，保险保障(特别是业务中断保险)受到限制或异常昂贵。本公司目前主要就公司财产向加拿大的保险商投保。本公司已就其他若干风险投保，包括商业综合责任险及航空财产责任险。本公司已为本公司位于各地的所有采矿资产购买采矿物业保险，并为本公司的办公物业购买财产险及为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然而，本公司无法保证将选择或可按具经济效益的合理保费获得此等保险保障(或根本无法获得任何保障)，亦无法保证本公司获得的任何保障将足以支付向本公司提出的任何索赔。

对矿产进行勘探、开发及生产运营涉及多项风险，包括环境风险，如因无法预测或异常的地质环境、岩层断裂或滑落、火灾、水灾、地震或其他环境事件产生的风险，以及政治及社会动荡所产生的风险。本公司并无就任何环境或政治风险购买保险。倘本公司须承担任何责任，而本公司并无就此投保或保险保障不足以补偿全部责任，则会降低或削弱本公司的实际或潜在盈利能力，从而导致成本增加及普通股价值下跌，并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许可证及执照受续期及多项不确定性限制，而本公司的勘探许可证仅可在有限期间续期有限次数。本公司的活动须受大量许可证及执照规定规限。本公司致力于及时取得所有必要许可证及执照，并随时遵守所有有关许可证及执照。然而，概无法保证本公司将获得及维持所有必要许可证及执照，及其将不会延迟获得所有必要许可证及执照、现有许可证及执照的续期、现有或未来营运或活动所需的额外许可证及执照，或新法律规定的额外许可证及执照。本公司注意到以下有关其获得及维持适用许可证及执照的能力之事宜：

- 于2012年4月，MRAM宣布要求暂停若干本公司持有的许可证的勘探和开采活动，包括停止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开采许可证。本公司从未正式收到此类暂停通知，而且没有理由相信本公司的许可证不能存续。这一声明造成本公司业务的重度中断，最终导致了削减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经营活动。虽然本公司于2012年9月6日收到MRAM的函件，确认本公司持有的所有矿物勘探许可证及开采许可证都存续，但是该等许可证仍有被撤销的风险。
- 2002年6月7日颁布的蒙古土地法(经修订)(「蒙古土地法」)以及2006年矿产法的若干条文规定，可因所涉土地被划定为特别需要地区而撤销先前授予的土地使用权、矿物勘探许可证或开采许可证。蒙古土地法授予地方主管机关宣布某幅土地为特别需要目的的酌情权，并列明符合特别需要资格的多个大致类别。2006年矿产法规定，划定土地为特别需求地区的地方主管机关须在一年内向有关权利或许可证状况受到影响的许可证持有人作出补偿。未在一年期间内支付补偿，将允许许可证持有人恢复经营。倘本公司于蒙古的任何土地使用权或开采许可证因相关土地被划定为特别需求地区而遭撤销，本公司无法保证将获足够补偿，而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或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于2015年2月13日，许可证区域已被纳入至特别保护区(以下统称为「特别需求地区」)，特别需求地区是由南戈壁省Aimag的大呼拉尔的公民代表最新成立，以严格的制度保护自然环境且禁止特别需求地区内的开采活动。
- 于2015年7月8日，SGS与大呼拉尔公民代表之主席(作为被申诉人之代表)达成协议(「友好解决协议」)，将许可证区域完全排除于特别需求地区范围以外，惟有待大呼拉尔公民代表召集会议对友好解决协议进行确认。双方正式向行政法院法官提交友好解决协议，以供其批准，并按照蒙古行政法院诉讼法请求撤回案件。于2015年7月10日，法官颁令批准友好协议并撤销诉讼，重申大呼拉尔公民代表须于下届大会采取必要行动，将许可证区域从特别需求地区剔除，并向相关部门登记更新后的特别需求地区范围。本公司不可在苏木贝尔进行采矿活动，直至将许可证区域从特别需求地区剔除。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许可证及执照受续期及多项不确定性限制，而本公司的勘探许可证仅可在有限期间续期有限次数。^续

- 于2016年6月29日，蒙古国会及大呼拉尔公民代表举行选举。因此，本公司知悉可能对特别需求地区采取额外行动。然而，大呼拉尔公民代表尚未知会本公司下届大会的举行时间。本公司坚信推翻此项新大呼拉尔公民代表将取得积极成果，然而，概不保证，本公司将获得足够的补偿，及其业务及经营业绩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SGS于2019年8月26日接获MRAM发出的通知书，通知本公司所持有的苏木贝尔矿藏的三项采矿许可证(MV-016869、MV-020436及MV-020451)已被MRAM地籍部主管吊销，自2019年8月21日起生效。更多资料请参阅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7节「监管事项及或然事件—苏木贝尔矿藏的采矿许可证被吊销」。

无法取得或维持有关其采矿业务之许可证及执照，或延迟获得有关许可证及执照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表现、现金流量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长期恶劣天气状况或会对本公司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遇上恶劣天气状况，本公司或须疏散人员或缩减营运规模，而项目场地、设备或设施可能会受损，这可能会导致营运暂时中断或削弱本公司的整体生产力。迄今为止，本公司的营运并无因恶劣天气状况而延误或受损。然而，本公司无法保证将不会出现恶劣天气。因长期恶劣天气导致本公司项目受损或营运出现延误，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易受煤炭市场的周期性影响，并且易受煤炭价格波动影响。

本公司预期其大部分收入及现金流量将来自煤炭销售。因此，普通股的市价、本公司筹集额外资金及维持持续运营的能力以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将与煤炭及煤炭相关产品的需求及价格直接相关。煤炭需求及价格取决于许多本公司控制范围以外的因素，包括全球对钢铁及钢铁产品的需求、能否取得具竞争力的煤炭供应、国际汇率以及蒙古、中国及世界其他地区的政治及经济状况、较正常天气状况温和或恶劣的天气状况，以及主要产煤地区的生产成本以及最近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中国及国际煤炭市场具周期性，且供应、需求及价格过往每年都会出现大幅波动。煤炭现货市场价格曾大幅波动。中国煤炭供过于求，或本公司煤炭及煤炭相关产品任何主要市场的经济全面下滑，或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由于本公司依赖亚洲市场，这或会导致本公司营运因本公司无法控制的有关亚洲司法管辖区的政治及经济因素而不稳定。本公司无法预测任何或所有此等因素对煤炭价格或销售量的整体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易受煤炭市场的周期性影响，并且易受煤炭价格波动影响。^续

如果本公司有任何的未来开采业务所实现的煤价低于生产的总体成本，并维持低价一段时间，本公司可能出现更多的损失，并可能决定终止开采业务，那可能会为公司产生关闭业务的开支，并导致进一步减少收入。

本公司的煤炭开采活动或受设备故障等经营风险的影响。

本公司的煤炭开采业务承受多种经营风险，部分并非本公司所能控制，可能导致煤炭生产及付运延误。此等风险包括无法预测的维修或技术问题以及严酷或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工业意外、电力或燃料供应中断、关键设备故障(包括本公司的煤炭开采业务高度依赖的铲车出现故障和损坏，而替换需时较长)对本公司开采业务造成的间歇中断。此等风险和灾害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或生产设施损坏或毁坏、环境破坏、业务中断及本公司声誉受损。此外，设备故障、获取替代铲车及其他设备出现困难或延迟、自然灾害、工业意外或其他原因均可能导致本公司营运暂时中断，进而亦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前景、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的未来财务表现部分取决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厂的成功营运，而此受多项因素规限

于2016年第四季度，本公司已实施计划改变其现有产品组合，透过对若干级别的煤炭进行洗煤工序以生产更多优质半软焦煤，以及对较低级别的煤炭进行更多选煤程序以减少动力煤产品的灰分和改善其售价及利润率，从而将产品组合转向较高价值及较高利润率的产品。在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兴建洗煤厂已完工及洗煤厂已于2018年10月开始营运。

由于本公司目前的采矿计划当中部分包括对洗煤及选煤系统的预测，本公司的未来财务表现部分将取决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的洗煤厂的成功营运。洗煤厂的经营表现及相关经营和维护费用或受多项风险因素的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保持为矿场供应足够水电资源让洗煤厂可按计划持续运作；
- 可从湿洗营运中获得满意的收益；
- 本公司成功提升营运效率及湿洗煤厂的产值；
- 本公司成功与洗煤厂经营者就洗煤厂经营磋商达成协议；
- 意料之外的维护及更换开支；
- 洗煤厂设备故障或失灵导致的停工；
- 劳工纠纷；及
- 灾难性事件，如发生火灾、爆炸、强风暴或类似事件而影响洗煤厂设施或第三方为洗煤厂提供服务。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的未来财务表现部分取决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厂的成功营运，而此受多项因素规限^续

上文所载的任何风险会对洗煤厂的经营表现或营运成本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表现、现金流量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欠缺或缺乏可靠而足够符合蒙古当局规例的煤炭运输设施或会令本公司产量减少，或影响向本公司客户供应煤炭的能力，从而减少本公司的煤炭收入。

本公司预期本公司蒙古项目的大部分煤炭产量将出口至中国，但运输基础设施不足，或向中国出口煤炭的限制或延误可能会影响本公司向客户出售煤炭的定价条款，以及此等客户向本公司采购煤炭的意愿及能力。客户于决定向本公司采购煤炭的价格时，会考虑运输过程中的任何延迟、成本及运输工具的可供使用情况。因此，本公司的开采业务预期将高度依赖蒙古及中国的公路及铁路服务。

蒙古方面，倘连接敖包特陶勒盖煤矿至西伯库伦—策克交界处的公路没有足够的设施支持货运量上升或受到恶劣天气导致运输中断或关闭进行维修等外来因素影响，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向中国客户运输煤炭可能会出现瓶颈，例如2012年发生的事件，连接敖包特陶勒盖煤矿与西伯库伦—策克交界处的道路关闭了逾四星期进行维修。

2015年5月8日，新铺设的公路开始投入商业运作，随后关闭先前用于西伯库伦边境口岸运输煤炭的公路。新铺设的公路预期将显著提高煤炭运输的安全性、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并提升煤炭运输效能。新铺设的公路预期每年煤炭运能将超过2,000万吨。

西伯库伦—策克交界处的开放时段同样会影响本公司加快煤炭运输的能力。本公司无法保证可以找到任何其他具有成本效益的运输方式将煤炭运往中国主要市场。因此，本公司可能面临本公司煤炭的运输速度难以加快及／或运输服务成本大幅增加的风险，从而影响本公司的生产及降低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此外，本公司自2017年7月以来一直面对西伯库伦边界清关程序延误的情况。该等延误情况已使煤炭运输卡车常规周转时间增加至两倍。本公司会继续密切监控该等情况。本公司无法保证西伯库伦边界清关程序延误的情况可获改善。该等持续延误情况或会对本公司的财务表现、现金流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欠缺或缺乏可靠而足够符合蒙古当局规例的煤炭运输设施或会令本公司产量减少，或影响向本公司客户供应煤炭的能力，从而减少本公司的煤炭收入。^续

本公司获告知，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宣布自2020年2月11日起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因边境关闭而自2020年2月11日起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

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自2020年3月28日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边境关闭已经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为缓解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月起暂停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同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雇用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于2020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期间生产了130万吨。于2020年11月11日，蒙古首都乌兰巴托出现数宗新冠病毒个案。因此，蒙古地方当局已采取若干预防措施以尽量减少进一步传播并宣布对乌兰巴托进行封锁，直至2020年12月2日。尽管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开采业务及从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仍在继续，本公司无法保证可持续向中国出口煤炭，或边境不会因日后爆发新冠病毒疫情而再次关闭。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中国方面，过去的铁路及公路基础设施及运力受到极端天气条件、地震、重大铁路事故、新冠病毒疫情导致的延误、车辆被用于运输紧急救援食物及公众假期的季节性拥挤的影响。本公司无法保证此等问题不会再次发生或不会出现新问题。于此等情况下，客户可能无法收到本公司的煤炭，从而可能会延迟或拒绝支付有关采购本公司煤炭的款项，并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的前景取决于本公司招聘、挽留及培训关键人员的能力。

招聘、挽留及培训合格人员对本公司的成功至关重要。深谙矿产收购、勘探及开发的人员数量有限，且采矿业对此等人员的竞争激烈。尤其是，蒙古法律规定采矿公司最少90%的员工须为蒙古籍人士。由于这项法律规定，加上蒙古正在进行的采矿项目数量众多，使可用人员的数量进一步减少，对熟练人员的竞争亦进一步加剧。在较长时期内持续经营的声誉与能力，乃吸引主要人员至我们企业的关键因素。本公司正加强由高级管理人员以至所有利益相关者的道德行为核心价值，以确保本公司能吸引合适的人员加入。随著本公司业务的发展，本公司需要更多重要财务、行政、采矿、营销、公关以及营运人员。倘本公司未能成功招聘此等关键人员或挽留现有关键人员，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本公司培训营运及维修人员的能力亦是本公司业务活动成功的关键因素。倘本公司未能成功招聘、培训及挽留此等人员，将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煤炭行业的竞争或会阻碍发展计划，而倘本公司未能有效竞争，本公司的煤炭销售或会受到不利影响。

蒙古的采矿及矿产勘探活动持续增加，导致采矿设备及相关服务的需求日益上升。设备及服务短缺或成本增加可能限制本公司进行勘探、开发及生产活动的的能力，增加本公司的营运成本，并对本公司的未来计划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拟将所生产的大部分煤炭出售予中国。中国煤炭行业的竞争受多项因素影响，其中包括价格、产能、煤炭质素及特性、运输能力及成本、配煤能力及品牌等。本公司的煤炭业务极有可能在中国与中国及国际其他大型煤炭开采公司竞争。本公司部分中国竞争对手因所处位置有利，运输成本或较本公司的低。中国的煤炭市场高度分散，本公司面临部分地方小型煤炭生产商的价格竞争，此等煤炭生产商因安全及监管合规开支较低等多项因素，煤炭生产成本远低于本公司。与本公司相比，本公司部分国际竞争对手(包括蒙古煤炭生产商)可能具有更大的煤炭产能，以及更多财务、营销、分销及其他资源，亦可能因其品牌在国际市场上更具声誉而受益。本公司未来能否成功将取决于本公司能否以有效及迅速的方式应对竞争压力。

视乎有限数目的客户及吸引额外客户的能力，存在多项与本公司经营计划有关的风险。

现行经营计划预期需要对本公司的煤矿经营及设备维护投入大量营运资金，从而实现本公司的收益及现金流量目标。该等开支及其他营运资金需求可能令本公司需要寻求额外融资。概无保证本公司能够取得其他融资来源。倘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则其可能被迫根据适用的破产及资不抵债法案寻求宽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视乎有限数目的客户及吸引额外客户的能力，存在多项与本公司经营计划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自2008年起销售其煤炭产品。本公司目前有13名活跃客户，最大客户占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销售总额约42%，第二大客户占约36%，第三大客户占约9%，第四大客户占约6%，而其余客户则占7%。为了降低此风险，本公司一直著力提升销售策略以扩展现有客户基础。就若干客户而言，本公司接受以银行工具的形式代替现金就所交付的煤炭付款。然而，无法保证本公司于完成煤炭交付后将能达到或符合有关工具的融资条件，或发行有关工具的银行将能向本公司支付全部或任何部分所得款项，这可能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并对普通股的股价及波幅带来负面影响。

本公司仍预期将大部分在蒙古生产的煤炭出售予中国的客户。中国法律规定，中国煤炭进口企业须获特定授权。倘本公司客户或代其进口煤炭至中国的代理无法取得及维持必需授权，他们进口本公司煤炭至中国的能力或会受到影响，这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有关上述事件或状况之结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令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严重成疑，因此，本公司可能无法于一般业务过程中变现资产及解除负债。倘于编制综合财务报表时使用持续经营基准被厘定为不适当，则须作出调整以将本公司资产的账面值撇减至可变现价值，就任何可能出现的进一步负债作出拨备，并分别重新分类非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负债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该等调整的影响尚未反映在综合财务报表中。

未能维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导致本公司财务报表的重大误报或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申报义务或无法防止欺诈。

有效的内部控制就本公司提供可靠的财务报告及防止欺诈而言属必要。若本公司未能维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可能无法准确报告其财务业绩或防止欺诈，在该情况下，股东及投资者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失去信心，进而损害本公司的业务及对普通股的价格造成负面影响。

于实施补救措施及预防措施后，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总监分别总结出本公司披露控制和程序(如NI 52-109所界定的)能有效达到他们所设计的目标。

倘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及程序日后出现重大缺陷或未能维持充足的的内部控制及程序，则本公司或会面临监管审查、处罚或诉讼，继而对本公司业务造成损害且可能会对普通股股价造成不利影响。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未能维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导致本公司财务报表的重大误报或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申报义务或无法防止欺诈。^续

本公司无法保证本公司于其内部控制中不会遭遇任何重大缺陷。即使本公司认为其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可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保证对外使用的综合财务报表乃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但由于其固有局限性，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可能无法防止或发现欺诈或错误陈述。该等固有的限制因素包括决策过程中因简单的失误或犯错引致判断有误。此外，控制或受个别行动、两名或以上人士的合谋所干扰或未授权凌驾控制所干扰。未能执行所规定新的或经改进的控制措施或在执行中遇到困难，均可能损害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导致本公司日后无法履行其申报义务。

本公司的业务承受与环境保护及复垦有关的风险。

煤矿营运涉及大量环境风险及危害，本公司的营运受蒙古及中国有关环境、健康及安全与其他监管相关事宜的法律法规所规限。

本公司的业务营运本身也带有环境责任风险。本公司的营运或会因人员疏忽、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而造成环境危害。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可能遭受索赔，包括与土地使用、安全、健康及环境相关事宜的索赔。本公司并无就环境责任投保，无法保证环境责任不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本公司须遵守复垦要求。本公司的矿场最终将会关闭。关闭矿场有关的主要事宜涉及(i)对永久工程建筑物(如溢流道、道路、废料场等)进行长期管理；(ii)符合关闭环境标准；(iii)有序撤离员工及承包商；及(iv)向新拥有者移交有关永久建筑物的地盘及小区发展基础设施及方案。能否顺利完成此等工作须视乎本公司能否成功执行与相关政府、小区及员工订立的协议而定。倘关闭遭遇困难，未能达致所预期的结果，或会产生关闭成本上升、交接延后乃至造成持续环境影响及公司声誉受损等影响，从而可能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的业务承受与环境保护及复垦有关的风险。^续

本公司目前并无于策克境内拥有储煤设施。由于日后当地政府可能会采纳更严格的储煤设施规定，本公司未必能于策克境内获得充足的储煤空间，这可能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并可能对普通股的股价及波幅带来负面影响。本公司决定无限期暂停与过往宣布之策克物流园项目有关之所有进一步发展活动，直至另行通知，此乃其专注资本保全措施之一。本公司可能面临策克物流园项目之投资夥伴针对本公司未能遵守相关项目发展协议而提出诉讼之风险。由于诉讼程序本身存在不确定性，故本公司可能牵涉的任何特定法律诉讼的判决均可能对其业务、营运活动、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未来前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环境法律不断演化，可能会施加更为严格的标准及执法，违规罚金及罚款将会增加，建议项目将须进行更为严格的环境评估，而企业及其高级职员、董事及员工将须承担更大的责任。本公司或会因遵守环境法律法规而导致生产成本增加。倘本公司未能遵守现行或未来的环境法律法规，本公司或须缴纳罚款或作出纠正措施，而任何一项均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外币波动可能影响开支及任何未来盈利。

本公司承受与蒙古图格里克、人民币、港元及加元有关的外汇波动风险。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乃以美元呈报。对蒙古的当地劳工乃以当地货币支付薪金。对中国的煤炭销售一直并可能继续以美元及人民币结算。本公司在香港拥有一家附属公司，因此会产生某些港元费用。由于本公司总部位于加拿大，因此本公司小部分费用以加元支付，并且本公司持有一定数量的加元现金。因此，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业绩受到上述货币与美元之间汇率波动的影响。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风险因素^续

与本公司业务及行业有关的风险^续

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载有关未来计划的信息反映的是现时意向，可能随时调整。

本公司最终是否会执行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述的业务策略将取决于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蒙古与中国的政治情况；资本的可供使用情况及成本；当前及预测的煤炭价格；煤炭市场；钻探服务的成本及可供使用情况；重型设备、供给及人员的成本及可供使用情况；与本公司项目所在地类似地区所进行活动的成败；及项目完工成本估计的变动。本公司将继续收集有关本公司项目的信息，额外信息或会令到本公司调整其计划或决定某一项目完全不必继续进行。因此，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述的本公司计划及目标或会发生变动。

15. 展望

展望未来，中国市场状况预计将对煤炭公司构成挑战，因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包括新冠病毒疫情及其对中国经济的负面影响旷日持久的风险，可能再次关闭中蒙边境及对于进口至中国F级煤炭的持续限制措施。本公司将持续密切监察该等发展情况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采取所有必要措施以减缓对本公司潜在营运及财务影响。

长远而言，本公司仍对中国煤炭市场保持谨慎乐观，我们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煤炭仍将是中國所倚赖的主要能源来源。我们预计，中国减少低质煤炭供应所产生的裨益，将被中国不确定的宏观经济环境所抵销。

本公司中期目标如下：

- 优化产品组合—本公司将著重通过：(i)优化采矿作业及采用更先进的采矿技术及设备；(ii)在本公司的洗煤厂湿洗低质煤；(iii)用高质煤混合低质煤；及(iv)采用适合本公司的其他加工方法。
- 扩大客户基础—本公司将致力于增加销量、扩大销售网络以及实现其客户群的多元化以增强本公司的定价能力。
- 优化成本结构—本公司将致力降低其生产成本及通过增强创新、培训及生产效率，优化成本结构。
- 以对社会负责的方式经营—本公司将继续以承担企业社会责任的方式，维持最高水准的健康、安全及环保绩效。

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展望^续

展望未来，本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创造股东价值，为此将充分发挥自身的主要竞争优势，包括：

- **战略位置**—敖包特陶勒盖煤矿距离本公司主要煤炭市场中国约40公里。本公司具有基础设施优势，距离中国主要煤炭分销中转站约50公里，并设有铁路连接中国主要煤炭市场。
- **大量的资源及储量基础**—敖包特陶勒盖矿藏拥有1.141亿吨矿储量，而煤炭资源总量包括探明及控制资源量1.946亿吨及推断资源量3,210万吨。
- **蒙古与中国之间的桥梁**—本公司具备抓住中国及蒙古目前在「一带一路」计划下所呈现商机的有利地位。本公司将寻求具有中国国企身份的两名最大股东(中投公司及信达)的潜在战略支援，而本公司亦于过去十二年在蒙古维持著优秀的营运业绩，为蒙古最大型企业及纳税人之一。

2020年11月26日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南戈壁相信，在环境、社会及管治（「环境、社会及管治」）方面表现良好，对其业务及社区的可持续发展十分重要。本公司不仅致力为股东创造价值，亦十分着重环保、社会责任和有效的公司管治。

董事会已成立按董事会批准的章程运作的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的主要目标是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管责任，就影响本公司的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事宜进行监察及绩效评估及就批准政策及管理系统提出建议。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亦会检讨所有已发生的事故，并且就如何防止事故复发提供指引。于2019年，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

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每年审阅本公司的环境（「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社会及管治报告，并从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中的结论向本公司管理层提供指导及建议。于本财政年度，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已根据现有最佳常规检讨其章程。

我们在营运中秉承及十分重视诚信及负责任的原则，并透过追求卓越和迎合先进技术，不断寻求方法提升我们的竞争优势。我们透过为工作所在地区的社区提供支持，以及把对环境污染减至最低，以履行我们的社会责任。我们亦会每年执行环境监察计划，当中包括检查土壤质素、地面及水面水平及质素、植被、当地栖息的动物、空气质素（包括尘和废气排放），以及开垦和复垦。

作为蒙古最大的雇主之一，我们为员工提供一个正面的工作环境和维持严谨的安全指引，使损失受伤工时减至最低。本公司继续以安全及承担社会责任的方式营运，以维持自成立以来的稳健的低损失受伤工时率。于2019年12月31日，按十二个月累计平均值计算，本公司的损失受伤工时率每200,000工时为0.06。我们向我们的员工提供持续培训，以激励他们的士气和改善效率。

与重大环境、社会及管治事宜有关的披露已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27的规定载入本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内。本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主要涵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业务中与此等事宜有关的政策、措施和表现：

A. 环境

A1: 排放

就本公司的采矿活动，我们必须并愿意遵守蒙古环境保护法，当中包括对保护本公司经营所在地区的土地及土壤、水资源及空气制定特定的规例和指引。尤其蒙古的空气法特别指明本公司必须达到并维持的标准。

在该等相关环保法律及法规的框架内，本公司致力于在环保方面担当带头角色。透过复垦、生态补偿、定期监察污染物排放，以及采取相关回应措施和让其营运所在地区的当地居民参与有关的环境保护，将对环境的影响尽量保持在最低水平。

于2014年，我们于矿场设立气象站并开始投入运作，以每隔十分钟收集矿场的特定数据，包括气体排放的数据。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于2019年，采矿过程中产生的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及细微的悬浮粒子均在蒙古空气质量标准MNS 4585:2016之内。该等结果摘取自本公司的环境监察计划，据此采样自经拣选地区的样品送往认可的实验室进行测试。

以下所示结果列示于2018年及2019年我们的量度参数的平均绩效在标准规定之下。

量度参数	单位	标准规定	2018年 平均绩效	2019年 平均绩效
1 微尘量	mg / 立方米	0.5	0.102	0.107
2 二氧化硫	mg / 立方米	0.45	0.0335	0.0376
3 二氧化氮	mg / 立方米	0.085	0.0505	0.0621

此外，本公司已实施环保的废物管理计划，专注于废物的循环再用和减废。于2019年，敖包特陶勒盖煤矿产生260 (2018年：391)吨废物，包括废油、二手软、汽车电池和滤芯，而其中69% (2018年：70%) 为可循环再用并已捐赠予当地居民及多间承包公司以供再用。

A2：资源的使用

董事会连同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支持管理层就能源保护及环保方面的决策。本公司已成立一个由上而下的三层能源保护及环保管理方法及评估机制：总办事处、附属公司(分部)及厂房(矿场)，委以责任，并对每层施加压力，以及对所有分部施加奖励和限制。

— 能源消耗(电、燃气、油)

矿场的能源消耗详情如下：

量度参数	单位	2018年		2019年	
		总消耗	已生产/吨	总消耗	已生产/吨
1 电力	千瓦时	1,692,828	0.56	1,873,241	0.56
2 燃气(丙烷、氧、乙炔、氩、氮)	加仑 / 3000 psi	139	47.9 (每百万吨)	132	47.9 (每百万吨)
3 油(齿轮油、液压油、机油)	吨	165	30.2 (每百万吨)	236	30.2 (每百万吨)

— 水资源消耗

于2019年，敖包特陶勒盖煤矿消耗了35,393立方米(2018年：39,951立方米)水用于该矿区。此外，177,342立方米(2018年：164,964立方米)的水来自邻近地方的坑及水塘，用于压尘。于2019年，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设施消耗了126,961立方米水用于洗煤程序。由于本年度增加采矿营运，水资源消耗于2019年有所上升。我们继续透过在采矿过程中减少来源污染及排放，致力于尽量减少压尘过程中所用的水量。

— 能源使用效益措施

本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以提倡节省能源：

- 定期在矿场为全体员工举办有关能源使用效益的会议；
- 挂上提示牌提醒员工用完后紧记关上照明；
- 矿场经理每晚检查照明；
- 维持及密切监测室内温度；及
- 只会按照特定的时间表开启空调。

获取水资源及用水效益措施

本公司执行多项措施珍惜用水，特别是在我们的矿场执行此等措施。我们与员工及当地居民举行多项会议，提倡保护和节约用水及有效用水的重要性的方法。我们在邻近矿场的不同水源地点放置垃圾筒，避免随便抛弃垃圾，因这样会直接影响水源的素质。此外，我们定期清洁水源点，以确保向敖包特陶勒盖及邻近社区供应的水的质量。

A3：环境及自然资源

本公司一直坚守生产绿色煤炭及建设生态矿场的理念。我们十分着重土壤及水资源的保育、土地复垦及绿化、生态项目，以及为保护及改善当地生态环境所做的其他举措，并积极推动生态发展。

本公司制定了一项年度环保监察计划，据此监察土壤质量、地下水、开垦和复垦等。

敖包特陶勒盖的采矿许可证区域并没有通常与采矿营运有关的大规模重金属土壤污染。我们于12个不同地点进行抽样，全部结果均在MNS 5850:2008下的政府标准规定内。于2018年及2019年的整体结果如下：

2018年：

重金属	单位	铬	铅	镉	镍	锌
平均	Mg/kg	37.5	36	0.4	26.5	40
最高	Mg/kg	82.3	141.3	1.9	55.3	134.5
最低	Mg/kg	2	2	0.06	12.2	19.3
MNS 5850:2008	Mg/kg	150	100	3	150	300

2019年：

重金属	单位	铬	铅	镉	镍	锌
平均	Mg/kg	46.3	11.7	0.7	22.8	72.0
最高	Mg/kg	59.0	25.0	2.1	31.0	105.0
最低	Mg/kg	30.0	8	0.1	12.0	60.0
MNS 5850:2008	Mg/kg	150	100	3	150	300

本公司亦对八(8)个地表水点进行测试，以监察地下水的质素。共有七(7)项离子、酸硷度及最低水平指标已进行测试，结果全部符合标准。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于敖包特陶勒盖进行的采矿、复垦及绿化是按同步基准进行。我们根据表土剥采、分层充填、采矿、充填采矿的程序，及时进行复垦及绿化，覆盖表土及恢复植被，按原有的规模全面绿化和恢复生态至采矿作业进行前的状况。自2008年起，本公司于56.16公顷面积上进行生态修复，及种植了超过6,250棵树及灌木以减低温室气体排放。本公司每年春季及秋季分两次于敖包特陶勒盖进行植树活动。

蒙古政府规定本公司每年制定一个环保计划。2020年的计划已获蒙古环境和绿色发展部批准。我们已规划了三十二项措施，旨在尽量减低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空气、土壤、地下水、植物及动物。

B. 社会

B1: 就业

本公司提倡一个公平及无歧视的就业政策，不论种族、性别、宗教信仰及文化背景，为所有求职者提供平等的受雇机会。考虑到不同职位的特点及发展要求，本公司积极为女性提供工作机会，并确保男、女性雇员获得平等的工作酬劳。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雇员人数471名，包括104名女性雇员，占整体雇员团队的22%。于2019年，本公司新招聘了77名雇员。

本公司相信，一个多元化的董事会将可透过利用董事会成员的不同技能、经验及背景、地区和行业经验、种族、性别、知识及服务年期，以及其他独有的才能，提升董事会的决策过程。凭藉此信念，董事会于2014年3月采纳一项董事会多元化政策。所有董事会的委任将继续从董事会的整体效益出发，根据人选的优点考虑，而多元化将为董事会厘定最佳构成时所考虑的准则之一。

为挽留具竞争力的雇员，本公司制定了一个对内公平、对外具竞争力的薪酬及福利机制。本公司执行合适的政策及活动以鼓励及激励雇员发展及实现他们的个人价值。根据年度绩效考核，本公司于2019年向雇员支付薪金、花红及津贴合共980万美元(2018年：980万美元)。

雇员可根据各司法权区的法律享有薪假期、产假、侍产假及其他法定的假期。本公司亦提供有薪病假及个人事假，于2019年，雇员平均可享有15天的带薪年假。

B2: 健康及安全

本公司雇员的健康及安全是本公司的首要任务，本公司持续不断地改善职业安全及健康管理系统，以减低风险和创造一个安全的工作环境。本公司要求所有雇员严格遵守健康及安全政策。

本公司的安全管理系统是基于持续改善的原则设计，采用「计划、执行、检查及检讨」的方法。安全管理系统的架构一般跟随国际标准，例如MNS OHSAS 18001:2012及AS/NZS 4801等标准的框架。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该系统有13个互相关连的元素，每个元素有著特定的目标，让雇员识别及管理各种健康及安全威胁。每个元素包括帮助雇员达到各目标的要求的方法。部份元素为必须遵守的固定程序，并已在安全工作程序中界定。健康及安全表现标准亦特别针对特定风险领域，而健康及安全表现标准所制定的提示及指引则强制要求所有雇员跟随及执行。

于2019年12月31日，按本公司十二个月累计平均值计算，损失受伤工时率每200,000工时为0.06。

B3：人才发展及培训

本公司举办各种培训活动，并制定持续的机制供雇员提升他们的技能和能力，为雇员提供事业发展路径及改善本公司的效益。

尤其在矿场，我们提供有关健康及安全的各种培训。我们确保在矿场参与任何作业或活动的所有人员熟悉有关的风险及相关的控制措施，以及雇员本身能胜任及履行该等活动。矿场的所有新雇员、承包商及访客必须接受相关的迎新培训，包括讲解于有管理的矿场识别到的重大健康及安全风险。

健康及安全培训包括两(2)大方面：技能方面的培训及意识方面的培训。技能方面的培训提供有关风险分析、操作控制措施、工作场所的监察、变化管理及事件管理方面的培训。意识方面的培训包括重大健康及安全风险及活动、特定健康及安全角色和责任的问责性，以及紧急情况下应对程序。

于2019年，本公司已为5,331名雇员(2018年：3,695)提供安全培训，包括新雇员培训、定期重新培训、承包商的新雇员培训、承包商重新培训，以及访客迎新简介及培训，其中2019年合共提供了18,067个培训小时(2018年：22,424小时)。

B4：劳工标准

本公司在所有作业中严格禁止雇用童工及强迫劳工，承诺创造一个尊重人权的工作环境。

本公司严格遵守劳工及人权方面的法律及法规，制定及提升集体合约制度、与每名雇员签订劳工合约、改善薪酬及福利制度，以及加强职业健康管理以保障雇员的合法权利和权益。如有任何违反，本公司将展开调查及对雇用单位采取必要的行动，并会要求在指定期间内作出补救。本公司从未有违反任何有关童工及强迫劳工的任何标准、规则或规例。

B5：供应链管理

本公司持续地改良其供应链管理，不仅确保生产材料及服务有稳定的供应，但亦管理供应商以确保彼等符合本公司的核心价值，共同提倡环保和社会标准。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公司视社会价值及社会影响(特别是履行社会责任)为评估供应商及提高拣选管理的重要元素。本公司根据特定的拣选要求,不仅要求供应商提供质量认证、所采用的环境及职业健康及安全措施等,亦要求供应商的产品及其生产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和规例,及已通过外部专家评估。

根据本公司的采购指引,与供应商之间的协议包括本公司在环境及安全方面的要求及标准。承包商的工具和设备全部均须经过检查及被评估为处于安全状况及符合本公司的健康及安全标准和矿场的程序。

B6 : 产品责任

本公司的主要煤炭产品主要包括优质半软焦煤、标准半软焦煤、标准动力煤及洗选煤。我们致力于确保向客户稳定供应优质的煤炭产品。

于2019年,本公司生产505万吨煤并向客户出售374万吨煤。于生产过程中,总共剥离18.22立方米的过剩煤炭,剥离系数为每吨3.61立方米。本公司积极推广洁净煤炭产品。一般而言,我们的煤炭产品的平均灰份含量介乎12%至28%,热值介乎5,000至7,000 千卡/千克,硫含量低于1.7%,G指数介乎58至62及挥发份约为32.9%。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洗煤设施已经于2018年10月开始营运。该设施洗选灰份含量较高的原矿煤。洗选后的煤炭作为半软焦煤进行出售。2019年,洗煤设施洗选了达74万吨的原矿煤,并出售63万吨洗选煤。洗选煤的平均灰份含量约为15%,平均热值为6,100 千卡/千克,平均硫含量为1.3%,G指数约为61,及挥发份为40.1%。本公司将通过增加洗煤量来继续提升产品价值。我们亦将考虑其他技术来提高向中国出售的煤炭质量,以获得更佳利润。洗煤设施的设计产能为每年180万吨。

B7 : 反贪腐

本公司于2012年采纳及实施名为「*The Way We Work*」的经修订商业行为和道德守则(「道德政策」)。道德政策于本公司经营期间的任何时候任何地点均适用于全体员工、顾问、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不论其在公司组织架构中身兼何职。

除「*The Way We Work*」外,本公司亦采取其他指引说明及准则,该等指引说明及准则构成本公司整个行为守则标准的一部分。所采纳的行为守则标准的政策及标准包括:反贪腐标准、利益冲突标准、「*The Way We Work*」、调查工作严重失误指控的指引以及EthicsPoint计划。

EthicsPoint为本公司的举报服务,由独立第三方提供者提供。EthicsPoint为本公司员工提供渠道以保密及匿名方式提出关注事项,若有人怀疑或发觉工作中有任何非法、不安全或不适当行为,可向本公司举报。有关EthicsPoint的资料,可到本公司网站(www.southgobi.com)浏览。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道德政策及行为守则标准规定，本公司员工、顾问、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须秉承诚实、正直及问责文化，并规定本公司要求其员工、顾问、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奉行最高标准的职业及道德操守。构成行为守则标准的名为「The Way We Work」的道德政策副本及多项政策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outhgobi.com)查阅，并可向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免费索取，其加拿大注册及记录办事处地址：20th floor –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联系人：公司秘书，或致电604-762-6783。

于2019年4月30日，特别委员会在法证会计师的协助下，完成评估潜在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以改善和加强本公司对诚信、正直及问责文化的承诺并遵守最高标准的职业及道德操守，并向董事会提交了报告，其中提出了一系列建议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该报告已在2019年4月28日的会议上获得批准。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旨在补救在正式调查中发现的事件，并解决在实施本公司惯例和程序方面的缺陷。为了进行该等补救而发现的值得注意的问题包括：缺乏避免利益冲突的预防措施、需要额外的员工监督以及需要加强对会计协议和文件保留的遵守。有关董事会通过并批准的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以及本公司为实施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而采取的措施的摘要，请参阅本报告「专项／特别委员会—补救行动及防范措施」一节。

B8：企业社会责任

南戈壁透过创造就业机会及支援社区需要，尤其是对小企业及儿童教育的需要，积极关怀社区的有需要人士，并致力于为蒙古的长期发展作出贡献。

本公司基于和谐发展的原则，鼓励从当地社区雇用当地人为员工。本公司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在Umnugobi Aimag (南戈壁省)创造就业机会。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蒙古雇用424名雇员，其中419名(99%)为蒙古国民，及当中224名(53%)为Gurvantes、Dalanzadgad、Sevrei及Noyon Soums的当地居民。

本公司亦支持并参与蒙古周边地区的经济建设和发展。因此，本公司透过支援当地社区，与当地企业和政府建立良好关系。例如本公司在当地采购商品及原材料，如向本地供应商采购员工制服。本公司亦在冬季向附近居民提供及捐赠煤炭。

于2009年，本公司实施奖学金项目以支持戈壁地区的当地学生，迄今为止，已向大学生授予171项奖学金。于2019年，本公司颁发21项奖学金，授予Gurvantes Soum地区(Dalanzadgad、Bayandalai、Gurvantes、Noyon、Sevrei)的学生。本公司亦为当地社区建设基础设施，包括于2011年在Gurvantes Soum地区建设幼稚园及于2017年为一间中学翻新图书馆。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于2019年，SouthGobi Sands LLC (「SGS」)与周边的村和镇签署了一项三方合作协议，旨在为社区的可持续基础设施项目提供资金。合作协议生效后，执行了以下项目：

- 1) 对Gurvantes Soum地区的旧文化中心进行整修；
- 2) 翻新Noyon Soum普通教育学校的体育馆；
- 3) 在Bayandalai Soum的柏油路上修建公共洗手间；
- 4) 翻新Dalanzadgad第三通识教育学校的生物学教室；及
- 5) SGS向Sevrei soum捐赠了两个旧货柜箱，这些货柜箱将用作Khongor Els营地(Umnugovi的主要旅游景点)老人家的治疗设施。

此外，SGS已赞助蒙古首都乌兰巴托的技术体育中心进行内部翻新。该技术体育中心将于2020年9月举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主办的首届国际青年绿色运动会。本公司将继续参与各种基础设施项目，以为社区做出贡献并回馈社会。我们亦为当地学校捐赠了书籍，为幼儿园教室捐赠了玩具，为Gurvantes医院捐赠了床单，这些都受到了当地人的赞赏。

此外，我们的蒙古附属公司SGS每年均会为当地学校主办和赞助体育赛事及节日活动，并共同组织奥林匹克英语评估测试。于2019年，本公司第二年赞助年度文化节，其特色为推广及保护蒙古族传统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音乐会，当中包括蒙文歌颂、史诗、喉音唱法及民间舞蹈等。

本公司及SGS多年来对社区的投入和支持已获得肯定和认可，在过去的几年中，本公司荣获多个奖项，包括「蒙古百强企业」、「2018年最佳雇主」、「最佳职业安全卫生卓越奖」、「Umnugobi省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等等。于2019年，SGS获得Noyon Soum's Mayor's Office颁发的「感谢证书」，并获得了Sukhbaatar District Social Insurance Authority颁发的「最佳社会福利费用支付雇主 (Best Social Fee Paying Employer)」奖。本公司对多年来获得的所有认可感到自豪和感激，并将继续在各个方面为社区做出贡献。

于2019年，本公司慈善捐赠313,590美元，其中包括向各个社区捐赠现金、对合作协议中的可持续项目的捐款，包括奖学金、捐赠煤炭以及为Gurvantes的当地居民赞助机票，作为乌兰巴托与敖包特陶勒盖之间的交通运输。



Coal Washing Plant #1



SouthGobi
Sands

Safety first



综合财务报表

目录

页次

综合财务报表

140	综合全面收入表
141	综合财务状况表
142	综合权益变动表
143	综合现金流量表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144	1. 公司概况和持续经营
147	2. 编制基准
151	3.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
163	4. 分部信息
166	5. 收益
166	6. 按性质划分的开支
167	7. 销售成本
167	8. 其他经营开支
168	9. 管理费用
168	10. 融资成本及收入
168	11. 税项
169	12. 每股盈利/(亏损)
170	13.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171	14. 应收票据
171	15. 可出售物业
171	16. 存货
172	17. 预付开支
172	18. 物业、设备及器材
174	19. 于合营企业的投资
175	20.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175	21. 商业仲裁
176	22. 递延收益

页次

177	23. 计息贷款
177	24. 租赁负债
178	25. 可换股债券
184	26. 报废责任
185	27. 权益
185	28. 股票支付
187	29. 储备
187	30. 资本风险管理
188	31. 财务工具及公允价值计量
193	32. 关连方交易
194	33. 现金流补充资料
196	34. 支出承担
196	35. 或然事件
199	36. 报告期后事项

额外证券交易所信息

201	A1. 董事及员工酬金
203	A2. 五年概要
203	A3. 现金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的股东：

意见

我们已审计第140至200页所载的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贵集团」)的综合财务报表，当中包括于2019年12月31日的综合财务状况表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综合全面收入表、综合权益变动表及综合现金流量表，以及综合财务报表附注，包括重大会计政策概要。

我们认为，随附之综合财务报表已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呈报 贵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的综合财务状况，以及其截至该日止年度的综合财务表现及综合现金流量。

意见的基础

我们根据加拿大公认审计准则进行审计。我们于该等准则项下的责任于审计师报告「审计师就审计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一节作进一步阐述。根据加拿大对我们审计综合财务报表相关的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 贵集团，并已履行该等守则中的其他道德责任。我们相信，我们所获得的审计凭证能充足和适当地为我们的意见提供基础。

有关持续经营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务请股东垂注综合财务报表附注1，当中表明 贵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的流动负债超逾其流动资产114,711,000美元。该情况(连同综合财务报表附注1所载列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会对 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疑问。我们不会就该事宜修订我们的意见。

其他事项

贵集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综合财务报表乃由另一名审计师审计，该审计师对于2019年3月31日之该等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

其他资料

管理层须对其他资料负责。其他资料包括提交予相关加拿大证券委员会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内所载的资料。

我们对综合财务报表的意见并不涵盖其他资料，我们并不及将不会对该等其他资料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综合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上文所识别的其他资料，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资料是否与综合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抵触，并对其他资料似乎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迹象保持警惕。我们于本审计师报告日期已获得提交予加拿大相关证券委员会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内所载的资料。基于我们对该其他资料所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认为该其他资料存在重大错误陈述，我们须要于审计师报告内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没有任何报告。

管理层及治理层就综合财务报表须承担的责任

管理层须负责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拟备中肯的综合财务报表，并对其认为为使综合财务报表的拟备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所需的内部控制负责。

在拟备综合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 贵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在适用情况下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以及使用持续经营为会计基础，除非管理层有意将贵集团清算或停止经营，或别无其他实际的替代方案。

治理层须负责监督 贵集团的综合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师就审计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综合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取得合理保证，并出具包括我们意见的审计师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准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加拿大公认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误陈述存在时总能发现。错误陈述可以由欺诈或错误引起，如果合理预期它们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综合财务报表使用者依赖综合财务报表所作出的经济决定，则有关的错误陈述可被视作重大。

在根据加拿大公认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专业判断，保持了专业怀疑态度。我们亦：

- 识别和评估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综合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设计及执行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以及获取充足和适当的审计凭证，作为我们意见的基础。由于欺诈可能涉及串谋、伪造、蓄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发现因欺诈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因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 贵集团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管理层所采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及作出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采用持续经营会计基础的恰当性作出结论。根据所获取的审计凭证，确定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有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 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如果我们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则有必要在审计师报告中提请使用者注意综合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假若有关的披露不足，则修订我们的意见。我们的结论是基于审计师报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审计凭证。然而，未来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 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综合财务报表的整体列报方式、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以及综合财务报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项。

独立审计师报告

审计师就审计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续

- 就集团内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资料获取充足、适当的审计凭证，以对综合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集团审计的方向、监督和执行。我们为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与治理层沟通了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重大审计发现等，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内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们还向治理层提交声明，说明我们已符合有关独立性的相关专业道德要求，并与他们沟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认为会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在适用的情况下，相关的防范措施。

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会计师

Lee Alfred

执业证书编号：P04960

香港，2020年11月26日

综合全面收入表

(所有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每股金额除外)

	附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收益	5	\$ 129,712	\$ 103,804
销售成本	7	(84,400)	(79,835)
毛利		45,312	23,969
其他经营开支	8	(5,581)	(23,607)
管理费用	9	(9,447)	(10,540)
评估及勘探费用		(452)	(356)
经营业务溢利/(亏损)		29,832	(10,534)
融资成本	10	(28,010)	(28,578)
融资收入	10	4,417	184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19	1,329	1,631
税前溢利/(亏损)		7,568	(37,297)
即期所得税开支	11	(3,367)	(3,828)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净溢利/(亏损)		4,201	(41,125)
其他全面亏损(以后将重新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换算海外业务之汇兑差额		(5,129)	(13,020)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净全面亏损		\$ (928)	\$ (54,145)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	12	\$ 0.02	\$ (0.15)

随附附注是该等综合财务报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综合财务状况表

(所有金额以千美元计)

	附注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资产			
流动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7,164	\$ 6,959
受限制现金		862	872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13	1,778	5,046
应收票据	14	—	2,500
存货	16	52,237	47,109
预付开支	17	2,312	3,295
流动资产总值		64,353	65,781
非流动资产			
物业、设备及器材	18	137,221	138,901
存货	16	9,332	—
可出售物业	15	—	4,093
于合营企业的投资	19	17,521	18,831
非流动资产总值		164,074	161,825
总资产		\$ 228,427	\$ 227,606
权益及负债			
流动负债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20	\$ 87,013	\$ 99,576
商业仲裁拨备	21	5,593	12,508
递延收入	22	16,057	12,658
计息借款	23	2,835	4,138
租赁负债	24	460	83
可换股债券的即期部分	25	67,106	139,901
流动负债总额		179,064	268,86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4	108	30
可换股债券	25	89,868	—
报废责任	26	8,605	6,852
非流动负债总额		98,581	6,882
负债总额		277,645	275,746
权益			
普通股	27	1,098,634	1,098,634
购股权储备	29	52,589	52,542
资本储备	29	396	396
汇兑储备		(23,228)	(18,099)
累计亏损	27	(1,177,609)	(1,181,613)
资产亏绌总额		(49,218)	(48,140)
权益及负债总计		\$ 228,427	\$ 227,606
流动负债净额		\$ (114,711)	\$ (203,083)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 49,363	\$ (41,258)

公司概况及持续经营(附注1)、支出承担(附注34)及或然事件(附注35)

随附附注是该等综合财务报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董事会批准：

[孙茅]

董事

[达兰古尔班]

董事

综合权益变动表

(所有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以千股列报)

	股票数量／		汇率					总计
	单位	股本	购股权储备	资本储备	波动储备	累计亏损		
2018年1月1日的余款	272,607	\$ 1,098,623	\$ 52,463	\$ -	(5,079)	\$ (1,140,092)	\$ 5,915	
股票发行：								
员工股票回购计划	96	11	-	-	-	-	11	
计入业务的股票薪酬	-	-	79	-	-	-	79	
转拨至资本储备	-	-	-	396	-	(396)	-	
年内净亏损	-	-	-	-	-	(41,125)	(41,125)	
换算海外业务所产生之汇兑差额	-	-	-	-	(13,020)	-	(13,020)	
2018年12月31日的余款	272,703	\$ 1,098,634	\$ 52,542	\$ 396	(18,099)	\$ (1,181,613)	\$ (48,140)	
2019年1月1日的余款	272,703	\$ 1,098,634	\$ 52,542	\$ 396	(18,099)	\$ (1,181,613)	\$ (48,140)	
因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动(附注2)	-	-	-	-	-	(197)	(197)	
2019年1月1日的经重列余款	272,703	\$ 1,098,634	\$ 52,542	\$ 396	(18,099)	\$ (1,181,810)	\$ (48,337)	
计入业务的股票薪酬	-	-	47	-	-	-	47	
年内净溢利	-	-	-	-	-	4,201	4,201	
换算海外业务所产生之汇兑差额	-	-	-	-	(5,129)	-	(5,129)	
2019年12月31日的余款	272,703	\$ 1,098,634	\$ 52,589	\$ 396	(23,228)	\$ (1,177,609)	\$ (49,218)	

随附附注是该等综合财务报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综合现金流量表

(所有金额以千美元计)

	附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经营活动			
税前溢利/(亏损)		\$ 7,568	\$ (37,297)
调整：			
折旧与耗损		15,942	20,626
股票薪酬	28	47	79
可换股债券利息开支	10	23,751	22,195
借贷利息开支	10	742	2,788
租赁资产之融资成本	10	129	-
贷款安排费用	10	-	21
报废责任开支	10	402	536
融资收入	10	(4,417)	(184)
应占一家合营企业盈利	19	(1,329)	(1,631)
未实现外汇收益	8	-	643
延迟结算应付贸易账款罚款	8	-	427
出售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收益	8	(29)	(994)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账款呆账拨备/(拨备回拨)	13	501	20,892
商业仲裁拨备	21	485	124
预付开支减值	17	253	134
可出售物业减值	15	-	2,239
可出售物业处置亏损	15	36	179
结算应付贸易款项收益	8	-	(2,392)
存货减值/(减值回拨)	16	(1,823)	5,437
物业、设备及器材减值回拨	8	-	(346)
营运资金项目变动前的经营现金流		42,258	33,476
营运资金项目净变动	33	(5,405)	11,727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		36,853	45,203
已付利息		(3,476)	(1,409)
已付所得税		(809)	(3,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2,568	40,420
投资活动			
物业、设备及器材之开支		(20,910)	(34,081)
于一家新合营企业的投资	19	-	(9)
处置一家合营企业的投资	19	9	-
出售物业、设备及器材之所得款项		70	5,193
出售可出售物业之所得款项		243	-
已收利息		55	34
已收一家合营企业的股息	19	2,025	2,207
投资活动已用现金流量净额		(18,508)	(26,656)
融资活动			
发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项		-	11
贷款所得款项		-	2,800
租赁付款本金部分		(768)	-
偿还计息贷款		(700)	(5,895)
退还客户按金		(12,382)	(10,565)
融资活动已用现金流量净额		(13,850)	(13,649)
外汇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	3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205	488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959	6,47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7,164	\$ 6,959

随附附注是该等综合财务报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 公司概况及持续经营

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是按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法律成立的加拿大上市有限责任公司，其股份在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多伦多证交所」，股票代码：SGQ)和香港联合交易所(股票代码：1878)上市及交易。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为「本公司」)是一家综合煤炭开采、开发和勘探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悉，Land Breeze II S.à.r.l.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连同其全资附属公司及联属公司，统称「中投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持有本公司约23.8%已发行普通股。Novel Sunrise Investments Limited(「Novel Sunrise」，为中国信达(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信达」)的全资子公司)及Voyage Wisdom Limited分别持有本公司约17.0%及9.5%已发行普通股。

本公司在蒙古国有以下重大的煤炭项目：敖包特陶勒盖露天开采煤矿(「敖包特陶勒盖煤矿」)、Zag Suuj矿藏和敖包特陶勒盖地下矿藏。该等项目位于蒙古国Umnugobi Aimag(南戈壁省)，彼此相距150公里，紧靠中蒙边境。本公司于该等煤炭项目拥有百分之百的权益。

本公司的注册及登记办事处位于20th Floor,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本公司主要营业地点位于香港九龙旺角太子道西193号新世纪广场一座1208-10室。

持续经营假设

本公司的综合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基准编制，即假设本公司最低限度至2020年12月31日将持续经营，并能在正常营运中实现资产变现并清偿到期债务。然而，为实现持续经营，本公司必须产生足够营运现金流、获取额外资本或选择战略重组、再融资或其他交易以提供充足流动资金。

若干不利状况及重大不明朗因素使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编制本公司综合财务报表所采用之持续经营假设存有重大疑问。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有资产亏绌49,218美元，于2018年12月31日则有资产亏绌48,140美元，而于2019年12月31日有营运资金亏绌(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达114,711美元，而于2018年12月31日则有营运资金亏绌203,083美元。

于2019年12月31日的营运资金亏绌中包括多项重大责任，包括就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根据附注25.5所披露的多份延期支付协议之利息共67,106美元。

此外，如综合财务报表附注36所披露，普通股分别从2020年6月19日及2020年8月17日于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交所暂停交易。直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已履行复牌指引(定义见附注36)下的若干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刊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财务报表。然而，如综合财务报表附注25所披露，若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或香港联交所除牌，则触发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违约，引致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的延期立即终止，中投公司并不需要向本公司追讨或发出通知的情况下，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欠款将即时到期并须予支付。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 公司概况及持续经营 续

持续经营假设 续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亦有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87,013美元、商业仲裁拨备5,593美元及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应付利息67,106美元。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须于短期内偿还，包括本公司附属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 (“SGS”)按要求应付蒙古税务局(“蒙古税务局”)未付税项31,843美元。

本公司或未能准时结算所有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因而持续拖延结算结欠供应商及债权人的若干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或会影响本公司的采矿营运，并或会导致潜在法律诉讼及/或可能针对本公司而提出的破产程序。除综合财务报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1月26日，本公司并无面对该等诉讼或程序。

此外，本公司获告知，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宣布自2020年2月11日起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因边境关闭而自2020年2月11日起至2020年3月27日，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

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自2020年3月28日起，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 公司概况及持续经营^续

持续经营假设^续

边境关闭已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量造成不利影响。为减轻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月起暂停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同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共有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于2020年8月至10月生产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生产130万吨。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上述事件或状况之结果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令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严重成疑，因此，本公司可能无法于日常业务过程中变现资产并解除债务。倘编制综合财务报表采用的持续经营基准被确定为不恰当，则将须作出调整，将本公司资产账面值撇减至其可变现价值，就可能产生的任何额外负债进行拨备，并将非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负债分别重新分类至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该等调整的影响尚未于综合财务报表中反映。倘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则其可能被迫根据适用的破产及资不抵债法案寻求宽免。

本公司管理层已编制涵盖2019年12月31日起的12个月期间的现金流预测。现金流预测已计及本公司业务于预测期内将产生的预期现金流，其中包含节流措施。具体而言，本公司已计及以下改善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及财务状况的措施，其中包括：(i)与中投公司订立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在若干条件前提下将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延迟至2023年8月31日支付；(ii)与若干供应商达成延期支付安排并优化付款条款；(iii)SGS计划自2020年6月起按月付款，减少拖欠蒙古税务局的未偿还应付税项；(iv)透过湿洗及混煤减少低质量煤炭的存货；及(v)自2020年8月起恢复采煤活动，增加煤炭供应。此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刊发所有未公布之财务业绩，以遵守复牌指引的其中一项必须履行条件，使普通股避免于香港联交所除牌，继而触发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违约。经考虑上述措施，及鉴于中蒙边境自2020年3月28日起重新开放，董事认为将有足够财务资源继续其营运，及履行其于2019年12月31日起未来12个月到期的财务责任，并因此信纳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综合财务报表乃属恰当。

影响本公司流动资金状况的因素已得到密切监察，包括但不限于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中国的经济增长、煤炭市场价格、生产水平、营运现金成本、资本成本、本公司营运所在国家的货币的汇率，以及勘探及酌情开支。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无任何外部强加的资本要求。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 编制基准

2.1 合规声明

综合财务报表(包括比较数据)乃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本公司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综合财务报表已于2020年11月26日获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批准并授权刊发。

2.2 呈列基准

除若干按公允价值计量之财务资产及财务负债外，综合财务报表按照历史成本基准编制。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于附注31进一步披露。

2.3 采纳新订及经修订准则及诠释

以下为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采纳的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诠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	租赁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	所得税之不确定性之处理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之修订本	具有负补偿之提前还款特性
国际会计准则第19号之修订本	计划修正、缩减或清偿
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之修订本	于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之长期权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 国际会计准则第12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3号之修订本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15年至2017年周期之年度改进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追溯性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惟于该准则内特定过渡条文项下许可下并无重列2018年呈报期间的比较数字。因新租赁规则产生的重新分类及调整因此于2019年1月1日于年初综合财务状况表中确认。

除于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综合财务报表所披露者外，并无其他尚未生效之新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诠释预计将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时确认的调整

于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时，本公司确认与先前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的租赁有关的租赁负债。此等负债按剩馀租赁付款的现值计量并使用截至2019年1月1日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贴现。于2019年1月1日对租赁负债应用的承租人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为15%。

就以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租赁而言，本公司将紧接过渡前的租赁资产及租赁负债账面值确认为于首次应用日期的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账面值。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的计量准则仅于该日期后应用。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确认为紧随初步应用日期后对相关使用权资产的调整。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 编制基准 续

2.3 采纳新订及经修订准则及诠释 续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时确认的调整 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经营租赁承担	\$	1,393
采用首次应用日期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进行的贴现	\$	1,118
加：于2018年12月31日确认的融资租赁负债		113
减：按直线法确认为开支的短期租赁		(20)
于2019年1月1日确认的租赁负债	\$	1,211
其中：		
流动租赁负债	\$	631
非流动租赁负债		580
	\$	1,211

其他使用权资产乃按相当于租赁负债的金额计量，并与经由于2018年12月31日在综合财务状况表确认之租赁有关的预付或应计租赁付款的任何款项进行调整。于首次应用日期并未有亏损性租赁合同导致使用权资产进行调整。

确认与建筑有关的使用权资产：

	于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建筑	\$ 605	\$ 1,159
使用权资产总值	\$ 605	\$ 1,159

于2019年1月1日会计政策的变动对以下资产负债表的项目产生影响：

- 物业、设备及器材－增加1,159美元
-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减少9美元
- 预付开支－减少267美元
- 租赁负债－增加1,098美元

于2019年1月1日累计亏绌的影响净额增加197美元。

于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时，本公司已使用以下该准则许可的实际权宜措施：

- 对具有合理类似特征的租赁组合使用单一贴现率；
- 依赖先前关于租赁是否繁重的评估；
- 对于2019年1月1日剩余租赁期少于12个月的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为短期租赁；及
- 当合约包含延长或终止租赁的选择时，以事后确认方式确定租赁期。

本公司亦已选择不重新评估在首次应用日期合约是否或包含租约。相反，对于在过渡日期之前订立的合约，本公司依据其作出的评估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及国际财务报告诠释委员会第4号厘定一项安排是否包含租赁。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 编制基准 续

2.3 采纳新订及经修订准则及诠释 续

本公司的租赁活动及其会计方法

本公司租赁多项办公空间及物业。租约一般固定为期3至5年，惟可能涵盖下文所述延期选择权。租赁条款按个别基准协商且包含多种不同条款及条件。租赁协议并无施加任何条款，惟租赁资产不得用作借款的担保品。

截至2018年财政年度，物业、设备及器材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根据经营租赁作出的付款(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优惠)于租赁期内以直线法自损益扣除。

自2019年1月1日起，租赁于租赁资产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及相应负债。每笔租赁付款分配至负债及融资成本。融资成本于租期内自损益扣除，藉此制定各期间负债结余的固定周期利率。使用权资产按资产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较短者为准)以直线法折旧。

租赁产生的资产及负债初步按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包括以下租赁付款的净现值：

- 固定付款(包括实物固定付款)，减任何应收租赁优惠；
- 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
- 剩余价值担保下的承租人预期应付款项；
- 采购权的行使价格(倘承租人合理地确定行使该权利)；及
- 终止租赁的罚款(倘租赁条款反映承租人行使该权利)。

租赁付款采用租赁隐含的利率贴现。倘无法厘定该利率，则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中以类似条款及条件借入获得类似价值资产所需资金所需支付的利率。

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计量，包括以下各项：

- 租赁负债的初步计量金额；
- 于开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赁付款，减去任何所得的租赁优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复成本。

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付款以直线法于损益确认为开支。短期租赁指租赁期为12个月或以下的租赁。本公司之租赁概不包括延期或终止选择权。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 编制基准 续**2.4 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准则**

下列可能与本公司财务报表有关的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经已颁布，惟尚未生效亦未经本公司提早采纳。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修订本)	业务的定义 ¹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8号(修订本)	重大的定义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修订本)	利率基准改革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	保险合同 ³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修订本)	投资者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之间出售或注入资产 ⁶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修订本)	租赁—新冠病毒相关租金宽减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修订本)	对概念框架的提述 ⁴
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修订本)	物业、设备及器材：拟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项 ⁴
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修订本)	亏损性合约—履行合约的成本 ⁴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本)	负债分类为流动或非流动 ⁵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本)	2018年至2020年周期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年度改进 ⁴

¹ 于2020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² 于2020年6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³ 于2021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⁴ 于2022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⁵ 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⁶ 修订本原计划于2018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期间生效。生效日期现已被延迟/移除。提早采纳该等修订本仍获准许。

本公司尚未表明是否该等新规定将对本公司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变更。

2.5 前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于2018年进行的可疑交易

于2018年12月17日，本公司宣布得悉若干有关本公司前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前任管理层及员工」)过往行为的资料，该等行为可能涉嫌前任管理层及员工严重欺诈、不当挪用公司资产，以及其他刑事违法行为，该等行为涉及2016年至2018年上半年期间的过往交易(「可疑交易」)，与内蒙古南戈壁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属公司)及若干煤炭贸易及运输公司有关，部分煤炭贸易及运输公司据称与前任管理层及员工或其关联人有关或由其控制。同日，董事会扩大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的特别委员会(「特别委员会」)，对可疑交易、有牵连的前任管理层及员工及其对本公司业务及事务的影响(如有)进行正式的授权调查(「正式调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若干牵涉可疑交易的煤炭贸易公司之销售共12,238美元。于2019年3月30日，特别委员会已完成正式调查并已向董事会交付概述其主要发现的总结报告，该报告于2019年3月30日举行的会议上获采纳及批准。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3.1 综合基准

综合财务报表包括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及其主要控制附属公司的财务报表(附注32)。

年内购买或出售之附属公司的业绩自收购生效日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止(视具体情况而定)纳入综合全面收入表。所有集团公司间的交易、余额、收入和开支在综合账目时对冲。

当本公司面临或有权自其所涉及实体获得多种回报及有能力透过其自身能力对该实体施加影响力时，本公司控制该实体。

3.2 外币

综合财务报表均以美元列报，美元为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的功能货币。本公司旗下各实体有其自身的功能货币，而各实体财务报表所列项目均以该功能货币计量。以外币结算之交易最初按交易日以美元汇率入账。以外币计值的货币资产和负债按各报告期末通行的汇率重新换算为美元。以外币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项目使用交易日的汇率换算。以外币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项目使用确定公允价值之日的汇率换算。

于报告期末，具有外币功能货币的实体的资产及负债乃按报告期末的汇率换算为美元，溢利或亏损则按年内加权平均汇率换算为美元。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乃于其他全面收入内确认，并于汇率波动储备中累计。于出售外国业务时，其他全面收入中与特定外国业务相关的项目于损益内确认。

3.3 借款成本

与合格资产的收购、建设或制造直接相关的借款成本，由于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来准备其拟定用途或出售的资产，均资本化为该等资产的部分成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列作开支及包括在损益内。

3.4 存货

煤炭存货以生产成本和可变现净值之较低者计量。生产成本以加权平均成本法计算，其中包括直接和间接劳工、经营材料和物料、加工成本、运输成本以及固定和可变经常开支的应占部分。固定及可变经常开支包括折旧及耗损。可变现净值等于产品未来预计售价减预计完工成本及必需销售成本。

材料和物料存货包括以加权平均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减过时存货拨备)之较低者计值的易耗部件和物料。重置成本被视作可变现净值的最佳计量方式。若使用物料生产之成品的预计售价将等于或高于成本，则此等物料将不会减记至成本以下。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5 租约

A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起应用的会计政策)

所有租赁(不论是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须于财务状况表内资本化为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惟为实体提供会计政策选项，可选择将(i)属短期租赁之租赁及/或(ii)相关资产属低价值资产之租赁资本化。本公司已选择不就低价值资产及于开始当日租期少于12个月之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与该等租赁相关之租赁款项已于租期内以直线法支销。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应按成本确认，并将包括：(i)初始计量租赁负债之金额(见下文有关租赁负债入账之会计政策)；(ii)于开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赁款项减去任何已收租赁奖励；(iii)承租人产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拆除及移除相关资产以符合租赁条款及条件所规定情况时将产生之估计成本，除非该等成本乃为生产存货而产生则作别论。除符合投资物业或某类物业、设备及器材(本公司就此应用重估模型)定义之使用权资产外，本公司应用成本模型计量使用权资产。根据成本模型，本公司按成本减去任何累计折旧及任何减值亏损计量使用权资产，并就租赁负债之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符合投资物业定义之使用权资产乃按公允价值列账，而符合持作自用的租赁土地及楼宇定义之使用权资产乃按公允价值列账。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按于租赁开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赁款项现值确认。如可即时厘定租赁隐含之利率，则租赁款项使用该利率贴现。如不可即时厘定该利率，则本公司将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贴现。

下列就于租期内使用相关资产之权利而于租赁开始日期尚未支付之款项被视为租赁款项：(i)固定款项减任何应收租赁奖励；(ii)视乎某一指数或比率而定之可变租赁款项(初步按于开始日期之指数或比率计量)；(iii)承租人根据余值担保预期应付之金额；(iv)购买选择权之行使价(倘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及(v)终止租赁之罚款(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选择权终止租赁)。

于开始日期后，本公司将以下列方式计量租赁负债：(i)增加账面值以反映租赁负债利息；(ii)减少账面值以反映已作出之租赁款项；及(iii)重新计量账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评估或租赁修订，例如某一指数或比率改变、租赁期改变、实质固定租赁款项改变或对于购买相关资产之评估改变令未来租赁款项改变。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5 租约 续

B 租赁(直至2018年12月31日应用的会计政策)

当租赁条款将绝大部份所有权之风险及回报转移至承租人时，该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其他所有租赁皆归类为经营租赁。

根据融资租赁持有之资产初步按公允价值或最低租赁付款之现值(如金额较低)确认为资产。相应之租赁承担以负债列示。租赁付款按资本及利息进行分析。利息部份于租期内于损益扣除，并以于租赁负债中占固定比例方式计算。资本部份减去欠付出租人之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之租金总额将于租期内以直线法在损益扣除。已收取之租赁奖励于租期内确认为租金开支总额之一部份。

3.6 物业、设备及器材

物业、设备及器材包括本公司的营运机械及基建、在建工程和矿业资产。物业、设备及器材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损耗和累计减值损失列账。

初始确认

营运机械及基建项目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格或建筑成本，包括供应商预付款项、使资产到达所在位置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任何成本、填平责任的初步估计以及资本化借贷成本。

在建工程竣工后且可用于既定用途时将被列入相应的物业、设备及器材类别。

收购矿业资产权益有关的所有直接费用根据个别物业的情况为基础进行资本化。矿业资产的成本亦包括矿业资产开发费用(附注3.7)、若干递延剥采费用(附注3.8)及本公司矿业资产的填平报废责任(附注3.9)。

折旧和耗损

折旧和耗损乃使用直线法或单位产量法在以下估计使用年期撤销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成本(减预计残值)的比率计提：

移动装置	5至7年
其他经营设备	1至10年
建筑和道路	5至20年
在建工程	不会折旧
矿业资产	基于探明和概算储量的单位产量

在出售、重新分类至待售或继续使用资产预计将不会产生未来经济利益时将会终止物业、设备及器材原成本及相关累计折旧的确认。出售资产的任何收益或亏损，即净出售所得款与资产账面值之差额，在损益中确认。

本公司每年评估物业、设备及器材的余值、估计使用年期和折旧方法，并且本公司将追溯应用评估所导致的任何变化。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7 矿业资产

评估及勘探开支

评估及勘探开支列入期内所产生的损益，直到确定该矿业资产达到技术及经济效益可行。

生产阶段

在矿业资产开发可作拟定用途时，其进入生产阶段，并使用矿业资产计划中预期可开采的估计资源量作为耗损技术，按单位产量法记录矿业资产之耗损。管理层根据数个定性和定量因素作出何时资产可作拟定用途的决定，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

- 已经达到待采煤炭的水平或标准；及
- 已经完成主要营运机械及基建的试营运。

3.8 开发与生产剥采成本

一旦矿业资产被厘定达到技术及经济效益可行，则本公司随后的勘探及评估及开发开支资本化为物业、设备及器材内的矿业资产成本。

当符合下列三项标准时确认剥采活动资产：

- 与剥采活动相关之未来经济效益(提升矿体开采能力)将很有可能流入企业；
- 企业能辨认开采能力提升之所属矿体组成部分；及
- 与该组成部分相关剥采活动之有关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倘并未符合所有标准，剥采活动成本纳入产生期间生产存货的成本。

3.9 报废、重建及同类责任

倘本公司因收购、建造、发展或正常使用有关资产而产生法定、合同、推定或法律责任(包括有关矿场填平的责任)，则本公司就此等责任确认拨备。起初，资产报废责任以其产生期间的现值确认拨备。于首次确认有关责任后，相应的资产报废责任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账面值，而成本则采用单位产量法在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期内摊销为开支。于首次确认资产报废责任后，有关责任的账面值随著时间的推移逐渐增加，并根据清偿债务时所需的相关现金流量的折现率及金额或时间的变动作出调整。所用折现率为信贷经调整无风险利率。

3.10 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合营业务或合营企业就合营安排分类，视乎合营安排所涉及各方之权利及责任而定。分类为合营业务之合营安排要求企业对其拥有合法权利或责任的各项资产、负债、收入及开支进行确认。分类为合营企业之合营安排须使用权益会计法入账。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11 股票付款

股票交易付款

本公司员工(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股票付款方式收取部分薪酬，据此员工提供服务作为权益工具的代价(「权益结算交易」)。

倘已向非员工发行权益工具，而实体所收取作为代价的部分或全部货品或服务的价值未能可靠地计量，则按股票付款的公允价值计量。否则，股票付款乃按已收货品或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

权益结算交易

员工权益结算交易之成本乃参照该权益工具于奖励授予日期的公允价值计量。

在表现及/或服务条件达成期间内确认权益结算交易的成本以及购股权储备相应增加，直到相关员工完全可享相关奖励之日为止。在各报告日期对权益结算交易确认的累计费用，乃反映本公司对最终归属之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对于最终未予归属的奖励，则不确认任何开支。

倘若权益结算奖励的条款有所变更，所确认之开支最少须达到犹如条款无任何变更之水平。倘若按变更日期的计算，任何变更导致股票付款安排之总公允价值有所增加，或为员工带来其他利益，则应另外就此等变更确认开支。

3.12 每股盈利/(亏损)

每股基本盈利/(亏损)乃以本公司股权持有人应占溢利或亏损除以报告期内在外流通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每股摊薄盈利/(亏损)乃通过调整本公司股权持有人应占溢利或亏损除以所有摊薄每股等值的影响的在外流通股份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本公司的摊薄每股等值项目包括购股权和可换股债券。

3.13 税务

所得税开支等于即期应缴税款与递延税款的总额。

即期所得税

即期及过往期间的即期所得税资产及负债，乃按预期可自税务局收回或须向税务局缴付的金额计量。用于计算有关金额的税率及税法为各报告期末实质上已颁布者。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乃根据资产及负债的税基及其用于财务报告目的的账面值之间于各报告期末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负债法计提拨备。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13 税务 续

递延所得税 续

递延所得税负债乃就所有应课税暂时性差异予以确认，惟以下情况除外：

- 倘若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起因，是由于在一宗非业务合并的交易中初始确认商誉或初始确认的资产或负债，而且在交易时，对会计利润或应课税利润或亏损均无影响；及
- 对于涉及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的投资的应课税暂时性差异而言，倘若回拨暂时性差异的时间可以由母公司、投资者或合营者控制，以及暂时性差异不可能于可见未来回拨。

对于所有可扣减暂时性差异、结转的未用税项抵扣及未用税损，若日后有可能出现应课税利润，可用以抵扣此等可扣减暂时性差异、结转的未用税项抵扣及未用税损，则递延所得税资产一律确认入账。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值，在各报告期末予以审阅。若不再可能有足够应课税利润用以使用相关所得税资产的全部或部分，则扣减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未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于各报告期末进行重新评估，并当可能有未来应课税溢利可供收回递延税项资产时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仍按资产变现或负债清偿的年度预期适用的税率计算，并以在各报告期末大致上已经生效的税率(及税法)结算。

与直接在权益上确认的项目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在权益上确认，而不在损益上确认。

当且仅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税项资产及当期税项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税项资产及递延税项负债是与同一税务当局对同一纳税主体徵收的税项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徵收相关，但在大额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预期结算或回拨的各未来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税项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方可互相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 财务工具

(a) 财务资产

所有财务资产最初均以公允价值列账，之后则指定为以下财务资产之一：其后透过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价值计量(「FVOCI」)或透过损益按公允价值计量(「FVTPL」)及按摊销成本计量。

分类取决于管理财务资产及现金流量合约条款之实体业务模式。

就按公允价值计量之资产而言，收益及亏损将于损益或其他全面收入记账。就并非持作买卖之股本工具投资而言，其收益及亏损之计量将取决于本公司是否于初始确认时已作出不撤回选择，按FVOCI将股本投资列账。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14 财务工具 续

(a) 财务资产 续

本公司于及仅于管理该等资产之业务模式改变时，方会重新分类债务投资。

就持作收回合同现金流量的资产而言，倘有关资产的现金流量仅为支付本金及利息，则按摊销成本计量。来自该等财务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入融资收入。终止确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亏损连同外汇收益及亏损于损益直接确认，并于其他收益／(亏损)呈列。减值亏损于综合全面收益表呈列为其他经营开支。

就持作收回合同现金流量及出售财务资产的资产而言，且有关资产的现金流量仅为支付本金及利息，则按FVOCI计量。账面值变动计入其他全面收入，惟于损益确认的减值收益或亏损、利息收益及外汇收益及亏损的确认则除外。终止确认财务资产时，先前于其他全面收入确认的累计收益或亏损由权益重新分类至损益并于其他收益／(亏损)确认。来自该等财务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入融资收入。外汇收益及亏损于其他收益／(亏损)呈列，而减值开支则于综合全面收益表作为其他经营开支呈列。

不符合摊销成本或按FVOCI标准的资产按FVTPL计量。其后按FVTPL计量的债务投资的收益或亏损于其产生期间在损益的其他收益／(亏损)以净值确认及呈列。

(b) 财务负债

财务负债于首次确认时分类为按FVTPL列账之财务负债、贷款及借款、应付款项、或指定为有效对冲之对冲工具(如适用)。

所有财务负债初步按公允价值确认，且倘为贷款及借款及应付款项，则扣除直接应占成本。

归类为按摊销成本计量之财务负债初步按公允价值减直接应占交易成本确认。于初步确认后，按摊销成本计量之财务负债其后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计量。实际利率法为计算财务负债摊销成本及于有关期间分配利息开支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可准确将估计未来现金支出于财务负债之预计年期或较短期间(如适用)贴现之利率。

归类为FVTPL的财务负债包括在初次确认时指定为FVTPL的财务负债。除非衍生工具(包括独立的内嵌衍生工具)指定为有效的对冲工具，否则亦会分类为FVTPL的财务负债。归类为FVTPL之财务负债的交易成本于产生时列作开支。在初次确认之后的各报告期末，归类为FVTPL的财务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并且在公允价值发生变化的期间直接在损益中确认公允价值变化。在损益中确认的净收益或亏损不包含财务负债的任何已付利息。对于指定为FVTPL的负债，因信贷风险而产生的变动于其他全面收入中确认。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15 财务资产减值

本公司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须遵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新预期信贷损失(「预期信贷损失」)模型。

本公司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简化法以计量预期信贷损失，就所有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使用全期预期亏损拨备。本公司对违约情形的定义为，倘应收客户款项逾期超过六个月，或倘有合理且可靠的证据表明客户将无法清偿其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这导致本年度应收贸易款项的亏损拨备增加1,971美元。有关详情请参阅附注31。

3.16 财务资产和财务负债的终止确认

财务资产于自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时或于财务资产被转让时及于本公司转让财务资产所有权的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时予以终止确认。于终止确认某项财务资产时，该资产账面值与所收取及应收取的代价及直接于权益内确认的累计盈亏总和之差额在损益中确认。

财务负债于相关合约订明的责任获解除、被取消或届满时予以终止确认。已终止确认之财务负债的账面值与已付和应付代价之差额在损益中予以确认。

3.17 非财务资产的减值

于各报告期末，本公司审阅其有形及无形资产账面值，以确认是否有任何迹象显示此等资产出现减值亏损。若存在任何此等迹象，将估计资产之可收回金额，以确定减值亏损(若有)的程度。若未能估计个别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将估计资产所属现金产生单位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为公允价值减销售成本和使用价值的较高者。在评估公允价值减销售成本时，会考虑到最近的市场交易。本公司亦会考虑到适合的估值模型结果，普遍会根据从持续使用而产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及资产最终处置而决定。在评估使用价值时，采用可反映资金时间价值及资产特定风险的现行市场评估税前贴现率将估计未来现金流量贴现至现值。

若资产(或现金产生单位)的可收回金额估计低于其账面值，资产(或现金产生单位)的账面值则调低至其可收回金额。减值亏损实时在损益确认。

倘减值亏损其后回拨，则资产(或现金产生单位)账面值会调高至经修订估计可收回金额，但已增加之账面值不得超过倘资产(或现金产生单位)于过往期间并无确认减值亏损时之账面值。

3.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银行现金及初始到期日为三个月或更短的短期货币市场工具。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19 收益确认

客户合约收益于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予客户时确认，该金额应能反映出本公司就交换该等商品或服务而有权获得的代价的金额，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所收取的款项。收益不包括增值税或其他销售税，并已扣减任何贸易折扣。

视乎合约条款及适用于该合约的法律，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可于一段时间内或于某一时间点转移。倘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满足下列条件，则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将于一段时间内转移：

- 提供客户收到且同时消耗的所有利益；
- 本公司履约时创造或提升客户所控制的资产；或
- 并无创造对本公司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资产，而本公司可强制执行权利收回至今已完成履约的款项。

倘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于一段时间内转移，将按整个合约期间已完成履约责任的进度进行收益确认。否则，收益于客户获得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的时间点确认。

倘合约载有融资部分，向客户提供货品或服务转让的重大融资利益超过一年，则收益按应收金额的现值计量，并使用于本公司与客户之间在合约开始时的独立融资交易反映的贴现率进行贴现。倘合约载有融资部分，向本公司提供重大融资利益，则根据该合约确认的收益包括根据实际利率法的合约负债附有的利息开支。就承诺货品或服务付款与转让之间的期限为一年或以内的合约而言，交易价格不会使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的可行权宜方法就重大融资部分的影响作出调整。

矿业煤炭销售

销售矿业煤炭的收入于商品交付予客户及所有权已转让的时间点确认。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就未偿还本金以适用利率按时间基准累计。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指本公司因已自客户收取代价(或到期收取的代价)，而须向客户转让服务的责任。

3.20 拨备

若本公司目前的责任(包括法定或推定)是由于过去已发生之事件所致，并且可能未来需要调配资源以清偿该责任，同时能够可靠估计有关责任的金额，则会确认拨备。

拨备以清偿该责任预计需要的开支现值计量，使用反映资金时间价值及责任特定风险的现行市场评估税前比率。随著时间而增加的拨备确认为融资成本。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3.21 关连方交易**

- (a) 倘下列情况适用，该名人士或该名人士之近亲即被视为与本公司有关连：
- (i) 对本公司有控制权或共同控制权；
 - (ii)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或
 - (iii) 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员。
- (b) 倘任何下列情况适用，该实体即被视为与本公司有关连：
- (i) 该实体及本公司属同一集团之成员(即各母公司、附属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互相关连)。
 - (ii) 一实体为另一实体之联营公司或合营企业(或为某一集团之成员之联营公司或合营企业，而该另一实体为此集团之成员)。
 - (iii) 两个实体皆为相同第三方之合营企业。
 - (iv) 一实体为第三方实体之合营企业及另一实体为第三方实体之联营公司。
 - (v) 该实体为本公司或与本公司有关连之实体之雇员福利而设之离职后福利计划。
 - (vi) 该实体受(a)项所识别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于(a)(i)项所识别人士对实体有重大影响，或是实体(或实体之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viii) 实体或实体作为集团任何成员公司其中一部分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员服务。

任何人士之近亲为可能预期于与该实体之交易中影响该名人士或受该名人士影响之家族成员，包括：

- (i) 该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侣；
- (ii) 该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侣之子女；及
- (iii) 该名人士或其配偶或同居伴侣之受养人。

3.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以下是运用会计政策时所作出判断和估计的相关信息，其对综合财务报表确认的金额有重大影响：

持续经营假设

本公司董事编制综合财务报表时已假设本公司在可见将来将能持续经营，其为一项关键判断，对综合财务报表内确认的金额影响最大。持续经营假设之评估涉及董事对本身具不确定性的未来事件结果或状况作出判断。经考虑可能产生业务风险而个别或共同对综合财务报表附注1所载持续经营假设造成重大疑问之所有主要事项或状况后，董事认为本公司有能力持续经营。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续

资产账面价值和减值费用检讨

在确定账面价值和减值费用时，本公司的管理层对于非财务资产将检讨可收回总额(公允价值去除销售成本或使用价值，取其两者之中较高者为准)。这决定过程和期间的个别假设，要求管理层按照每个报告期之中，可取得的最佳信息来作决定。这些假设的改变可能影响非财务资产和财务资产减值测试的结果，亦会影响在损益表中确认的减值费用，以及因此而计算出的资产账面价值。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

本公司确定于2019年12月31日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存在减值迹象。该等减值迹象为中国未来的煤价存在不确定性，及低于预算产量。

因此，本公司进行了减值测试，使用贴现未来现金流估值模型将本公司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之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去除销售成本」(「FVLCTD」)进行比较。本公司的现金流估值模型计及本公司最近可供使用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2019年12月31日的售价、销量、洗煤产能、经营成本及矿井生产寿命期估计。本公司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之账面值为136,371美元。

估值模型所采用的主要估计及假设包括以下各项：

- 独立第三方工程公司之煤矿资源及储量估计；
- 独立市场咨询公司之售价预测；
- 预期销量与开采计划的生产水平相符；
- 矿井寿命期内煤炭产量、剥采率、资本成本及经营成本；及
- 根据市场、国家及资产特定因素分析的税后折现率为11%。

评估模式的主要敏感性如下：

- 长期价格估计每增长／(下降)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允价值增加／(减少)约20,264／(20,211)美元；
- 税后折现率每上升／(下降)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允价值(减少)／增加约(28,731)／31,379美元；
- 现金采矿成本估计每增加／(减少)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允价值(减少)／增加约(13,342)／13,396美元；及
- 蒙古通胀率每上升／(下降)1%，现金产生单位之估计公允价值(减少)／增加约(4,500)／4,500美元。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续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现金产生单元 续

该减值分析并无发现减值亏损状况或减值回拨，因此于2019年12月31日并无作出减值，亦无需作出减值回拨。倘长期价格估计下降19%、税前折现率上升超过35%、现金采矿成本估计增加29%或蒙古通胀率上升73%，均可能引致现金产生单位作出减值。本公司相信，进行减值分析时所采用的估计及假设事项属合理；然而，该等估计和假设受重大不明朗因素及判断影响。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之预期信贷损失

本公司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简化法以计量其应收贸易款项之预期信贷损失及根据可能发生之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违约事件评估预期信贷损失。本公司厘定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之亏损拨备为21,976美元(2018年：20,005美元)。

预测资源

本公司在适当合资格人士编制之有关矿体之规模、深度及形状之地质数据之资料之基础上对其矿产资源进行预测，并需要作出复杂地质判断对数据进行诠释。资源预测之变动可能会影响开矿权益之账面值、矿场修复拨备、递延税项资产确认及折旧及摊销费用。

预测可回收储量

储量预测涉及根据多种因素的判断，该等因素包括知识、经验及行业惯例等，而该等预测的准确性或受很多因素影响，包括与煤炭价格、经营成本、矿场计划及可用寿命、煤炭质量及回收率、外汇汇率及通胀率等有关的预测和假设。储量预测由合资格人士作出，但将受以上预测及假设中的变动影响。

预测可回收储量是用于厘定矿物财产的耗损、计算递延生产剥采成本、执行减值测试及预测支付报废、复修及类似费用的时间。因此，用于厘定可回收储量的预测及假设可影响在损益内确认的资产账面值、耗损开支及减值支出，以及报废、复修及类似责任的账面值。

长期F级煤炭存货

由于中国当局对策克边境制定了进口限制，本公司自2018年12月15日起被禁止向中国运输销售F级的煤炭产品。本公司有意于洗煤及配煤后变现F级煤炭存货的价值，以符合中国当局的进口标准。由于洗煤及配煤能力有限，一部分F级煤炭产品被归类为非流动存货。于2019年12月31日，9,332美元的F级煤炭产品被归类为非流动(2018年12月31日：无)。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概要 续

3.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续

估计额外应付特许费用

于2017年，于计算须向蒙古政府支付的特许费用时，本公司被蒙古税务部门指示要使用蒙古政府确定的「基准价」，而非按照实际合同价格计算之销售价格。管理层相信其对相关法律之解读合理，并会维持本公司就特许费用的立场，且就额外应付特许费用作出之拨备属充分。

于2019年9月4日，蒙古政府进一步公布了一项特许费用机制决议。由2019年9月1日起，如果合同销售价格低于蒙古政府厘定之基准价超过30%，则应付特许费用将会根据蒙古政府的基准价而非合同销售价格计算。

物业、设备及器材的可使用年期和折旧率

按照物业、设备及器材的估计使用年期和折旧率分派折旧费用，惟矿场以证实及探明储量按单位产量法计算折旧。因此，使用年期或折旧率相对初始估计值的变化将影响物业、设备及器材的账面价值，相关调整将于损益确认。

4. 分部信息

本公司有一个可呈报经营分部，即煤炭分部。本公司的首席执行官(主要经营决策人)审阅煤炭分部的独立财务信息，将此等财务信息用于作出向该分部调配资源的决策及评估其表现。该分部主要在蒙古从事煤炭开采、开发及勘探及在蒙古及中国从事煤炭物流及贸易。本公司的公司分部并无赚取收入，因此不符合经营分部的定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煤炭分部有13家活跃客户，最大客户占收益的42%，第二大客户占收益的36%，第三大客户占收益的9%，第四大客户占收益的6%及其他客户占收益的剩余7%。于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来自客户合约收益(指销售煤炭)的明细于某一时间点确认。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4. 分部信息 续

按经营分部对本公司的资产、负债、呈报损益及收入的账面值的分析如下：

	煤炭分部		总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业绩	\$	35,350	\$ 35,350
对账：			
融资收入			4,293
融资成本			(23,858)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ⁱ⁾			(8,217)
税前溢利		\$	7,568
分部资产			
物业、设备及器材	\$	136,371	\$ 136,371
于合营企业之投资		17,521	17,521
存货		61,569	61,569
其他分部资产 ⁽ⁱⁱ⁾		11,599	11,599
对账：			
分部间应收款项抵销 ⁽ⁱⁱⁱ⁾			(599,479)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资产 ⁽ⁱⁱⁱ⁾			600,846
总资产		\$	228,427
分部负债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	74,344	\$ 74,344
递延收入		16,057	16,057
商业仲裁拨备		5,593	5,593
计息借款		2,835	2,835
报废责任		8,605	8,605
其他分部负债 ^(iv)		596,697	596,697
对账：			
分部间应付款项抵销 ^(iv)			(599,479)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负债 ^(v)			172,993
总负债		\$	277,64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煤炭分部
其他分部信息			
分部收益	\$	129,712	
资产减值回拨 ^(vi)	\$	(1,069)	
折旧及摊销	\$	22,596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	1,329	
融资成本	\$	4,152	
融资收入	\$	124	
本期所得税支出	\$	3,367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4. 分部信息 续

	煤炭分部		总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业绩	\$	(11,503)	\$ (11,503)
对账：			
融资收入			137
融资成本			(22,209)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ⁱ⁾			(3,722)
税前亏损		\$	(37,297)
分部资产			
物业、设备及器材	\$	138,455	\$ 138,455
于合营企业之投资		18,831	18,831
存货		47,109	47,109
其他分部资产 ⁽ⁱⁱ⁾		18,805	18,805
对账：			
分部间应收款项抵销 ⁽ⁱⁱⁱ⁾			(583,988)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资产 ⁽ⁱⁱⁱ⁾			588,394
总资产		\$	227,606
分部负债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	85,079	\$ 85,079
递延收入		12,658	12,658
商业仲裁拨备		12,508	12,508
计息借款		4,138	4,138
报废责任		6,852	6,852
其他分部负债 ^(iv)		586,982	586,982
对账：			
分部间应付款项抵销 ^(iv)			(583,988)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负债 ^(v)			151,517
总负债		\$	275,74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煤炭分部
其他分部信息			
分部收益	\$		103,804
资产减值支出 ^(vi)	\$		28,356
折旧及摊销	\$		36,668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		1,631
融资成本	\$		6,369
融资收入	\$		47
本期所得税支出	\$		3,828

(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业及其他未分配开支分别主要包括薪金及工资2,714美元及4,357美元、法律及专业费用2,345美元及2,350美元以及企业行政开支(附注9)。有关受损机器的保险赔偿4,850美元计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业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ii)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其他分部资产分别主要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受限制现金7,924美元及5,448美元以及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1,762美元及4,309美元。于2018年12月31日，其他分部资产亦包括应收票据2,500美元及可出售物业4,093美元。

(iii)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资产主要包括分部间应收款项，为集团内公司间性质。

(iv) 其他分部负债主要包括分部间应付款项，为集团内公司间性质。

(v)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企业及其他未分配负债分别主要包括可换股债券(附注25)以及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12,669美元及14,497美元。

(v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资产减值支出/(减值回拨)与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附注13)、存货(附注16)及预付开支(附注17)有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资产减值支出与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附注13)、可出售物业(附注15)、存货(附注16)、预付开支(附注17)以及物业、设备及器材(附注18)有关。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4. 分部信息 续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位于蒙古、香港及中国。

	蒙古	香港	中国	综合总计
收益 ⁽ⁱ⁾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129,712	\$ 129,71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103,804	103,804
非流动资产				
于2019年12月31日	\$ 162,865	\$ 390	\$ 819	\$ 164,074
于2018年12月31日	161,002	140	683	161,825

(i) 上述收入信息乃基于客户位置得出。

5. 收益

收益为已售货品的价值，来自煤炭贸易。

6. 按性质划分的开支

本公司的税前溢利/(亏损)经扣除/(计入)以下项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折旧	\$ 15,726	\$ 20,690
审计师酬金	764	493
雇员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工资	\$ 9,790	\$ 9,838
权益结算购股权支出(附注28)	47	79
退休金计划供款	1,302	966
	\$ 11,139	\$ 10,883
经营租约下的租金付款	\$ 128	\$ 925
外汇亏损/(收益)	(706)	643
煤炭库存存货减值/(减值回拨)(附注16)	(1,823)	5,437
特许费用	11,639	8,237
中投公司管理费(附注32)	3,185	2,098
境外付款其他税项(附注8)	1,881	599
商业仲裁拨备(附注21)	485	124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拨备(附注13)	501	20,892
预付开支减值(附注17)	253	134
可出售物业处置亏损(附注15)	36	179
出售物业、设备及器材之收益(附注18)	(29)	(994)
物业、设备及器材减值回拨净额(附注18)	-	(346)
延期偿还应付贸易账款罚款	-	427
结算应付贸易账款之收益	-	(2,392)
可出售物业减值(附注15)	-	2,239
矿场营运成本及其他	56,701	44,070
经营开支总额	\$ 99,880	\$ 114,338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7. 销售成本

本公司的销售成本包括以下金额：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经营开支	\$ 59,549	\$ 45,604
股票薪酬开支(附注28)	9	4
折旧及耗损	11,028	7,693
特许费用	11,639	8,237
煤炭库存存货减值/(减值回拨)(附注16)	(1,823)	5,437
煤矿营运的销售成本	80,402	66,975
闲置矿场资产的销售成本 ⁽ⁱ⁾	3,998	12,860
销售成本	\$ 84,400	\$ 79,835

(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闲置矿场资产的销售成本包括折旧费用3,998美元(2018年：包括折旧费用12,860美元)。折旧费用与本公司闲置设备及器材有关。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确认为销售成本费用的存货成本总计为67,892美元(2018年：48,204美元)。

8. 其他经营开支

本公司的其他经营开支包括以下金额：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中投公司管理费(附注32)	\$ 3,185	\$ 2,098
境外付款其他税项	1,881	599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呆账拨备(附注13)	501	20,892
商业仲裁拨备(附注21)	485	124
预付开支减值(附注17)	253	134
可出售物业处置亏损(附注15)	36	179
外汇亏损/(收益)	(706)	643
出售物业、设备及器材之收益(附注18)	(29)	(994)
可出售物业减值(附注15)	-	2,239
延期偿还应付贸易账款罚款	-	427
结算应付贸易账款之收益	-	(2,392)
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减值回拨净额(附注18)	-	(346)
其他	(25)	4
其他经营开支	\$ 5,581	\$ 23,607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9. 管理费用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包括以下金额：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企业行政	\$ 2,111	\$ 2,639
法律及专业费用	3,076	2,685
薪酬及福利	3,522	5,004
股票薪酬开支(附注28)	38	75
折旧	700	137
管理开支	\$ 9,447	\$ 10,540

10. 融资成本及收入

本公司的融资成本包括以下金额：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可换股债券利息开支(附注25)	\$ 23,751	\$ 22,195
借贷利息开支(附注23)	742	2,788
公司间贷款利息之增值税	2,986	3,038
租赁资产之融资成本(附注24)	129	-
贷款安排费用	-	21
报废责任开支(附注26)	402	536
融资成本	\$ 28,010	\$ 28,578

本公司的融资收入包括以下金额：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可换股债券内嵌衍生工具之未变现收益(附注25)	\$ 69	\$ 137
利息收入	55	47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对可换股债券之调整(附注25)	4,293	-
融资收入	\$ 4,417	\$ 184

11. 税项

11.1 于损益确认的所得税

加拿大法定税率为27% (2018年：27%)。本公司税项开支与本公司税前溢利/(亏损)乘以本公司适用当地税率的乘积对账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税前利润/(亏损)	\$ 7,568	\$ (37,297)
法定税率	27%	27%
基于加拿大联邦及省综合法定税率的所得税开支/(回拨)	2,044	(10,071)
外国管辖区较低的实际税率	186	1,222
过往年度拨备不足/(超额拨备)	(258)	261
未确认税项亏损及暂时性差异的税项影响	8,314	6,394
集团内公司间利息预扣税	2,881	3,038
合营企业应占溢利或亏损	332	408
毋须课税收入	(10,256)	(7,774)
不可作税项扣减之开支	124	10,350
所得税开支	\$ 3,367	\$ 3,828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1. 税项 续

11.2 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未动用税项亏损

本公司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并未确认递延税项资产的未动用税项亏损包括以下金额：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资本亏损	\$ 163,632	\$ 191,307
资本亏损	30,049	30,049
外汇及其他	487,102	477,656
未确认款项总额	\$ 680,783	\$ 699,012

11.3 到期日

本公司未动用税项亏损的到期日如下：

	于2019年12月31日	
	美元等值	到期日
非资本亏损		
加拿大	\$ 159,892	2037 – 2039年
中国	3,740	2024年
	\$ 163,632	
资本亏损		
加拿大	\$ 30,049	无限期

	于2018年12月31日	
	美元等值	到期日
非资本亏损		
加拿大	\$ 184,254	2036 – 2038年
蒙古	4,337	2021年
中国	2,715	2023年
	\$ 191,306	
资本亏损		
加拿大	\$ 30,049	无限期

12. 每股盈利／(亏损)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乃根据下列数据计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净溢利／(亏损)	\$ 4,201	\$ (41,125)
加权平均股数	272,703	272,661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	\$ 0.02	\$ (0.15)

计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摊薄盈利时，并未计入潜在摊薄项目，包括具反摊薄作用的可换股债券(附注25)及购股权(附注28)内含的相关股份。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3.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本公司之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包括以下金额：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应收贸易款项	\$ 1,081	\$ 2,710
其他应收款项	697	2,336
应收贸易及其它应收款项总额	\$ 1,778	\$ 5,046

根据发票日期及经扣除拨备，本公司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之账龄如下：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1个月以下	\$ 1,623	\$ 4,952
1至3个月	23	49
3至6个月	132	45
6个月以上	-	-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总额	\$ 1,778	\$ 5,046

逾期结余定期由高级管理层审阅。本公司并无就其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余额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根据逾期60天之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10%之预期损失率及逾期180天之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100%之预期损失率，厘定于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之亏损拨备为21,976美元(2018年12月31日：20,005美元)。由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面临收回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的挑战，故本公司作出若干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之专项拨备1,814美元。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于2019年12月31日的期末拨备与期初亏损拨备的对账如下：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亏损拨备		
于2019年1月1日之期初亏损拨备	\$	20,005
年内于损益确认之亏损拨备增加		501
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专项拨备作出之亏损拨备		1,791
汇兑调整		(321)
于2019年12月31日之亏损拨备	\$	21,976
于2018年1月1日之期初亏损拨备	\$	1,278
年内于损益确认之贷款拨备增加		19,119
贷款拨备回拨		(41)
汇兑调整		(351)
于2018年12月31日之亏损拨备	\$	20,005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4.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为中国银行系统的金融工具。于2018年12月31日，银行票据应收款项2,500美元(2019年12月31日：无)随时可转换为现金或可用作清偿未偿还应付款项。

15. 可出售物业

可出售物业按成本及可变现净值之较低者列账。成本按总发展成本或代价摊分到各未出售单位之方式厘定。可变现净值基于预期销售所得款项或管理层按个别物业厘定当时市况之估算减估算完工之所有成本及销售费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可出售物业之未出售单位录得减值2,239美元。于本年度，若干可出售物业单位已转让予本公司供应商，以部分清还欠付该等供应商之款项，并出售予雇员，导致处置亏损36美元。

16.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细分如下：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流动存货		
煤炭库存	\$ 37,597	\$ 31,783
材料和物料	14,640	15,326
	52,237	47,109
非流动存货		
煤炭库存	9,332	-
存货总额	\$ 61,569	\$ 47,10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销售成本包括与本公司煤炭库存存货相关之减值回拨1,823美元(2018年：5,437美元)。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作出的减值乃由于中国当局对策克边界设立进口限制导致。

煤炭库存存货9,332美元预期不会于12个月内使用或出售，因此于2019年12月31日分类至非流动存货。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7. 预付开支

本公司的预付开支细分如下：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卖方预付款项	\$ 871	\$ 502
其他预付开支	1,441	2,793
预付开支总额	\$ 2,312	\$ 3,29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录得卖方预付款项减值253美元(2018年：134美元)。

18. 物业、设备及器材

本公司的物业、设备及器材细分如下：

	移动设备	其他营运设备	建筑和道路	使用权资产	矿业资产	不折旧资产	总计
成本							
于2019年1月1日	\$ 285,921	\$ 25,827	\$ 72,734	\$ -	\$ 197,726	\$ 25,435	\$ 607,643
由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导致之会计政策变化	-	-	-	1,159	-	-	1,159
经重列结余(于2019年1月1日)	\$ 285,921	\$ 25,827	\$ 72,734	\$ 1,159	\$ 197,726	\$ 25,435	\$ 608,802
增加	6,631	603	-	-	18,185	31	25,450
出售	(5,244)	(457)	-	-	-	(538)	(6,239)
转让	-	101	-	-	-	(101)	-
汇兑调整	(8,572)	(411)	(1,900)	(33)	(4,493)	(85)	(15,494)
于2019年12月31日	\$ 278,736	\$ 25,663	\$ 70,834	\$ 1,126	\$ 211,418	\$ 24,742	\$ 612,519
累计折旧和减值费用							
于2019年1月1日	\$ (266,129)	\$ (23,926)	\$ (52,915)	\$ -	\$ (102,013)	\$ (23,759)	\$ (468,742)
本年度折旧	(12,017)	(640)	(4,339)	(549)	(5,640)	-	(23,185)
出售时抵销	5,116	457	-	-	-	-	5,573
汇兑调整	8,227	447	1,354	28	1,000	-	11,056
于2019年12月31日	\$ (264,803)	\$ (23,662)	\$ (55,900)	\$ (521)	\$ (106,653)	\$ (23,759)	\$ (475,298)
账面值							
于2019年1月1日(经重列)	\$ 19,792	\$ 1,901	\$ 19,819	\$ 1,159	\$ 95,713	\$ 1,676	\$ 140,060
于2019年12月31日	\$ 13,933	\$ 2,001	\$ 14,934	\$ 605	\$ 104,765	\$ 983	\$ 137,221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8. 物业、设备及器材 续

	移动设备	其他营运设备	建筑和道路	矿业资产	不折旧资产	总计
成本						
于2018年1月1日	\$ 350,540	\$ 28,874	\$ 72,194	\$ 173,401	\$ 28,967	653,976
增加	3,480	2,870	-	36,230	2,390	44,970
出售	(41,223)	(5,944)	-	-	1,454	(45,713)
转让	-	991	1,832	-	(2,823)	-
汇兑调整	(31,058)	(964)	(1,292)	(11,905)	(371)	(45,590)
于2018年12月31日	\$ 281,739	\$ 25,827	\$ 72,734	\$ 197,726	\$ 29,617	607,643
累计折旧和减值费用						
于2018年1月1日	\$ (297,264)	\$ (28,326)	\$ (51,443)	\$ (100,297)	\$ (24,189)	(501,519)
本年度折旧	(26,507)	(384)	(4,706)	(5,146)	-	(36,743)
出售时抵销	34,390	3,319	-	-	-	37,709
减值回拨	-	-	-	-	346	346
汇兑调整	23,252	1,465	3,234	3,430	84	31,465
于2018年12月31日	\$ (266,129)	\$ (23,926)	\$ (52,915)	\$ (102,013)	\$ (23,759)	(468,742)
账面值						
于2017年12月31日	\$ 53,276	\$ 548	\$ 20,751	\$ 73,104	\$ 4,778	152,457
于2018年12月31日	\$ 15,610	\$ 1,901	\$ 19,819	\$ 95,713	\$ 5,858	138,901

18.1 不折旧资产

不折旧资产主要包括在建工程。该等资产于达致其拟定用途后开始计提折旧。

18.2 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的抵押

于2019年12月31日，账面值为439美元(2018年：2,643美元)的若干本公司物业、设备及器材已抵押作为向本公司获批的银行贷款的抵押品(附注23)。

18.3 以租约持有的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

于2019年12月31日，租赁资产的账面值为627美元(2019年1月1日(经重列)：1,344美元)。

18.4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涉及2019年12月31日的楼宇。

18.5 减值费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录得213美元与不折旧资产有关的减值费用。减值回拨559美元已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新利用若干过往厘定为减值之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时入账。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并无作出任何减值或减值回拨。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19. 于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的投资包括以下金额：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在合营企业的非流动投资		
于RDCC LLC的投资	\$ 17,521	\$ 18,822
于Nariin Sukhait Erchim LLC(「NSE」)的投资	-	9
投资总额	\$ 17,521	\$ 18,831

本公司在RDCC LLC占有40%的权益，RDCC LLC是一间合营企业。RDCC LLC与蒙古国家产业委员会签订一项特许协议，以铺设一条由本公司敖包特陶勒盖煤矿通往蒙古与中国边界的公路，专供第三方运煤公司使用。于2012年10月，该项特许协议订立为一项为期17年的建筑、营运和转移协议。建设于2014年完工并于2015年第二季度开始营运。于2015年9月17日，蒙古投资机构与RDCC LLC签订特许营运协议的修订协议，以将专有所有权延长至30年。

本公司于RDCC LLC的投资变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结余	\$ 18,822	\$ 21,052
已收股息	(2,025)	(2,207)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1,329	1,631
应占合营企业其他全面亏损	(605)	(1,654)
年末结余	\$ 17,521	\$ 18,822

RDCC LLC的财务报表信息概述如下(按RDCC LLC的100%基准呈列，而本公司于其中拥有40%的投资)：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流动资产	\$ 457	\$ 824
非流动资产	31,969	34,652
资产总额	\$ 32,426	\$ 35,476
流动负债	\$ -	\$ 637
负债总额	\$ -	\$ 63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收益	\$ 6,766	\$ 7,308
毛利率	3,878	4,777
其他经营及融资成本	(271)	(295)
税前溢利	3,607	4,482
净溢利	\$ 3,215	\$ 3,892
其他全面收入	\$ 708	\$ 329
全面收入总额	\$ 3,923	\$ 4,221

于2018年10月，本公司与三间其他煤炭开采公司订立股东协议，以成立合营实体NSE进行电力传输电缆以及电力设施建设。本公司拥有NSE的25%权益。于2019年12月，于NSE的权益按NSE的账面投资成本出售予一间第三方公司。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0.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本公司应付贸易和其他应付款项主要包括与煤炭开采、开发及勘探活动和使用权有关的贸易采购未结账款。贸易采购的付款期限通常为30至90天。

根据发票日期，本公司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的账龄如下：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1个月以下	\$ 29,750	\$ 34,927
1至3个月	13,165	16,336
3至6个月	12,218	5,446
6个月以上	31,880	42,867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总额	\$ 87,013	\$ 99,576

21. 商业仲裁

于2015年6月24日，First Concept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First Concept」) 就于2014年5月19日订立及于2014年6月27日修订，总对价为数11,500美元的煤炭供应协议(「煤炭供应协议」)向SGS发出仲裁通知书(「通知书」)。

于2018年1月10日，本公司收到有关商业仲裁的属机密之部份仲裁裁决(「仲裁裁决」)(除有关仲裁费用外之最终裁决)。根据仲裁裁决，SGS被判令向First Concept偿还11,500美元款项(即SGS已收取作为购买煤炭之预付款项)，连同于收取预付款项日至仲裁裁决日期间按单利年利率6%计算之利息，以及其后直至悉数付款期间按单利年利率8%计算之利息。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惟日后将裁决的有关仲裁费用除外。

于2018年11月14日，本公司就仲裁裁决与First Concept订立和解契据。和解契据订立全面及最终履行仲裁裁决以及解决仲裁相关的费用事宜及煤炭供应协议所产生的任何其他纠纷。根据和解契据，SGS须全面及最终履行仲裁裁决之责任，以及解决仲裁相关的费用事宜及煤炭供应协议所产生的任何其他纠纷，SGS已同意向First Concept支付金额13,891美元连同按单利年利率6%计算之利息，由2018年11月1日开始计算直至悉数付款为止，由2018年11月开始按12个月分期支付。First Concept已同意在SGS遵照和解契据条款的情况下，豁免有关仲裁费用以及由2018年1月4日到2018年10月31日期间的利息(「豁免费用」)。

于2019年10月16日，SGS接获First Concept发出的通知，内容关于First Concept指称本公司已出现和解契据项下的违约行为，并要求全数支付和解契据项下应付的未偿还每月款项，否则，First Concept将会根据和解契据向SGS开展法律诉讼。

于2019年12月31日，应付First Concept之未偿还款项为5,593美元(2018年12月31日：12,508美元)。

SGS于2020年2月7日获其蒙古银行知会，银行接获蒙古法院判决执行机构发出的要求，冻结SGS于蒙古的相关银行账户，内容有关执行仲裁裁决。于2020年2月7日，约800美元银行存款已被银行冻结，该等金额随后于2020年3月6日转至蒙古法院判决执行机构。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1. 商业仲裁 续

于2020年6月7日，SGS与First Concept订立和解协议，据此，SGS同意向First Concept支付和解金8,040美元，以作为First Concept对SGS就仲裁判决、仲裁判决的标的事宜(包括任何关于利息、讼费、仲裁判决的费用及支出的索赔)、于任何司法管辖区中的任何及所有执行程序和应用，及与First Concept的和解契约提出的任何申索的完全和最终的和解(「最终和解金」)。本公司于2020年6月悉数支付最终和解金，于本年报日期并无结欠First Concept之金额。

22. 递延收益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录得递延收益16,057美元(2018年12月31日：12,658美元)，指来自客户的未来煤炭销售现金预付款项。

本公司递延收益变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结余	\$ 12,658	\$ 23,225
已计入年初的递延收益结余的已确认收益	(12,385)	(8,056)
因合约取消而终止确认已计入年初结余的递延收益	-	(13,509)
因已收或应收贸易存款(不包括年内确认为收益的金额)而增加	16,155	12,757
汇兑调整	(371)	(1,759)
年终结余	\$ 16,057	\$ 12,658

与客户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合约的收益有关的履约责任预计于报告日期后一年内确认。本公司应用切合实际的权宜之计，而并无披露有关属于原预计期限为一年或以下的合约一部分的任何剩余履约责任的资料。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3. 计息贷款

本公司的计息贷款包括以下金额：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银行贷款 ⁽ⁱ⁾	\$ 2,835	\$ 3,543
Turquoise Hill贷款融资	-	595
计息贷款总额	\$ 2,835	\$ 4,138

(i) 银行贷款

于2018年5月15日，SGS从一家蒙古银行(「银行」)取得本金金额为2,800美元的银行贷款(「2018年银行贷款」)，主要商业条款如下：

- 到期日定于自提取起计24个月(其后于2020年5月18日延长12个月)；
- 年利率为15%及利息须按月支付；及
- 若干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已质押为2018年银行贷款之抵押品。于2019年12月31日，已质押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账面净值为439美元(2018年12月31日：2,643美元)。

于2019年12月31日，2018年银行贷款之未偿还本金余额为2,800美元(2018年12月31日：2,800美元)，本公司应付的累积利息为35美元(2018年12月31日：35美元)。银行之另一笔银行贷款之未偿还本金余额700美元(已于2019年第一季度清偿)已计入2018年12月31日的余额。

24. 租赁负债

本公司租赁若干流动设备及办公物业以供日常营运使用。此等租约的剩余租约年期介乎1至3年。

于2019年12月31日，未来最低租约付款总额及其现值如下：

	最低租约付款 于12月31日		最低租约付款的现值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应付金额：				
1年内	\$ 509	\$ 90	\$ 460	\$ 83
第2年	101	25	108	24
第3至第5年，包括首尾两年	-	6	-	6
最低融资租约付款总额	\$ 610	\$ 121	\$ 568	\$ 113
未来融资费用	(42)	(8)		
净融资租约付款总计	\$ 568	\$ 113		
分类为流动负债的部份	(460)	(83)		
非流动部份	\$ 108	\$ 30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5. 可换股债券

25.1 主要商业条款

于2009年11月19日，本公司向中投公司发行500,000美元可换股债券。可换股债券之年利率为8.0% (其中6.4%以现金每半年支付一次，1.6%以本公司股份每年支付一次)，最长期限为30年。可换股债券由本公司资产(包括其主要附属公司的股份)的第一押记作抵押。于2010年，本公司行使债券权利要求将250,000美元债券兑换为21,471股普通股。于兑换后，未兑换本金结余为250,000美元，及该余额在2019年12月31日前保持未变。

该融资的关键商业条款包括：

- 利息—每年8% (每半年以现金支付6.4%，每年以本公司普通股份支付1.6%。发行的股份数量按50天成交易加权平均价(「成交量加权平均价」)计算)。
- 期限—最长30年。
- 抵押—本公司资产(包括主要附属公司的股份)的第一押记。
- 转换价—转换价定为11.88加元或转换日的50天成交易加权平均价(以较低者为准)，最低价为每股8.88加元。
- 向本公司董事会派驻代表— 在可换股债券未清偿或中投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至少15%的股权时，中投公司有权任命一名董事加入本公司董事会。截至本报告日期，本公司目前有七名董事会成员，当中有两名成员(牛奔先生及鲍建敏先生)是由中投公司任命。
- 投票限制—中投公司同意，即使中投公司收购股东股份的拥有权，其在本公司拥有的投票权也不超过29.9%。
- 优先认购权— 在可换股债券未清偿或中投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15%的股权时，中投公司拥有特定优先认购权，以按比例认购本公司在可换股债券未清偿期间配发及发行的任何新股份。优先认购权不适用于在按比例公开发行股票发售中向全体股东发行的新股份、行使购股权及为了达到25%的公众流通比例而发行的股份。
- 注册权— 根据适用的加拿大省级证券法律，中投公司拥有与在转换可换股债券后发行的普通股相关的注册权。
- 违约事件— 当发生若干事件时，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于多伦多证交所及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及除牌，中投公司可能要求本公司偿还本金及相应利息。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5. 可换股债券 续

25.2 债务主部分及嵌入衍生工具

可换股债券并无权益部份，因此呈列为负债。可换股债券属混合工具，具有债务主体部份及三个嵌入衍生工具－投资者转换权、发行人转换权及权益基准利息支付拨备(股份利息付款之1.6%) (「嵌入衍生工具」)。债务主体部份分类为其他财务负债，并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销成本计量。嵌入衍生工具分类为透过损益按公允价值入账，而所有公允价值变动于损益列账。债务主体部份与未偿还贷款本金额之差额于可换股债券之预计年期内于损益计算。

嵌入衍生工具于初始计量时予以估值，并于往后期间以蒙特卡罗仿真估值模型估值。蒙特卡罗仿真估值模型为依赖随机抽样的估值模型，一般用于具有大量输入数据、输入数据之未来数值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及输入数据变动相互独立的模型系统。本公司用于蒙特卡罗仿真估值模型之部分主要输入数据包括：最低及最高转换价、本公司普通股股价、无风险回报率、本公司普通股股价预期波幅、远期外币汇率(加元兑美元)及现货外币汇率。

25.3 估值假设

本公司的估值模型所采用的具体条款及假设如下：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最低转换价格	8.88加元	8.88加元
最高转换价格	11.88加元	11.88加元
普通股股价	0.09加元	0.14加元
历史波动率	80%	82%
无风险回报率	1.76%	2.11%
外汇即期汇率(加元兑美元)	0.77	0.73
远期外汇汇率(加元兑美元)	0.761 – 0.770	0.731 – 0.746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5. 可换股债券 续**25.4 呈报**

基于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的估值，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较2018年12月31日减少69美元。该减少列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资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录得与可换股债券作为融资成本相关的利息费用23,751美元(2018年：22,195美元)。该利息费用包括以合约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可换股债券的债券主体部份增值。为了计算利息费用，本公司使用30年的合约年期及22.2%的实际利率。

可换股债券项下的欠款变动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结余	\$ 139,901	\$ 116,374
可换股债券利息开支	23,751	22,195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减少	(69)	(137)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后公允价值调整	(4,293)	1,469
已付利息	(2,316)	-
年终结余	\$ 156,974	\$ 139,901

可换股债券之结余包括下列金额：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即期可换股债券		
应付利息	\$ 67,106	\$ 46,096
债务主体	-	93,540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	-	265
	67,106	139,901
非即期可换股债券		
债务主体	89,672	-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	196	-
	89,868	-
可换股债券总额	\$ 156,974	\$ 139,901

25.5 利息延期及结算

本公司就原定于2017年5月19日到期之22,254美元现金利息和相关费用之经修订还款时间表于2017年6月12日与中投公司签订延期支付协议(「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之主要偿还条款包括以下各项：(i)本公司须于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期间，按月偿还平均2,170美元之现金利息和相关费用；及(ii)本公司须于2017年11月19日偿还现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共9,731美元。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5. 可换股债券 续

25.5 利息延期及结算 续

于2019年4月23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签订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内容有关下列款项的延期支付及经修订还款时间表：(i)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18年11月19日到期应付中投公司的未偿还现金及实物支付利息(「实物支付利息」)以及相关费用共41,797美元；及(ii)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自2019年4月23日至2020年5月19日(包括该日)应付中投公司之现金及实物支付利息付款共27,934美元(「延期支付事项」)。根据多伦多证交所公司手册第501(c)条，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于2019年6月13日在本公司股东周年及特别大会续会上获通过。

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之主要偿还条款为：(i)本公司同意于2019年11月至2020年6月分八期支付共14,317美元；(ii)本公司同意以现金付款而非发行普通股的方式支付于延期支付事项涵盖的实物支付利息；及(iii)本公司同意于2020年6月20日支付余额62,602美元。本公司同意支付按年利率6.4%计算之延期费用作为延期支付事项之代价。

于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条款项下款项悉数偿还之前任何时间，就替换或终止首席执行官及首席财务官职务之其中一人或同时替换或终止两人前，本公司须咨询中投公司并取得其书面同意，否则有关事宜将构成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之违约事件，但如董事会建议以董事会拣选的提名人代替上述任何一人或同时代替二人，而董事会是按真诚行事，是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而拣选适合的替代人选，中投公司不得无故拒绝给予有关同意。

作为同意延期支付事项的条件，中投公司要求修订及重列SGS与中投公司的合作协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以阐明根据合作协议自2017年1月1日起应付中投公司的服务费(「管理费」)的计算方式。具体而言，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的管理费将基于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属公司于向中国销售实现的净收益(而非目前本公司及其于合作协议项下包含的蒙古附属公司实现的净收益)厘定。作为延期支付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应付中投公司的额外管理费代价，本公司同意按结欠管理费之2.5%向中投公司支付延期费。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公司亦同意于2019年6月至2019年11月期间分六期向中投公司支付总结欠管理费及相关应计延期费共4,183美元。本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与中投公司签订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

根据该等条款，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以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均于2019年6月13日(即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于本公司股东周年及特别大会续会上获通过当日)生效。

于2020年2月19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中投公司同意允许本公司延期支付：(i)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分别于2020年1月19日及2020年2月19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1,300美元及2,000美元(统称「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及(ii)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于2020年2月14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管理费用约700美元。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3月10日生效，即本公司根据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规定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必要批准当日。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5. 可换股债券 续

25.5 利息延期及结算 续

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而管理费用将延期至本公司偿还为止。
- 作为延期支付该等款项的代价，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i)就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自每笔2020年2月延期支付款项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ii)就管理费用，自其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
- 本公司同意每月向中投公司提供有关其营运及财务事宜的最新情况。
- 由于本公司预计于协定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前可能需要延期支付将于2020年4月至2020年6月期间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每月到期及应付的款项，本公司及中投公司同意每月就该等到期款项的延期支付真诚磋商。
- 本公司同意遵守其于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及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和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修订下的所有责任。
- 本公司及中投公司亦同意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会损害中投公司分别根据2019年的延期支付协议以及经修订和重列合作协议，随时寻求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

于2020年3月10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协定(「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根据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3月19日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2,000美元(「2020年3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2020年3月延期支付款项，自2020年3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3月25日(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3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生效。

于2020年4月10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协议(「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4月19日到期应付予中投公司的2,000美元(「2020年4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2020年4月延期支付款项，自2020年4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4月29日(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4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生效。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5. 可换股债券 续

25.5 利息延期及结算 续

于2020年5月8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订立协议(「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2019年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5月19日到期应付予中投公司的2,000美元(「2020年5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6月20日支付。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之条款基本相似，包括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就2020年5月延期支付款项，自2020年5月19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就延期管理费，自2020年5月15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用。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于2020年6月8日(即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获得多伦多证交所对2020年5月延期支付协议的必要批准日期)生效。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与中投公司达成协议(「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于2020年2月至5月期间订立的先前延期支付协议项下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合共74,047美元(「2020年6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0年9月14日。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的条款与2020年2月延期支付协议的条款基本相同，包括本公司同意自2020年6月19日起，就2020年6月延期支付款项向中投公司支付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用。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自2020年7月17日开始生效，即本公司就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自多伦多证交所取得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要求的必要批准之日。

于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与中投公司达成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据此，中投公司同意本公司延期支付以下款项：(i)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于2020年9月14日或之前到期及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延期现金利息及延期费用75,194美元；(ii)于2020年11月19日及2021年5月19日应付予中投公司的半年现金利息付款合共16,000美元；(iii)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应于2020年11月19日向中投公司发行的价值4,000美元的实物利息股份(「2020年11月实物利息」)；及(iv)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于2020年11月14日、2021年2月14日、2021年5月15日、2021年8月14日及2021年11月14日应付予中投公司的管理费(统称「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及相关条款、协议以及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项下各方的责任须待本公司根据适用多伦多证交所规则就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取得本公司股东的必要批准后，方可生效。于2020年10月29日，本公司自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取得命令，其部分撤回停止交易令(定义见下文)，(其中包括)允许本公司订立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将延期至2023年8月31日支付。
- 中投公司同意放弃因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暂停买卖(自2020年6月19日开始)及于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自2020年8月17日开始)(暂停期间均超过五个交易日)导致的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项下任何违约或事件违约而产生的权利。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5. 可换股债券 续

25.5 利息延期及结算 续

- 作为延期支付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的代价，本公司同意向中投公司支付：(i)对于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及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应付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而言，自每笔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或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如适用)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6.4%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及(ii)对于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应付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而言，自管理费根据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本应到期及应付之日起，按2.5%年利率计算的延期费。
- 2020年11月延期支付协议并无载明关于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的固定还款时间表。取而代之的是，本公司与中投公司协定每月真诚评估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营运资金状况，并在顾及本公司营运及业务于当时的营运资金需求，同时兼顾确保本公司的营运及业务不会因任何还款而受到重大损害的情况下，厘定本公司能够偿还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2020年6月延期支付协议或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项下的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的金额(如有)。
- 自2020年11月19日起至2020年11月实物利息获悉数偿还止，中投公司保留权利，可根据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要求本公司通过发行及交付实物利息股份的方式支付全部或部分2020年11月实物利息，前提是于发行该等股份日期，普通股至少于一间证券交易所上市及买卖。
- 倘于2020年11月延期支付款项及相关延期费获悉数偿还前任何时间内，本公司建议委任、替任或终止一名或多名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或任何其他负责其主要业务职能或其主要附属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则本公司在落实相关委任、替任或终止前必须事先与中投公司沟通并获得中投公司的书面同意。

26. 报废责任

于2019年12月31日，报废责任与本公司的敖包特陶勒盖煤矿之复垦与关闭成本相关。

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报废责任按估计未来复垦和关闭成本的净现值计算，于2019年12月31日，报废债务总额为10,528美元(2018年：8,955美元)。该估计未来复垦和关闭成本以每年估计的通胀率7.4%(2018年：7.1%)及折现率11%(2018年：每年11%)计算，以厘定年末之报废责任。有关报废责任的履行将于2030年发生。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6. 报废责任 续

于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报废责任的变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结余	\$ 6,852	\$ 5,213
调整	1,609	1,544
增长	401	536
汇兑调整	(257)	(441)
年末结余	\$ 8,605	\$ 6,852

27. 权益

27.1 股本

本公司已授权发行数量不限的无面值普通股和优先股。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流通普通股272,703股(2018年：272,703股)及无流通中的优先股(2018年：无)。

27.2 汇率波动储备

重新换算海外业务之资产净值为呈列货币产生之收益/亏损。

27.3 累计亏损和股息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累计亏损为1,177,609美元(2018年：1,181,613美元)。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会不建议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18年：无)。

28. 股票支付

28.1 购股权计划

本公司制定了一项购股权计划，该计划允许本公司董事会授予以授予日之前五日成交量加权平均收盘价购买本公司普通股的购股权。本公司已获授权根据购股权计划发行最多为已发行流通普通股10%的购股权。购股权计划允许本公司董事会设定各购股权的授予条款，但是，根据计划，授予购股权的一般条款包括五年的最长行使期及三年的归属期，其中33%的购股权在首个授予周年日归属，33%的购股权在第二个授予周年日归属，34%的购股权在第三个授予周年日归属。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高级职员、员工、董事及其他合资格人士授出了2,925份购股权(2018年：2,830份)，行使价为0.11加元至0.13加元(2018年：0.13加元)，到期日为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11月15日(2018年：到期日为2023年7月3日至2023年8月16日)。采用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的每份购股权于授予日之加权平均公允价值估计为0.03美元(0.04加元)(2018年：0.04美元，0.05加元)。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8. 股票支付 续**28.1 购股权计划** 续

该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采用的加权平均假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无风险利率	1.68%	2.26%
预计年限	3.4年	3.4年
预计波动率 ⁽ⁱ⁾	37.6%	45%
预计每股股息	零美元	零美元

(i) 预计波动率基于本公司在相等于购股权预计年限公开交易股份的历史波动率计算。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之购股权的股票薪酬开支为65美元(2018年：85美元)，此等成本将在归属期摊销，其中有10美元已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确认(2018年：25美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票薪酬开支总额为47美元(2018年：79美元)。在股票薪酬开支中有38美元(2018年：75美元)分配至管理费用，在股票薪酬开支中有9美元(2018年：4美元)分配至销售成本。

28.2 已发行的购股权

购股权计划项下的购股权交易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购股权数量	加权平均 行使价 (加元)	购股权数量	加权平均 行使价 (加元)
期初结余	4,695 \$	0.23	2,290 \$	0.38
授予购股权	2,925	0.11	2,830	0.13
作废购股权	(103)	0.13	(75)	0.13
过期购股权	(663)	0.33	(350)	0.30
期末结余	6,854 \$	0.21	4,695 \$	0.23

已发行且可行使的购股权如下：

行使价(加元)	于2019年12月31日					
	已发行购股权			可行使的购股权		
	已发行 购股权	加权平均 行使价 (加元)	加权平均剩 余合约年期 (年)	已发行且 可行使的 购股权	加权平均 行使价 (加元)	加权平均剩 余合约年期 (年)
\$0.11 – \$0.29	5,750 \$	0.13	4.15	1,401 \$	0.15	3.20
\$0.33 – \$0.39	950	0.34	2.26	950	0.34	2.26
\$0.58 – \$0.92	154	0.92	0.25	154	0.92	0.25
	6,854 \$	0.18	3.80	2,505 \$	0.27	2.67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28. 股票支付 续

28.2 已发行的购股权 续

行使价(加元)	于2018年12月31日						
	已发行购股权			可行使的购股权			
	已发行 购股权	加权平均 行使价 (加元)	加权平均剩 余合约年期 (年)	已发行且 可行使的 购股权	加权平均 行使价 (加元)	加权平均剩 余合约年期 (年)	
\$0.13 – \$0.29	3,255	\$ 0.15	4.20	500	\$ 0.29	1.08	
\$0.33 – \$0.39	1,250	0.33	3.25	1,250	0.33	2.60	
\$0.58 – \$0.92	190	0.86	1.12	190	0.86	1.12	
	4,695	\$ 0.23	3.82	1,940	\$ 0.38	2.06	

29. 储备

29.1 购股权储备

本公司的购股权储备与本公司根据其购股权计划向高级职员、员工、董事及其他合资格人士授予的购股权有关。有关本公司股票支付的详情进一步披露于附注28。

于截至2019年和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购股权储备的交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结余	\$ 52,542	\$ 52,463
计入业务开支的股票薪酬	47	79
年末结余	\$ 52,589	\$ 52,542

29.2 资本储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适用法律法规，一间附属公司部分溢利已转拨至储备基金(即资本储备)，该部分为本公司禁止使用。

30. 资本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资本风险管理目标是确保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满足本公司的正常经营要求、继续开发及勘探其矿业资产及维持灵活的资本结构，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准优化资本成本。

本公司根据经济条件变化以及相关资产风险特征管理其资本结构并进行调整。为维护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发行新股、收购之前发行的股份、发行新债券、收购或处置资产或调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金额。为促进资本要求的管理，本公司编制年度开支预算，并视需要根据不同因素进行更新，这些因素包括资本部署、经营业绩、矿产勘探和开发业绩以及一般行业状况。年度及更新预算由董事会批准。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0. 资本风险管理 续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包括可换股债券(附注25)、计息贷款(附注23)、租赁负债(附注24)和本公司的股本(附注27)。除综合财务报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不须遵守任何由外界施加的资本要求。为了在最大程度上推进持续的开发活动，本公司不支付股息。

于报告期末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债务	\$ 277,645	\$ 275,7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164	6,959
净债务	\$ 270,481	\$ 268,787
权益	\$ (49,218)	\$ (48,140)
净债务权益比率	-550%	-55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采用的流程或本公司的资本管理目标和政策无重大变化。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现金7,164美元(2018年12月31日：6,959美元)。

31. 财务工具及公允价值计量**31.1 财务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财务资产和财务负债的分类如下：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财务资产		
按摊销成本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7,164	\$ 6,959
受限制现金	862	872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附注13)	1,778	5,046
应收银行票据(附注14)	-	2,500
财务资产总额	\$ 9,804	\$ 15,377
财务负债		
通过损益反映公允价值可换股债券—嵌入衍生工具(附注25)	\$ 196	\$ 265
按摊销成本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附注20)	87,013	99,576
商业仲裁拨备(附注21)	5,593	12,508
计息贷款(附注23)	2,835	4,138
租赁负债(附注24)	568	113
可换股债券—债务主体(附注25)	156,778	139,636
财务负债总额	\$ 252,983	\$ 256,236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1. 财务工具及公允价值计量 续

31.2 公允价值

以摊销成本列账之财务资产和财务负债的公允价值采用公认定价模型根据现金流折现分析确定，或使用取自可观测当前市场交易的价格确定。本公司认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以摊销成本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所有财务资产和财务负债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接近。

本公司列为通过损益反映公允价值的财务工具之公允价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 没有在活跃市场交易的财务工具公允价值采用公认估价模型和直接(即价格)或间接(源自价格)可观测输入数据确定。可换股债券内嵌衍生工具(附注25)的公允价值采用蒙特卡罗模拟估值模型确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嵌入衍生工具公允价值的任何变动均与可换股债券信用风险的变化无关。公允价值的所有变化均与市况变化有关。

由于相关工具的按要求偿还性质或期限较短，本公司所有其他财务工具(可换股债券除外)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接近。

下表为初步确认后按公允价值计及披露之本公司财务工具的分析，根据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之输入数据的可观测程度将此等财务工具划分为一级至三级。

- 一级公允价值计量源自类似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
- 二级的公允价值计量源自一级所含报价以外的直接或间接可观测输入数据。
- 三级公允价值计量源自估值技术，此等技术包括并非基于可观测市场数据的输入数据。

经常性计量	于2019年12月31日			总计
	一级	二级	三级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负债				
可换股债券—嵌入衍生工具	\$ -	\$ -	\$ 196	\$ 19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负债总额	\$ -	\$ -	\$ 196	\$ 196

经常性计量	于2018年12月31日			总计
	一级	二级	三级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负债				
可换股债券—嵌入衍生工具	\$ -	\$ -	\$ 265	\$ 26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负债总额	\$ -	\$ -	\$ 265	\$ 26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级、第二级及第三级之间并无转拨(2018年：无)。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1. 财务工具及公允价值计量 续**31.3 财务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经营导致的财务风险包括货币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这些风险源自正常的业务经营过程，并且为了支持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而开展所有交易。与这些财务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与降低这些风险的方法相关的政策载于下文。本公司的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这些风险敞口，以确保能够及时有效实施适当的措施。

货币风险

本公司主要在其销售或采购时以美元以外的货币列值而承受外汇风险，本公司会以同一货币接收及支付款项以管理此风险。

本公司之税前亏损对以外币列值货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值变动的敏感度分析如下，正数表示年内亏损减少，负数则表示年内全面亏损增加。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外币对各功能货币汇率上升/下跌		
+5%	\$ 1,049	\$ 567
-5%	\$ (1,049)	\$ (567)

利率风险

由于现金的利率变化，本公司面临利率风险。由于在这些工具赚取的利率在3%（2018年：3%）以下，因此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并无订立任何衍生工具来管理利率波动，但管理层密切监察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有限。

信贷风险

本公司正在面对与现金和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有关的信贷风险。本公司的最大信用风险为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的简化方法，对所有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以及应收票据采用全期预期亏损拨备来计量预期信贷损失。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1. 财务工具及公允价值计量 续

31.3 财务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政策 续

信贷风险 续

为计量预期信贷损失，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以及应收票据已按共有信贷风险特征及逾期日数而分组。预期损失率基于2019年或2018年12月31日前2年期间销售的付款情况及本期间内出现的相应过往信贷损失以及有关行业环境预测。按此基准，于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以及应收票据亏损拨备乃厘定如下：

	1个月以下	1至3个月	3至6个月	6个月以上	总计
于2019年12月31日					
预期损失率	(i)	(i)	10%	100%	
账面总值－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 1,623	\$ 23	\$ 147	\$ 21,961	\$ 23,754
亏损拨备	\$ -	\$ -	\$ 15	\$ 21,961	\$ 21,976
于2018年12月31日					
预期损失率	(i)	(i)	10%	100%	
账面总值－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 5,390	\$ 49	\$ 1,579	\$ 19,847	\$ 26,865
账面总值－应收票据	2,500	-	-	-	2,500
亏损拨备	\$ -	\$ -	\$ 158	\$ 19,847	\$ 20,005

(i) 预期信贷损失率并不重大。

本公司的现金信贷风险来自交易对手可能违约。本公司只会与具有高信贷评级的金融机构交易，以限制交易对手在这些现金上带来的信贷风险。

本公司与其认为信誉良好的第三方客户进行交易，以管理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的信贷风险。根据本公司的政策，所有客户需要就未来自本公司采购向本公司预付按金，及该等希望以信贷条件交易的客户必须经过信贷审核程序。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1. 财务工具及公允价值计量 续

31.3 财务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政策 续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本公司不能清偿或管理与财务负债相关之责任的风险。基于本公司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预测，本公司可能并无充足资金来源及预期不能自矿场经营产生充足现金流以满足其持续责任及未来合约承担(包括中投公司可换股债券到期现金利息款项)。因此，本公司现正积极寻求其他融资渠道，以为其持续经营及实现其目标提供资源(附注1)。

下表详列本公司协议偿还期之财务负债的当前和预计剩余合约到期时间。该表乃根据本公司可被要求偿还负债的最早日期按财务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编制。

	0至6个月	6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总计
于2019年12月31日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 87,013	\$ -	\$ -	\$ -	\$ 87,013
商业仲裁拨备	5,593	-	-	-	5,593
计息贷款 ⁽ⁱ⁾	2,993	-	-	-	2,993
租赁负债 ⁽ⁱ⁾	255	255	101	-	611
可换股债券—现金利息 ⁽ⁱ⁾	74,602	12,066	80,000	300,000	466,668
	\$ 170,456	\$ 12,321	\$ 80,101	\$ 300,000	\$ 562,878
于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 99,576	\$ -	\$ -	\$ -	\$ 99,576
商业仲裁拨备	7,500	4,282	-	-	11,782
计息贷款 ⁽ⁱ⁾	1,681	210	2,993	-	4,884
租赁负债 ⁽ⁱ⁾	45	45	31	-	121
可换股债券—现金利息 ⁽ⁱ⁾	296,096	-	-	-	296,096
	\$ 404,898	\$ 4,537	\$ 3,024	\$ -	\$ 412,459

- (i) 上表所注财务负债之预期未折现现金流包括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计息贷款、租赁负债及可换股债券的现金利息付款。有关计息贷款、租赁负债及可换股债券条款请分别参见附注23、附注24及附注25。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2. 关连方交易

本综合财务报表包括南戈壁资源有限公司及载于下表之主要附属公司的财务报表：

名称	注册成立所在地	股本权益百分比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南戈壁资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SGS	蒙古	100%	100%
SGQ Coal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100%	100%
南戈壁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ⁱ⁾	中国	100%	100%
内蒙古南戈壁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100%	100%
内蒙古南戈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ⁱⁱ⁾	中国	100%	不适用
内蒙古南戈壁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	70%	70%

- (i) 南戈壁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为依照中国法律所注册的外商独资企业。
- (ii) 内蒙古南戈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成立。

除于损益中所载之交易详情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与由于拥有共同董事或股东而有关连的以下公司订立了关连方交易：

- 中投公司—中投公司为本公司之主要股东，于2019年12月31日，中投公司持有本公司的约23.8%已发行流通普通股。与中投公司之经修订及重列合作协议订明，每季度支付予中投公司的管理费用按收益的2.5%计算。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于损益确认3,185美元(2018年：2,098美元)。

32.1 关连方开支

本公司的关连方开支细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融资成本	\$ 23,751	\$ 22,196
管理费用	3,185	2,098
关连方开支	\$ 26,936	\$ 24,294

32.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承担本公司经营活动的策划、统领和管控权限及职责的其他关键管理层成员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薪资、袍金及其他福利	\$ 1,571	\$ 1,572
股票薪酬	50	66
薪金总额	\$ 1,621	\$ 1,638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3. 现金流补充资料**33.1 非现金融资及投资活动**

本公司的非现金投资及融资交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已资本化之矿业资产折旧及摊销	\$ 2,931	\$ 8,958
报废责任增加(附注27)	1,609	1,454
应付贸易账款以物业、设备及器材项目结算	3,855	6,943
应付贸易账款以可出售物业形式结算	-	1,722

33.2 营运资金项目净变动

本公司的营运资金项目净变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存货增加	\$ (10,211)	\$ (13,652)
应收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减少/(增加)	4,054	(9,564)
预付开支减少	366	741
商业仲裁拨备减少	(7,400)	-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增加/(减少)	(8,366)	34,817
递延收益增加/(减少)	3,770	(10,308)
将退还客户按金重新分类为融资活动	12,382	10,565
受限制现金增加	-	(872)
营运资金项目净变动	\$ (5,405)	\$ 11,727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3. 现金流补充资料 续

33.3 融资活动产生之负债调节

	应付贸易及 其他应付款项	计息借款	租赁负债	可换股债券	总计
于2018年1月1日	\$ 79,219	\$ 7,190	\$ 503	\$ 116,374	203,286
融资现金流变动：					
新贷款所得款项	-	2,800	-	-	2,800
偿还计息贷款	-	(5,505)	(390)	-	(5,895)
偿还客户按金	(10,565)	-	-	-	(10,565)
利息付款	-	(776)	(26)	-	(802)
融资现金流总变动	(10,565)	(3,481)	(416)	-	(14,462)
其他支出：					
利息开支	-	645	26	22,195	22,866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	-	(137)	(137)
贷款安排费摊销	-	21	-	-	21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后 之公允价值调整	-	(137)	-	1,469	1,332
经营活动中的应付贸易及 其他应付款项增加	45,382	-	-	-	45,382
应付贸易账款以物业、设备 及器材项目结算	(6,943)	-	-	-	(6,943)
应付贸易账款以可出售物业 形式结算	(1,722)	-	-	-	(1,722)
所得税开支	3,610	-	-	-	3,610
已付所得税	(3,157)	-	-	-	(3,157)
	37,170	529	26	23,527	61,252
汇兑调整	(6,248)	(100)	-	-	(6,348)
于2018年12月31日	\$ 99,576	\$ 4,138	\$ 113	\$ 139,901	243,728
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第16号之影响(附注2)	-	-	1,098	-	1,098
于2019年1月1日之重列结余	\$ 99,576	\$ 4,138	\$ 1,211	\$ 139,901	244,826
融资现金流变动：					
偿还计息贷款	-	(700)	-	-	(700)
偿还客户按金	(12,382)	-	-	-	(12,382)
利息付款	-	(1,160)	-	(2,316)	(3,476)
已付租赁租金之资本部分	-	-	(639)	-	(639)
已付租赁租金之利息部分	-	-	(129)	-	(129)
融资现金流总变动	(12,382)	(1,860)	(768)	(2,316)	(17,326)
其他支出：					
利息开支	-	562	129	23,751	24,442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	-	(69)	(69)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后 之公允价值调整	-	-	-	(4,293)	(4,293)
经营活动中的应付贸易及 其他应付款项增加	4,016	-	-	-	4,016
应付贸易账款以物业、设备 及器材项目结算	(3,855)	-	-	-	(3,855)
所得税开支	3,165	-	-	-	3,165
已付所得税	(809)	-	-	-	(809)
	2,517	562	129	19,389	22,597
汇兑调整	(2,698)	(5)	(4)	-	(2,707)
于2019年12月31日	\$ 87,013	\$ 2,835	\$ 568	\$ 156,974	247,390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4. 支出承担

本公司未有在综合财务报表其他部分披露的支出承担如下：

	1年内	2-3年	3年以上	总计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本开支承担	\$ 5,173	\$ -	\$ -	5,173
经营开支承担	6,807	49	313	7,169
承担	\$ 11,980	\$ 49	\$ 313	12,342
于2018年12月31日				
资本开支承担	\$ 1,254	\$ -	\$ -	1,254
经营开支承担	9,783	970	1,798	12,551
承担	\$ 11,037	\$ 970	\$ 1,798	13,805

管理层目前正在与建设洗煤厂的第三方承包商讨论，以磋商合同的若干条款。

35. 或然事件**35.1 集体诉讼**

于2014年1月，加拿大律师事务所Siskinds LLP于安大略省法院就本公司先前于本公司公开文件中披露的重列若干财务报表(「重列事宜」)对本公司、其若干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及其前任审计师Deloitte LLP提起集体诉讼(「集体诉讼」)。

为开展及继续进行集体诉讼，原告须根据安大略省证券法寻求法院许可(「允许动议」)，并根据安大略省集体诉讼法证实诉讼为集体诉讼(「证实动议」)。安大略省法院已于2015年11月5日对允许动议作出判决，驳回针对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的诉讼，并容许针对本公司提起诉讼，内容有关重列事宜中指称影响本公司证券在第二市场买卖之失实陈述。原告已于允许动议前夕解决针对前任审计师的诉讼。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5. 或然事件 续

35.1 集体诉讼 续

原告及本公司均就允许动议判决向安大略省上诉法院提出上诉。于2017年9月18日，安大略省上诉法院驳回本公司就允许动议的上诉，以容许原告展开及进行集体诉讼。同时，安大略省上诉法院允许原告就重列事宜对有关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继续进行诉讼。

本公司已于2017年11月向加拿大最高法院申请上诉，但向加拿大最高法院申请之上诉已于2018年6月驳回。

于2018年12月，各方同意遵守证实命令，据此，针对前任高级职员及董事的诉讼已被撤回，仅继续进行针对本公司的集体诉讼。

自2018年12月起，各方律师已进行以下行动：(1)参加动议法官审理的两个案件会议；(2)本公司向原告出示若干文件；(3)原告的律师于2020年5月至2020年11月期间审阅该等文件；及(4)排期在2021年2月及3月进行案情调查。本公司正敦促提早进行审讯。

本公司坚信其可据理力辩，并将继续透过本公司就此事宜所聘请的独立加拿大诉讼律师对集体诉讼极力进行辩护。由于诉讼本身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无法预测集体诉讼的最终结果或确定任何潜在损失(如有)的数额。然而，本公司已判断毋须于2019年12月31日对此事宜作出拨备。

35.2 与额济纳锦达的洗煤加工合约

本公司于2011年与中国内蒙古煤炭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额济纳锦达达成协议，湿洗来自敖包特陶勒盖煤矿的煤炭。该协议由合同生效日起计有效期五年，提供每年湿洗约350万吨煤炭的服务。

根据与额济纳锦达订立的原协议，湿洗设施须于2011年10月1日开始投入商业营运，本公司根据湿洗合同须支付额外费用18,500美元。本公司于各报告日期均评估与额济纳锦达订立的协议并厘定不大可能需要支付该18,500美元。因此，本公司已厘定毋需于2019年12月31日就此事宜作出拨备。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5. 或然事件 续

35.3 税法

蒙古税收、货币和海关法例经常面对不同阐释及更改。管理层对本公司交易及活动适用的立法的诠释可能受到有关当局的质疑。蒙古税务部门可能对立法及评税的诠释采取强硬立场，及对过去未受质疑的交易及活动可能提出异议。因此，本公司可能被徵收重大额外税项、罚金及利息。蒙古税务部门仍可重新查核以前五个财政年度的税项。在若干情况下，查核可能涉及更早之财政年度。蒙古税法在若干领域并没有提供具体指引，尤其是增值税、预扣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转让定价及其他领域。本公司不时引用对不确定领域的诠释，以降低本公司整体税率。诚如上文所述者，由于最近行政及法院的举动，该等课税情况可能受到严格的审查。税务当局作出任何质疑的影响不能可靠估计；然而，其可能对实体的财务状况及／或整体营运产生重大影响。

管理层认为其对相关法律之解读合理，并会维持本公司就税项及其他立法的立场。管理层认为，目前税项及法律风险甚微。管理层定期重新评估税项风险及其情况未来可能由于目前无法充分预测的条件改变而改变。截至2019年12月31日，管理层已评估，尚无必要就不确定的税收情况确认拨备。

35.4 蒙古特许费用

于2017年，于计算须向蒙古政府支付的特许费用时，本公司被蒙古税务部门指示要使用蒙古政府确定的「基准价」，而非按照实际合同价格计算之销售价格。尽管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并未就该事宜收到官方函件，惟不能确认蒙古政府不会否决本公司使用的计价基准，从而根据蒙古税法被裁定该价钱为「非市场」。管理层相信其对相关法律之解读合理，并会维持本公司就特许费用的立场。

于2019年9月4日，蒙古政府发布一项有关特许费用制度的决议。由2019年9月1日起，如果合同销售价格低于蒙古政府厘定之基准价超过30%，则应付特许费用将会根据蒙古政府的基准价而非合同销售价格计算。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6. 报告期后事项

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

本公司获告知，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扩散，蒙古国应急委员会宣布自2020年2月11日起关闭通往中国的蒙古南部边境。因此，本公司因边境关闭而自2020年2月11日起暂停向中国出口煤炭。

于2020年3月28日，中蒙边境重新开放试行煤炭出口，但对试行期间允许出口的煤炭总量实施限制。本公司向中国出口的煤炭量不断提高。于2020年4月至10月期间，本公司由蒙古向中国出口煤炭合共190万吨，而2019年同期出口煤炭合共200万吨。

边境关闭已对本公司2020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的销售及现金流量造成不利影响。为应对边境关闭之财务影响及储备营运资金，本公司自2020年2月起暂停主要采矿业务(包括煤炭开采活动)，减少生产并仅进行混煤活动，并安排约一半员工休假。自2020年8月2日起，本公司恢复包括采煤、混煤及洗煤在内的采矿业务。于2020年10月31日，SGS于敖包特陶勒盖煤矿共有208名员工(2019年12月31日：383名员工)。本公司自2020年8月至10月生产110万吨，而2019年8月至10月生产130万吨。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监控新冠病毒疫情的发展及其对向中国出口煤炭的影响，并将迅速作出反应以保留本公司营运资金。

停止交易令

于2020年6月19日，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发出一项「未能申报」停止交易令(「停止交易令」)，禁止任何人士于加拿大买卖本公司的任何证券。普通股交易因停止交易令于多伦多证交所暂停买卖。发出停止交易令是由于本公司无法于申报截止日期2020年6月15日之前提交其：(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综合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i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信息表；及(iii)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之中期综合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停止交易令将维持生效，直至本公司根据适用的加拿大证券法完全补救其违反申报的情况为止，包括提交其2019年年度信息表及其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与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个月及六个月期间之中期财务报表及随附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并成功向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委员会申请撤销停止交易令。虽然本公司正在采取其认为属必要的有关行动，尽快补救其违反申报的情况，但无法保证本公司将能够及时或完全解除停止交易令。只要停止交易令维持有效，其将对普通股的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股东对普通股的投资可能会遭受重大价值损失或损失全部价值。

应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0年8月17日起在香港联交所暂停买卖，以等待发布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年度业绩。

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及购股权以千份列报)

36. 报告期后事项 续

买卖普通股的复牌指引

于2020年9月2日，本公司收到香港联交所之信函，当中载列有关恢复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买卖的复牌指引(「复牌指引」)：(i)刊发所有尚未公布之财务业绩及处理任何审核修订；(ii)知会市场所有重大资料，以供本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评估本公司的状况；及(iii)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24A条，就本公司有关发展发出季度公告，包括(除其他相关事项外)本公司之业务状况、复牌计划及执行的进度。

于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获香港联交所通知以下为恢复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买卖必须达成的新增条件：解决由停止交易令及/或多伦多证交所退市审查(定义见下文)引起的问题，或采取行动令香港联交所信纳本公司将合资格于香港联交所作第一上市。

倘本公司未能就导致其暂停买卖的问题作出补救、全面遵守上市规则以令香港联交所信纳，以及于2022年2月16日之前恢复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买卖，则香港联交所上市科将建议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展开取消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之程序。根据上市规则第6.01及6.10条，香港联交所亦有权在适当情况下给予较短之特定补救期。

于2020年9月11日，多伦多证交所通知本公司，其正就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持续上市的资格根据多伦多证交所补救审查程序展开审查(「多伦多证交所退市审查」)。本公司已获准在2021年1月11日前对下列除牌准则以及在补救审查程序中适用的任何其他除牌准则作出补救，包括(i)财务状况及/或经营业绩；(ii)充足的营运资金和合适的资本结构；及(iii)披露事宜(统称「除牌准则」)。

多伦多证交所持续上市委员会已安排在2021年1月7日举行会议以审议是否暂停普通股于多伦多证交所的买卖及予以除牌。倘本公司未能于2021年1月11日或之前向多伦多证交所证明其已对除牌准则作出补救，则普通股将从该日期起30天后于多伦多证交所除牌，除非多伦多证交所于2021年1月11日之到期日前授予延期则作别论。

除上文所述外，有关报告期后的其他事项亦请参阅附注21及附注25.5。

未经审核综合财务报表附录

(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以千股列报)

额外证券交易所信息

香港联交所要求提供尚未在本报告其他章节列载的额外信息如下所述：

A1. 董事及员工酬金

董事酬金

本公司的董事酬金包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董事袍金	\$ 262	\$ 465
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工资及其他福利	390	473
股票薪酬	22	39
董事酬金	\$ 674	\$ 97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工资及其他福利	股票薪酬		总计
执行董事					
王首高 ⁽ⁱⁱⁱ⁾	\$ -	\$ 390	\$ 12		402
	\$ -	\$ 390	\$ 12		402
非执行董事					
陈志伟	\$ -	\$ -	\$ -		-
成岚 ⁽ⁱⁱ⁾	-	-	-		-
李晓霄 ⁽ⁱⁱⁱ⁾	-	-	-		-
姚闻 ⁽ⁱⁱⁱ⁾	-	-	-		-
牛奔 ⁽ⁱ⁾	-	-	-		-
赫英斌	83	-	3		86
权锦兰	77	-	3		80
孙茅	102	-	4		106
	\$ 262	\$ -	\$ 10		272
董事酬金	\$ 262	\$ 390	\$ 22		674

- (i) 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命于董事会。
- (ii) 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辞任董事会职务。
- (iii) 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辞任董事会职务。
- (iv) 达兰古尔班先生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命于董事会。

未经审核综合财务报表附录

(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以千股列报)

A1. 董事及员工酬金 续

董事酬金 续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工资及 其他福利	股票薪酬	总计	
执行董事					
王首高 ⁽ⁱ⁾	\$ -	\$ 290	\$ 15	305	
	\$ -	\$ 290	\$ 15	305	
非执行董事					
陈志伟 ⁽ⁱ⁾	\$ -	\$ -	\$ -	-	
成岚 ⁽ⁱ⁾	-	-	-	-	
李晓霄 ⁽ⁱ⁾	-	-	-	-	
姚闻	-	-	-	-	
赫英斌	133	-	7	140	
权锦兰	119	-	7	126	
孙茅	167	-	10	177	
刘祝 ⁽ⁱⁱ⁾	46	-	-	46	
阿敏布和 ⁽ⁱⁱ⁾	-	-	-	-	
郭宇岚 ⁽ⁱⁱ⁾	-	183	-	183	
	\$ 465	\$ 183	\$ 24	672	
董事酬金	\$ 465	\$ 473	\$ 39	977	

(i) 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命于董事会。

(ii) 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辞任董事会职务。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董事(2018年：一名董事)。该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工资及其他福利	\$ 1,358	\$ 1,314
股票薪酬	22	35
酬金总额	\$ 1,380	\$ 1,349

该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属于以下范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3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5	5

未经审核综合财务报表附录

(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金额以千美元计，股份以千股列报)

A2. 五年概要

本公司的业绩、资产和负债的五年概要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经重列)	2016年 (经重列)	2015年
收益	\$ 129,712	\$ 103,804	\$ 120,973	\$ 58,450	\$ 16,030
毛利/(毛损)	\$ 45,312	\$ 23,969	\$ 15,115	\$ (28,595)	\$ (47,661)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净全面亏损	\$ (928)	\$ (54,145)	\$ (37,515)	\$ (69,526)	\$ (188,040)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亏损)	\$ 0.02	\$ (0.15)	\$ (0.14)	\$ (0.25)	\$ (0.79)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经重列)	2016年 (经重列)	2015年
总资产	\$ 228,427	\$ 227,606	\$ 253,436	\$ 254,524	\$ 290,474
减：总负债	\$ (277,645)	\$ (275,746)	\$ (245,608)	\$ (213,308)	\$ (179,781)
权益总额/(资产亏绌)	\$ (49,218)	\$ (48,140)	\$ 7,828	\$ 41,216	\$ 110,693

A3. 现金

本公司之现金是以下列货币计值：

	于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美元	\$ 39	\$ 2,207
人民币	6,860	4,514
蒙古图格里克	240	123
加元	20	33
港元	5	82
现金	\$ 7,164	\$ 6,959

公司信息

董事

执行董事：

达兰古尔班先生

非执行董事：

鲍建敏先生

陈志伟先生

牛奔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赫英斌先生

权锦兰女士

孙茅先生(独立首席董事)

审计委员会

孙茅先生(主席)

赫英斌先生

权锦兰女士

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员会

赫英斌先生(主席)

权锦兰女士

孙茅先生

薪酬及福利委员会

权锦兰女士(主席)

赫英斌先生

孙茅先生

健康、环境、安全及社会责任委员会

达兰古尔班先生(主席)

赫英斌先生

郭爱明先生

运营委员会

赫英斌先生(主席)

达兰古尔班先生

牛奔先生

公司秘书

Allison Snetsinger女士及郭兆文黎刹骑士勋贤

登记及注册办事处

20th floor, 250 Howe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3R8

加拿大主要营业地点

1150 – 355 Burrard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C 2G8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九龙旺角太子道西193号新世纪广场一座
1208 – 10室

蒙古主要营业地点

8th Floor, Monnis Building, Orgil Stadium 22, Great Mongolian State Street, 15th Khoroo, Khan-Uul District, Ulaanbaatar, Mongolia, 17011

主要往来银行

加拿大：

BMO Bank of Montreal

香港：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过户登记总处

AST Trust Company (Canada)

Suite 1600 – 1066 West Hastings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6E 3X1

股份过户登记分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

1712 – 1716室

独立审计师

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网址

SouthGobi.com